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周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臻纶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奕豪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97,262,708**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9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0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确认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正本。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周文先生、公司财务负责人周臻纶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奕豪先生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三、载有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陈斯奇、梁雯晶签名并盖章的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原件。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文

2025年4月19日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监局、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公司、本公司、普利特、普利特材料	指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普利特新材料	指	上海普利特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普利特	指	浙江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重庆普利特	指	重庆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美国普利特	指	PRET Holding LLC
WPR 公司	指	WPR Holdings LLC
DC Foam	指	D.C.Foam Recycle Incorporated
欧洲普利特	指	PRET Europe GmbH
墨西哥普利特	指	PRET COMPOSITE MATERIALS, S. DE R.L. DE C.V.
泰国普利特	指	PRET COMPOSITE (THAILAND) CO., LTD
浙江燕华	指	浙江燕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普利特	指	天津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四达电源	指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动力科技	指	江苏海四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智慧能源	指	海四达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力驰能源	指	南通力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明辉机械	指	启东明辉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储能科技	指	江苏海四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海四达	指	广东海四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海四达	指	湖南海四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海四达	指	HIGHSTARNEW ENERGY TECHNOLOGYCO., LIMITED
泰国海四达	指	HIGHSTAR (THAILAND) CO., LTD.
越南海四达	指	VIETNAMHIGHSTAR BATTERY CO., LIMITED
董事会	指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普利特	股票代码	002324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普利特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ANGHAI PRET COMPOSIT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PRE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文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沪青平公路 2855 弄 1 号 12 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70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动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业路 55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707		
公司网址	www.pret.com.cn		
电子信箱	dsh@pret.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青	杨帆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业路 558 号	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业路 558 号
电话	021-31115910	021-31115910
传真	021-51685255	021-51685255
电子信箱	caiq@pret.com.cn	yangfan@pret.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业路 558 号
------------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613161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22 年公司收购海四达电源，主营业务变为改性材料业务和新能源电池业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89 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 1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斯奇、梁雯晶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徐建豪、郑皓	2023 年 8 月 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8,313,536,922.11	8,709,374,461.11	-4.54%	6,758,481,60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1,145,337.48	468,373,615.70	-69.86%	202,094,518.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6,464,701.90	433,027,048.87	-75.41%	175,512,31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6,809,618.41	835,719,523.37	-123.55%	-112,170,087.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84	0.4458	-71.20%	0.2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84	0.4458	-71.20%	0.2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8%	13.32%	-10.04%	7.44%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11,708,942,758.93	11,907,209,778.35	-1.67%	8,608,274,28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10,191,589.52	4,316,249,794.20	-0.14%	2,839,195,230.9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47,417,871.06	1,802,454,326.12	1,988,070,434.00	2,575,594,29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452,590.45	65,557,780.99	65,141,166.57	-68,006,20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934,514.26	51,266,390.17	61,609,155.37	-85,345,357.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94,375.86	35,603,409.59	127,680,836.34	-423,788,240.2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98,109.35	-3,256,424.99	1,648,510.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4,697,818.84	41,980,671.76	24,029,597.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985,291.78	6,398,332.69	7,125,220.3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9,589.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543,291.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51,238.40	2,232,957.33	-832,395.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90,042.26	8,050,579.82	2,831,355.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06,376.79	3,958,390.14	2,576,968.94	
合计	34,680,635.58	35,346,566.83	26,582,198.6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报告期内行业情况

（1）改性材料行业

报告期内，《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在积极培育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方面，加快前沿新材料等产业发展。国务院印发的《中国制造 2025》的通知中提到，将瞄准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战略重点，引导社会各类资源集聚，推动优势和战略产业快速发展。新材料技术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驱动力，随着计算模拟、合成生物学等新一代技术的突破，提供关键原材料的新材料产业或将迎来爆发式增长期。

从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航空航天、国防军工等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来看，市场对新材料的需求将不断增加。报告期内，信息技术呈现“智能化、量子化、融合化”的特征，生成式 AI 进入 3.0 时代；新能源汽车年销量达 1286.6 万辆，同比增长 35.5%；轨道交通呈现高速化、智能化、绿色化三大特征。在政策及技术推动的背景下，下游产业国产替代和制造业技术迭代升级带来的新增需求，有望带动新材料行业不断打开增长空间。

报告期内，改性材料行业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态势，2024 年产量已突破 3000 万吨，改性化率从 2010 年的 16.2%提升至 2024 年的近 30%，预计 2025 年这一比例将进一步上升。随着新技术的突破和新应用场景的出现，对改性材料的需求显著增加。从传统家电到智能家电，从燃油车到新能源车，从扫地机器人到人形机器人，应用场景的升级对高性能材料的要求在不断提高，改性材料行业将朝着轻量化、高性能化、功能集成化、绿色化和智能化方向发展。

（2）ICT 材料行业

报告期内，ICT 行业展现出强劲的发展态势，技术创新与数字化转型成为核心驱动力，各领域加速融合发展。5G 深化应用，5G-A 技术拓展及 6G 前瞻布局；AI 大模型持续突破，赋能金融、医疗、教育等行业的智能化转型；低空智联助力低空经济发展，保障物流、城市治理等应用。

报告期内，ICT 行业在技术创新、市场规模、应用拓展和竞争格局等方面都取得了显著进展，为未来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随着新的高频高速技术的突破和普及，进一步刺激了消费者对智能设备需求的增加，推动消费端 ICT 市场快速增长。人工智能和 AI 大模型持续迭代突破的背景下，推动云计算和大数据等领域的发展，进一步加速推动了企业数字化转型。未来几年，AI 大模型、6G、物联网、脑机接口等新兴技术将继续推动 ICT 行业的发展。

根据国际数据公司（IDC）最新发布的报告，2024 年，中国的企业级 ICT 市场规模预计将达到 2693.6 亿美元，同比实现 11.7% 的增长。其中 ICT 材料的需求不断提升，在通信领域，ICT 材料广泛应用于通信设备制造，如光纤、电路板、集成电路等，为 6G 等通信技术的发展提供支持；在消费电子领域，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可穿戴设备等智能终端产品依赖于 ICT 材料的不断创新，如半导体材料性能的提升、新型显示屏材料的应用等；在汽车和工业领域，随着汽车智能化和工业 4.0 的发展，ICT 材料在汽车电子、智能驾驶、工业自动化等方面的应用不断增加，如汽车中使用的传感器、控制器等。

（3）新能源行业

报告期内，中国能源转型推动清洁能源发展驶入快车道，新能源行业在政策、技术、市场的多重驱动下，实现了规模与质量的双重飞跃。2024 年新能源汽车市场表现亮眼，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渗透率达到 40.9%；全球电动工具出货量同比增长 24.8%，达到 5.7 亿台；2024 年中国储能新增并网项目规模达 44.6GW/111.6GWh，同比增长 115%。

报告期内，新能源电池细分领域加速发展，在小动力电池方面，随着电动工具的无绳化和锂电化趋势加速，电动工具市场对小圆柱电池的需求持续增长。同时为进一步提高电池性能和满足更多的应用场景，全极耳技术作为一种新的电池结构设计，逐渐成为圆柱电池升级的重要方向；在储能电池方面，随着储能市场延续上年热度，工商业、数据中心等应用场景的涌现，储能电池的需求不断提升。但随着市场新进入者的增多，行业洗牌加速，各厂商通过技术创新与全球化布局应对挑战，通过大容量电芯的加速普及，推动储能系统降本。

报告期内，电池市场需求已转向高安全和高容量并存的阶段，新技术持续突破，众多电池厂商陆续推出半固态电池产品和固态电池的规划路线，同时继续加强上下游企业的合作，加速固态电池技术的产业化进程；钠离子电池在电动汽车和储能领域取得显著进展，首款钠电池量产车型已完成交付，钠离子储能项目已完成落地，未来钠离子电池的能量密度、循环寿命、安全性能等关键技术指标将不断提升。

未来，新能源行业将继续围绕技术创新、全球化布局及绿色可持续发展深化发展，进一步巩固其在全球能源结构中的核心地位。储能将在电力系统稳定性、可再生能源消纳及新兴市场能源普惠中发挥更关键作用。

2、公司的行业地位

（1）改性材料业务

公司深耕改性复合材料行业三十多年，已成为改性材料行业的龙头企业，拥有上海青浦、上海金山、浙江嘉兴、重庆铜梁、湖北武汉、广东佛山、美国南卡州等共 11 个新材料生产制造基地，其中在建基地 5 个，预计年产能达到 71 万吨。

在技术积累方面，公司在轻量化材料、电气化材料、智能化材料等方面持续进行研发和产品迭代升级。在轻量化材料领域，尤其是以塑代钢材料方面不断获得技术突破，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在电气化材料方面，公司依靠多年来的技术积累，已经形成新能源车三电系统完整的材料解决方案；在智能化

材料方面，公司针对智能驾驶相关热塑性高分子材料的终端需求，持续研究可用于相关领域的材料方案，或为新能源车企提供全新的造型设计思路，并开发相关市场应用。未来公司将会继续不断创新和开拓，以期在汽车材料行业实现更大的发展。

在下游客户方面，公司不断深耕技术积累和市场开拓，进一步拓展了国内外多家主机厂客户，并提供产品服务。公司是多家主机厂的主要材料供应商，其中传统车企包括宝马、奔驰、奥迪、大众、通用、福特、奇瑞、吉利、上汽、长安、长城、江淮、北汽等；新能源品牌包括比亚迪、赛力斯、广汽埃安、蔚来、理想、小鹏、零跑等。在车用改性材料方面，公司已成为国内改性材料行业领军企业之一。公司重点布局新能源汽车市场，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质量，提高公司产能，开拓下游客户，增加产品市占率。

在新质生产力方面，公司目前的改性 PEEK、改性 PPS、改性 PA、热塑性弹性体等材料，可用于机器人等相关行业；碳纤维增强系列材料、PC 合金等材料可用于低空飞行等相关领域。在上述等新兴市场，公司正在积极与下游客户进行验证，部分产品实现小批量供应。

（2）ICT 材料业务

公司于 2007 年布局 LCP 产业，是国内首家 LCP 树脂聚合产业化企业，2018 年开始着力研发 LCP 薄膜产品，2019 年布局 LCP 纤维产品并与核心客户共同申请专利。公司 LCP 树脂布局涵盖 I 型、II 型、III 型树脂，实现注塑级、薄膜级、纤维级树脂全覆盖；公司的 LCP 薄膜全系列产品目前均已达到可量产状态。公司目前是全球唯一一家同时具备 LCP 树脂合成、改性、薄膜和纤维技术以及量产能力的企业。公司目前具备稳定生产可以对标日本宝理塑料株式会社和塞拉尼斯公司的树脂技术能力，同时也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K 系列树脂。

公司不断强化从 LCP 树脂到薄膜再到纤维产品全产业链的专利保护，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充分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创新，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的 LCP 技术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持有美国 PCT 专利，授权发明专利 14 项，正在申请发明专利 13 项，实现 LCP 专利从树脂合成、改性、薄膜、纤维的全覆盖。公司经过 17 年自主开发及产业整合，在 LCP 领域实现全产业链布局，目前具有每年 4000 吨 LCP 树脂聚合产能、5000 吨 LCP 共混改性生产能力，300 万平方米 LCP 薄膜生产能力，以及 1000 吨（1000D）LCP 纤维的生产能力。

在应用场景方面，公司 LCP 产品主要应用于以高频高速信号传输为核心的通信和信号信息传输等产业中，随着新一代通信产业的建设和推广，公司 LCP 产品将在 6G、消费电子、汽车毫米波雷达、AI、脑机接口、低轨卫星等有着更广泛应用需求。在下游客户验证方面，公司与电子通信行业相关客户验证进展顺利，预计 2025 年可实现批量化交货。同时公司 LCP 产品与国内外多家汽车电子、卫星通讯、医疗、脑机接口等相关领域客户进行对接和验证工作。

(3) 新能源业务

公司 2022 年收购海四达电源，形成“新材料+新能源”双轮驱动的经营模式。海四达电源成立于 1994 年，专注电池研发 31 年，是国内最早的二次电池研发与生产企业，覆盖关键材料、电芯、BMS 和系统集成等核心技术，目前拥有圆柱年产能 2.83GWh、方形年产能 12.49GWh，合计年产能 15.32GWh。

在小动力圆柱电池方面，公司的圆柱产品围绕高容量和高倍率展开研究，目前高容量电池 18 系容量已达 3.5Ah，21 系容量已达 5.6Ah；高倍率电池聚焦全极耳工艺的发展，目前可支持实现 10 分钟 80%SOC 的超级快充。同时产品在补锂技术应用方面取得突破，全极耳结构创新和工艺创新有实质进展，三款全极耳电池即将进入量产阶段。目前客户群体主要有 TTI、百得、博世、CPI、泉峰、美的、科沃斯、BISSELL、ITW、SIGNIFY、KINGFSHER、BMZ、WALMART 等国内外电动工具及智能家电客户。

在储能电池方面，公司业务板块形成了涵盖方形电芯到模组 PACK 再到系统的全产业链模式，构建了全系列的储能产品矩阵，包含室外光伏、铅替系列产品、通信后备电源系统、户用储能系统、工商业储能系统、集装箱储能系统，提供从系统设计、安装施工、合规和许可、运营维护值得信赖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储能客户群体主要有国家电网、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铁塔、EXICOM 公司、大秦股份、沃太能源、微慕科技、德业股份、AR、EM、安克创新、中兴通讯、烽火通讯、欣旺达等新能源储能及智能电网客户。

在钠离子电池方面，公司钠电产业化进程加速，在产品认证体系方面，多款钠离子电芯及模组获得 UL、TUV、IEC 等权威认证，并通过下游头部客户的广泛应用与验证；在产品矩阵方面发布了全新聚阴离子系列钠电，上市发布了 46145-15AH、71173208-160AH 两款新型钠电产品，以及 50160118-50AH 进入中试阶段；在市场应用方面，凭借聚阴离子材料体系在循环寿命和安全性、工作温度范围、倍率性能方面具备显著的差异化优势，广泛运用在储能、备电、启停、特种车等领域。2024 年度战略合作取得标志性进展：在特种车领域与全球头部客户日本小松工程机械制造商率先发布首款钠电叉车，并亮相日本国际物流综合展；与中联重科展开联合开发，推动钠电在特种车领域的创新应用。此外，公司钠电产品在沃达丰、中国移动、中国电信等全球头部运营商获得了实证应用，并成功获得中兴通讯供应商 CODE。预计公司钠离子电池将在各相关应用领域获取的订单数量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在固态电池方面，公司将固态电池的研发和产业化作为公司未来发展的重大战略方向，与固态电池头部企业卫蓝新能源展开合作，共同为新型固态电池及系统结构件材料的研发提供支撑，抢占固态电池新赛道，加快固态电池产品推出和应用落地、加速培育新能源产业新质生产力并打造新能源领域更多增长路径，目前半固态电池已处于量产阶段。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高分子新材料产品及其复合材料，以及锂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固态电池及系统集成等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业务板块主要分为三大方向：改性材料业务、ICT 材料业务和新能源业务。

（1）改性材料业务板块

改性材料业务板块主要产品包括通用材料类（改性 PP、改性 ABS、改性 PS，改性 PE 等），工程材料类（改性 PA、改性 PC/ABS、改性聚酯类等），特种工程材料类（改性 PEEK、改性 PPS、改性 PPA、改性 PPO 等），主要应用于汽车零部件、电子电器、航空航天、二轮车、动力和储能系统、低空飞行、机器人等领域。

（2）ICT 材料业务板块

ICT 材料业务板块主要围绕高分子液晶聚合物（LCP）的合成和应用展开，LCP 材料属于特种工程材料，具体包括 LCP 树脂、LCP 复合材料、LCP 薄膜、LCP 纤维，主要应用于 ICT 相关行业，其中 LCP 复合材料应用于高频高速连接器、散热风扇等，LCP 薄膜应用于柔性电路板基材、耳机振膜等，LCP 纤维应用于高速电路板基材、线缆绳索等。

（3）新能源业务板块

新能源业务板块主要从事三元锂离子电池、磷酸铁锂锂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固态电池及其系统等研发、生产和销售的新能源企业，产品可用于电动工具、智能家电、通信、储能、二轮车、低空飞行、轨道交通、航空航天、数据中心、算力中心、工程机械、电动船舶等领域。

2、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1) 改性材料及 ICT 材料业务

公司采取集中采购的模式，由公司的集团采购部负责统一采购，具体模式如下：集团采购部广泛收集市场信息，优选确定合格供应商后，根据公司销售订单确定采购需求计划，拟定采购合同并向供应商采购，质检部门对来料检验合格后，最终由仓库验收。具体如下：

①供应商的选择

采购部门广泛收集市场信息，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的实际需求寻找合适的供方，并定期对供应商评审考核。根据供应商的公司规模、产品价格、产品质量、付款账期及服务质量等指标对其进行等级评定，确认材料的性能指标是否满足质量使用要求，以及评审供方生产过程是否符合质量控制体系要求，以确

定每类原材料拥有一定数量的合格供应商以降低采购成本，保证长期稳定供货，并在售后服务上得到更有力地保障。

②采购流程

采购需求计划根据销售订单由 ERP 系统自动生成；采购部根据物料的名称、数量、技术要求、交货期等指标选择合适的供应商进行询价，确定供应商，拟定采购合同；质检部门对来料检验合格后入仓库；财务会计部按照采购合同的付款方式审核付款。

公司采用战略采购和比价采购两种模式：

①战略采购：采购部通过收集市场信息结合经验判断，对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未来走势做出分析。公司管理层根据价格趋势采取提前采购或者缩短采购周期等手段来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

②比价采购：随着技术水平和制造工艺的不断提升，在确保满足客户需求的前提下，采购物流部通过寻找性能相似、价格更低的新材料作为替代材料，以降低原材料成本。

2) 新能源业务

海四达电源采购模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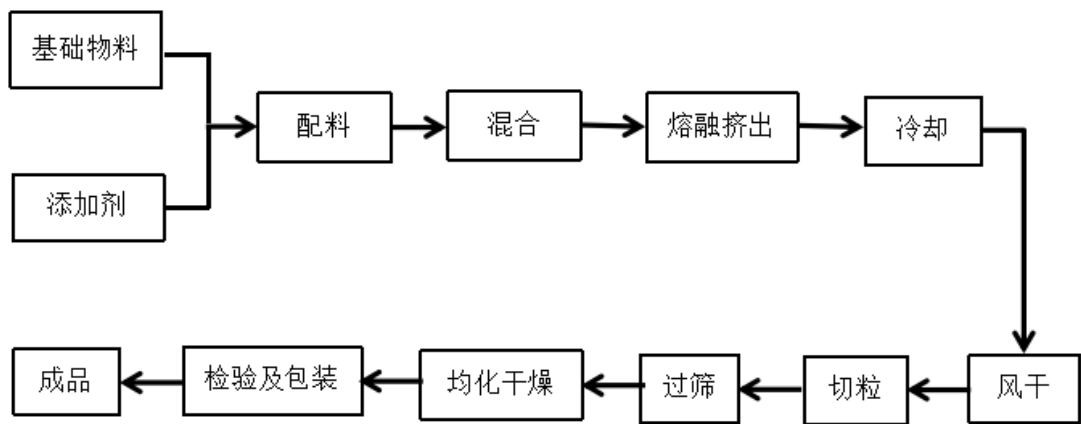
海四达电源生产的电池的主要原材料（三元材料、磷酸铁锂、铜箔、石墨、电解液、隔膜等）和绝大部分辅助材料（导电剂、添加剂等）系向国内外生产厂商直接采购；钢壳基带、粘结剂等部分辅助材料系向代理商采购。公司通过供应商基本信息调查、评估，原材料样品检测或试生产，生产现场审核、评价（适用于直购厂商）等环节认证合格供应商，对原材料质量、技术性能、交付能力和服务等方面进行全面控制，选择合适的供应商并逐步形成了长期合作供应商体系。采购部定期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考评和分级管理，并在合格供方矩阵中通过竞价，招标等方式优选最优性价比的供应商作为主供应商和战略供应商。

对于日常普通原材料采购，具体有以下步骤：制造管理部制定原材料需求信息、仓库根据实际库存和安全库存确定原材料采购数量、采购部制定采购计划。主要原材料价格均建立了定价公式，基于定价公式同时结合市场情况进行价格谈判。模式主要有参照“材料成本+制造费用+运输费用+毛利”或以大宗商品市场价格基础上谈判确定，其中原材料成本根据市场价格适时动态调整，主要价格谈判的空间就是除材料之外的降本模块；同时采购部会根据主要材料的走势（如单边上升）会适时采取战略采购来降低采购成本，在原材料单边下降通道中会采取刚需采购策略。

（2）生产模式

1) 改性材料及 ICT 材料业务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保证一定的安全库存的前提下，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计划，有效控制原材料的库存量和采购价格，减少企业的资金占用，最大限度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此外，对聚丙烯等公司使用量较大的原材料，公司会根据材料价格变动而适量备货，以备生产所需，也可以在客户有特定需求且价格合适时直接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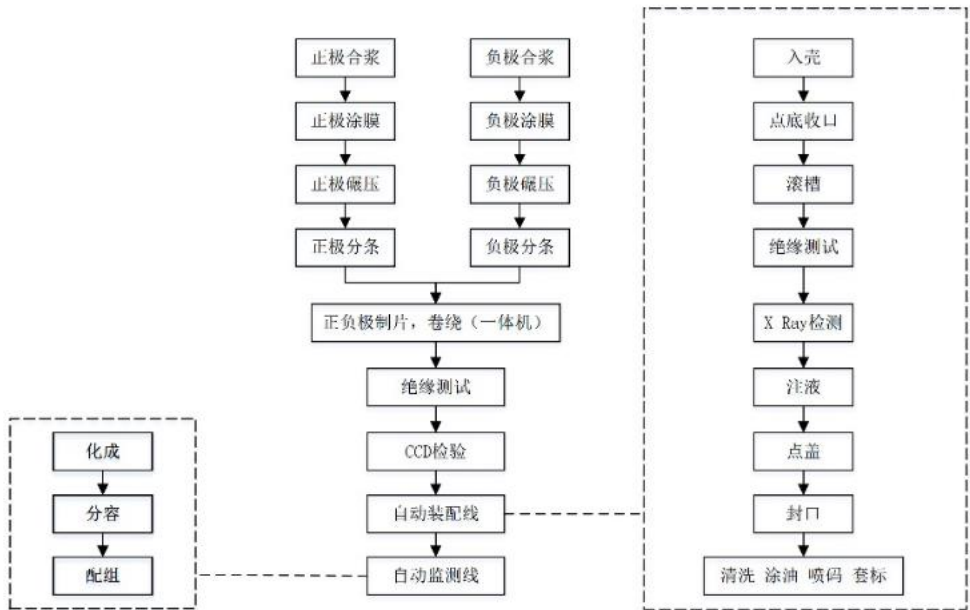


2) 新能源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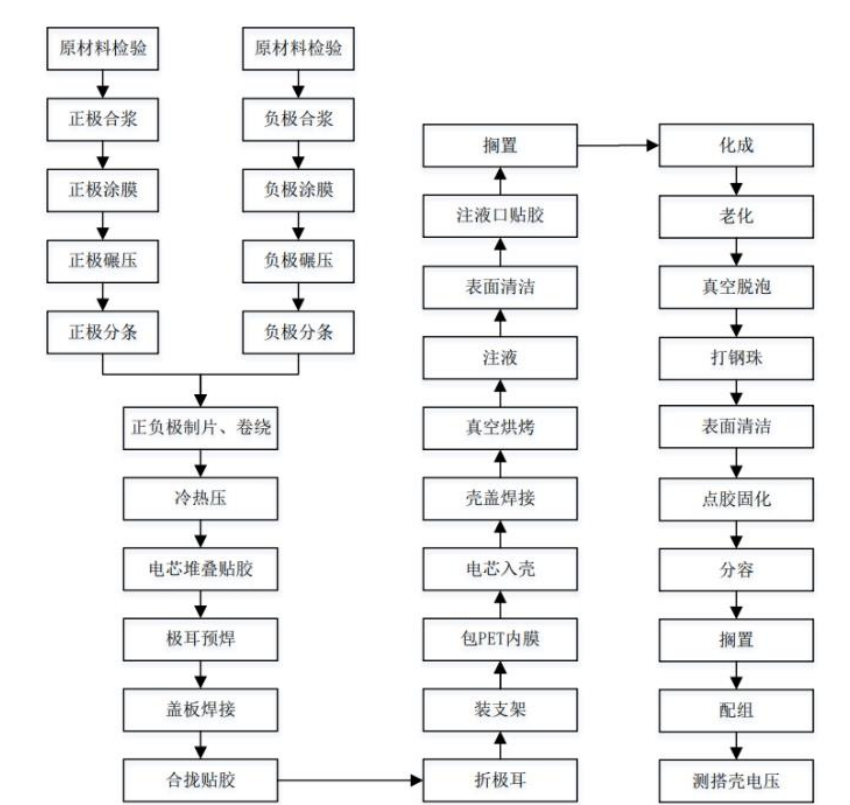
海四达电源生产模式如下：

海四达电源主要产品形式为锂离子、钠离子和镍系单体电池及其组合电池。对于标准化产品（部分单体电池），海四达电源根据年度、季度、月度销售计划，并结合实际生产能力编制相应生产计划、物料计划、出货计划，组织安排生产和出货；对于非标准化产品（如组合电池）则需依据客户特定需求进行个性化设计、定制，并在接受订单后按客户确定的产品规格、供货时间、质量和数量及时制订计划并组织生产。海四达电源产品以自主生产为主，但在需求旺季或订单量大、交期短、产能短期无法满足及其他产能受限等情况下，部分产品会通过外协或外购方式进行生产。未来，随着海四达电源产能得到补充，外协、外购的情况将得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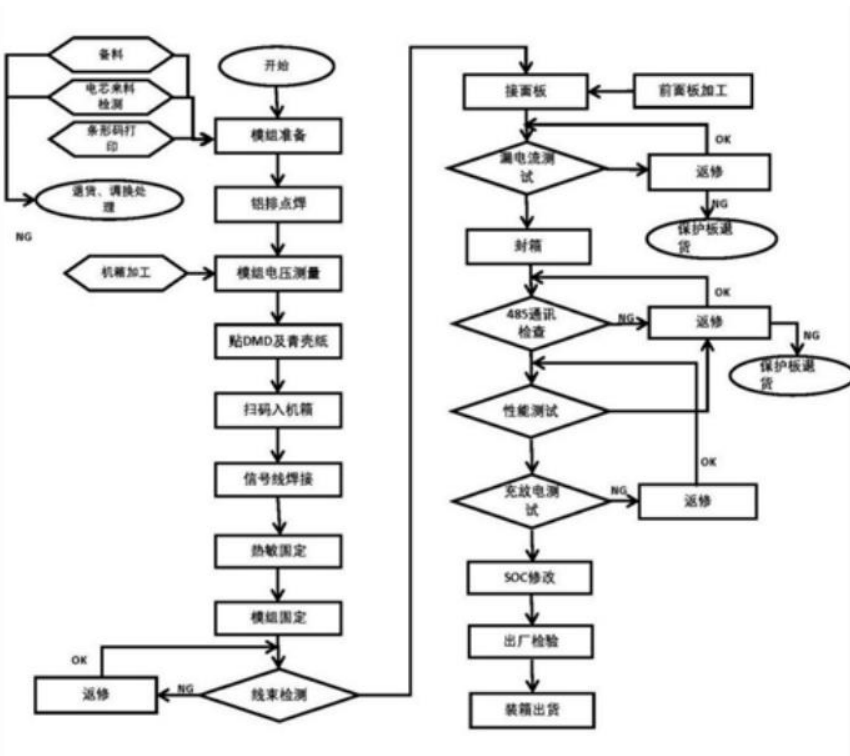
圆柱电池



方形电池



系统组合



(3) 销售模式

1) 改性材料及 ICT 业务

公司具体销售模式为：公司每年度制定销售目标，按月由客户经理与客户进行沟通，了解客户月度计划，及时提交相应的采购计划，按需生产，并为客户提供全面周到的售后服务，此外，对于聚丙烯系等原材料，作为大宗石化产品，公司既可以自用也可以在市场有需求的时候向其他客户直接销售。对于长期合作客户，其付款方式给予一定信用期间（账期）和信用额度，公司总体给予客户账期在 30—90 天；对于新客户，采用现款方式。公司在发出产品，且对方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2) 新能源业务

海四达电源销售模式如下：

海四达电源采取直销模式将产品销售给客户。海四达电源销售的步骤主要分为：合同签订和管理、产品定价、售后服务等，具体操作方式如下：

①合同签订和管理

海四达电源通过各类专业展会及网络平台建立销售渠道、拓展销售网络。海四达电源采用 VCS 客户管理办法，对 VCP 价值创造计划、CRP 客户关系计划、友商信息进行定期分享和回顾；对于标准化电池产品，采用“一对一营销”和“精细营销”的模式量化管理企业市场、销售及服务过程，实现业务部门、生产部门及战略合作伙伴的协同工作；对于非标准化产品，销售订单主要通过“一对一”谈判方式取得，实施“顾问式营销”策略，根据客户对产品的技术要求和其他需求特性，共同开发适用电池产品。

②产品定价

海四达电源根据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工艺调整适时修正产品售价。公司销售部在授权范围内与各类客户开展商务谈判并签订合同，以确定最终价格条款。

③售后服务

客户对电池产品的安全性、稳定性、可靠性要求非常高，海四达电源为该类客户专门组建了专业的售后支持团队，为客户提供即时响应的售后服务。

3、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深耕新材料行业三十多年，依靠产品性能、品牌效应等优势，在通讯、电子、汽车等行业积累了大量的产业和客户资源；在资本市场、企业资本运营及投融资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资源与实力。为拓宽自身实力，充分发挥公司的优势，2022 年上市公司通过对海四达电源的战略重组新增了新能源业务板块，并在 2023 年对其增资 8 亿元。目前公司的业务主要分为改性材料、ICT 和新能源三大板块。

改性材料方面，公司作为国产改性材料的领军企业，是各大汽车主机厂改性材料的首选供应商。公司近些年重点布局了新能源汽车市场板块，积极开拓新能源主机厂市场份额。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提升和国产汽车主机厂份额的快速增加，公司改性材料产能供不应求，公司积极投资建设多个新材料生产基地，为更多的下游主机厂提供改性材料。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产能 5 万吨，在建产能 23 万吨，目前公

公司拥有全球 11 大新材料生产制造基地，其中天津 15 万吨的新材料工厂预计 2025 年底实现投产。随着公司新材料业务新增产能建成投产，公司汽车材料业务将有望继续快速稳定增长。同时在机器人、低空飞行等新兴市场方面，公司多年战略性布局的特种工程材料和碳纤维复合材料，正在积极与客户进行产品的前端设计与开发验证工作。

ICT 材料方面，公司 LCP 产品主要包括 LCP 树脂、LCP 复合材料、LCP 薄膜、LCP 纤维。公司 LCP 复合材料的下游市场主要为连接器，国补政策叠加消费电子市场的复苏，将带动下游精密零部件市场对公司 LCP 复合材料的需求增加；随着新一代通信产业的建设和推广，公司 LCP 产品将在 6G、消费电子、汽车毫米波雷达、AI、脑机接口、低轨卫星等有着更广泛的应用需求。报告期内，公司正全面与核心客户们推进 LCP 薄膜在各个领域的验证和批量应用，LCP 业务未来将成为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

新能源业务方面，海四达电源扩产项目持续落地，新增产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电动工具和储能等市场的市占率，扩充公司电池在储能行业的应用需求。同时公司积极推动研发在安全、低温和倍率更优于锂离子电池的钠离子电池，目前部分产品已经量产。公司目前已有新能源电池产能为 15.3GWh，在建产能 2.5GWh，随着公司在建产能的投产和下游应用场景的解锁，海四达电源将通过小动力电池、磷酸铁锂储能电池、钠离子电池和半固态电池等产品深度覆盖更多产业客户，快速提升电池产量和公司行业地位，为业绩带来积极影响。

公司持续实施总成本领先战略，牢牢把握作为基石的改性材料业务，提升公司产能，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同时加速布局机器人、低空飞行等新兴市场；抓住 LCP 应用领域的重大机遇，积极进行市场开拓和订单落地；战略调整公司新能源业务规划，将钠电池和固态电池作为海四达电源业务的第二增长曲线。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kg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通用树脂	战略采购/议价采购	47.58%	否	8.26	8.15
工程树脂	战略采购/议价采购	12.99%	否	12.98	12.71
正极材料	战略采购/议价采购	8.81%	否	70.18	59.35
负极材料和电解液	战略采购/议价采购	2.42%	否	20.64	17.07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公司改性业务的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与国际原油价格有较高相关性，因此公司改性业务原材料价格在油价宽幅振荡走势下处于相应的波动态势；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与碳酸锂等价格有较高相关性，因此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原材料价格在碳酸锂等价格的波动下呈现相应的趋势。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改性聚烯烃类	已批量应用，不断开发新产品、新工艺	均为本公司员工	公司拥有通用材料类授权专利 74 项	已形成完整的产品序列，覆盖高中端市场，持续参与客户产品迭代开发
改性 ABS 类	已批量应用，不断开发新产品、新工艺	均为本公司员工	公司拥有工程材料类授权专利 24 项	产品成熟度高，覆盖高中端市场，满足各类客户个性化需求
塑料合金类	已批量应用，不断开发新产品、新工艺	均为本公司员工	公司拥有特种工程材料类授权专利 40 项	产品成熟度高，覆盖高中端市场，满足各类客户个性化需求
LCP 类	已批量应用，不断开发新产品、新工艺	均为本公司员工	公司拥有 LCP 类授权专利 14 项	产品成熟度高，覆盖高端市场，满足各类客户个性化需求
其他类	已批量应用，不断开发新产品、新工艺	均为本公司员工	公司拥有其他类授权专利 52 项	产品成熟度高，覆盖高中端市场，满足各类客户个性化需求
圆柱锂电类	已批量应用，不断开发新产品、新工艺	均为本公司员工	公司拥有圆柱锂电类授权专利 38 项	产品成熟度高，覆盖高中端市场，满足电动工具、家用电器、泛二轮车等各类客户个性化需求
方型锂电类	已批量应用，不断开发新产品、新工艺	均为本公司员工	公司拥有其他类授权专利 59 项	产品成熟度高，覆盖高中端市场，满足通信后备电源、家储、工商业储能、大储等各类客户个性化需求
钠电池类	已批量应用，不断开发新产品、新工艺	均为本公司员工	公司拥有其他类授权专利 9 项	在产业化进程中，目前已有多个系列产品配套户储、便携式储能、通信储能、电动叉车、高尔夫球车等领域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改性材料	48 万吨/年	99.89%	23 万吨/年	报告期内，武汉工厂于 24 年 9 月份投产。
新能源电池	15.32GWh/年	61.45%	2.5GWh/年	报告期内，启东和珠海基地陆续建成。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上海金山第二工业区精细化工产业园区	LCP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复合材料项目已经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取得上海市青浦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青浦区生态环境局关于年产 8000 吨复合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告知承诺决定》（青环保许管〔2024〕7 号）。

武汉普利特新材料生产项目（一期）已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取得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夏区分局出具的《关于武汉普利特新材料生产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武环江夏审〔2024〕21 号）。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新型高性能锂/钠基二次电源中试测试生产线技改项目已经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取得启东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关于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新型高性能锂/钠基二次电源中试测试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启行审环〔2024〕50 号）。

广东海四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GWh 储能电池项目已经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取得珠海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广东海四达年产 6GWh 储能电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珠环建表〔2024〕72 号）。

南通隆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组通信钠电及锂电 PACK 生产项目已经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取得启东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关于南通隆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组通信钠电及锂电 PACK 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的审批意见》（启行审环〔2024〕52 号）。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有效期	持有人	续期条件 是否满足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23. 11. 11-2026. 11. 15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	长期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3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长期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4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2023. 03. 29-2028. 03. 28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22. 12. 24-2025. 12. 24	浙江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
6	排污许可证	2023. 12. 24-2028. 12. 23	浙江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
7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2024. 02. 04-2027. 02. 04	浙江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
8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长期	浙江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
9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2. 10. 27-2025. 10. 26	上海普利特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
10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2025. 03. 10-2028. 03. 10	上海普利特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
11	排污许可证	2021. 12. 21-2026. 12. 20	上海普利特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
12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长期	上海普利特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
1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23. 12. 12-2026. 12. 11	上海普利特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
14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2023. 12. 29-2026. 12. 28	重庆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
15	排污许可证	2023. 07. 10-2028. 07. 09	重庆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
16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长期	重庆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
17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24. 10. 28-2027. 10. 28	重庆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
18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长期	浙江燕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19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2024. 12. 3-2027. 12. 3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
20	排污许可证	2024. 4. 30-2029. 4. 29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
2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4. 10. 23-2027. 10. 24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
2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4. 10. 23-2027. 10. 24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
23	排污许可证	2024. 10. 15-2029. 10. 14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
2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23. 11. 06-2026. 11. 06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
25	UL 认证	长期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
26	认证企业证书（一般认证企	长期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

	业)			
27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	2023. 11. 03-2026. 11. 02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
2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3. 12. 13-2026. 12. 13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
29	排污许可证	2024-03-19-2029-03-18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新能源）	-
30	排污许可证	2023. 07. 31-2028. 07. 30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3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2. 04. 20-2025. 04. 17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
32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2. 04. 12-2025. 04. 11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
3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24. 12. 16-2027. 12. 16	海四达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
3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2. 04. 15-2025. 04. 11	海四达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
3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3. 12. 13-2026. 12. 13	海四达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
36	排污许可证	2024-07-15-2029-07-14	海四达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
37	排污许可证	2023. 08. 11-2028. 08. 10	启东明辉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
38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23. 11. 06-2026. 11. 06	江苏海四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
39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	2023. 11. 03-2026. 11. 02	江苏海四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
4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3. 12. 13-2026. 12. 13	江苏海四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
41	排污许可证	2023-10-30-2028-10-29	江苏海四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
42	排污许可证	2024. 07. 15-2029. 07. 14	江苏海四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
43	排污许可证	2024. 12. 27-2029. 12. 26	广东海四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注：海四达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曾用名南通隆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与研发

公司成立于 1999 年，2009 年在深交所上市，2022 年收购海四达电源，形成“新材料+新能源”双轮驱动的经营模式。公司将继续实施双轮驱动发展战略，通过新材料的研发和应用，以及新能源技术的创新和推广，提升新质生产力水平，推动产业战略转型和促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将改性材料业务作为长期发展的稳定基石业务，ICT 材料和新能源业务则是普利特未来快速增长的重要板块。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中国授权专利 298 项，授权发明专利 222 项，实用新型专利 64 项；21 件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在汽车外饰材料方面不断进行技术升级，获取定点新项目的大幅度增加，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公司在高透光、光扩散、高光泽等光学相关材料领域继续获得技术突破和项目定点，也为新能源汽车内外饰外观设计方面提供了更多的思路和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材料以塑代钢的技术创新和开发，碳纤维增强材料的相关技术已经形成系列产品，同时开发的改性 PPS，改性 PEEK，改性 PA 等高性能材料，在与下游相关客户进行积极的对接，未来有望在新能源汽车、机器人和低空飞行等领域中获得较多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生物纤维改性材料方面获得更多的创新方案，继续拓展低碳与特殊外观紧密结合的多个系列产品，不断扩大 CMF 材料的产品类别和应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在热塑性弹性体材料领域获得重要突破，成功开发多个品级的注塑表皮材料，未来有望在汽车仪表板和机器人等部件获得应用机会，为公司未来空白市场的拓展提供了新的方向。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行业发展和市场需求，不断扩充已有产品序列，陆续开发多个系列的高性能环保阻燃材料，可用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系统、电子电器、家电及其他民用品领域，部分已批量应用。公司针对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的应用需求，整合和开发了高性能聚酰胺等材料为主的全系列产品，大幅度拓展公司车用材料的应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在低速出行领域，快速积极响应国家针对低速出行车辆实施的法律法规，联合各大头部企业完成开发新国标材料，包括符合新国标要求的阻燃高冲击材料，目前多家厂家已完成对接及测试。

报告期内，受益于改性 PPS 优秀的耐热性和阻燃性，公司开发的产品广泛应用于新能源电池领域的多家头部客户中。同时在热管理系统的电子水泵市场、新能源车薄膜电容器市场以及工业机器人市场已实现量产。

报告期内，公司在低碳环保方面继续加大投入，整合了中美两地的资源以及多年来的技术积累，形成了完整的低碳材料解决方案，陆续开发了多梯度全系列的低碳再生材料产品，并广泛地推广到各主流车企的内外饰及动力系统零部件中，多个系列的低碳产品已获得高端主机厂认可，已经或即将在多个主流车型的零部件中实现量产。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由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的《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强化 LCP 树脂到薄膜再到纤维产品全产业链的专利保护，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充分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创新，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了解 LCP 薄膜和纤维市场，积极开拓更多的高频高速应用场景，与客户一起进行对接和前沿设计验证，不断开发 LCP 薄膜和纤维的应用并取得市场突破。在注塑改性产品方面，公司围绕高频通讯的要求，深入开发介电可调 LCP 产品、超高流动超低翘曲产品，不断拓展 LCP 应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布局固态电池研究，构建了“混合固液-准固态-全固态”三级研发体系，进行固态电解质在新产品中应用的尝试，展开对外技术合作、联合开发。目前半固态电池已处于量产阶段。

报告期内，在补锂技术应用方面开展研究工作，并取得突破，应用补锂技术的产品开发已进入 C 样阶段，循环寿命分别提升 30%以上，LFP 电池 1C/1C 循环有望超过万次以上。

报告期内，公司圆柱电池容量不断突破，开发并批量交付了 INR18650-32ER、INR18650-35ER、INR21700-50ER 等标杆性高容量产品；全极耳电池在原有多极耳圆柱电池结构上突破创新，21700/18650 全极耳结构创新和工艺创新有实质进展，三款全极耳电池即将进入量产阶段。

报告期内，公司前沿钠电技术进展迅速，年内发布了全新聚阴离子系列钠电，上市了 46145-15AH、71173208-160AH 两款新型钠电产品，50160118-50AH 也进入了中试阶段，聚阴离子钠电在循环寿命和安全性、工作温度范围、倍率性能方面具备显著的差异化优势，在针刺、过充、短路、热扩散等严苛的安全测试中全部高余量通过，45℃高温下循环寿命远远优于磷酸铁锂或铅酸电池，将在储能、备电、启停、特种车等领域得到广泛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的锐腾新材料，专业研发和生产导热、吸波、屏蔽、隔热、粘接等高性能材料，能够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通信数据基站、消费电子、医疗、储能、工业制造、半导体等众多领域。

2、品牌与影响力

在新材料业务：公司作为新材料领域的先行者和领军者，依托三十余年的技术沉淀，以客户需求为核心动力，促进品牌的深入发展。通过前瞻性的市场洞察和精准化的市场定位，公司成功实现在全球众多知名品牌汽车企业中的车型材料认证，并广泛投入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上海市首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上海市创新型企业总部、2024 上海百强成长企业 50 强（第 38 名）、2024 上海民营企业 100 强（第 55 名）、2024 上海民营制造业企业 100 强（第 22 名）、2024 上海新兴产业企业 100 强（第 35 名）、2024 上海制造业企业 100 强（第 42 名）、中国民营科技促进会“民营科技发展贡献奖”、中国轻工联合会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上海市重点产品质量攻关三等奖、上海市东方英才计划等荣誉，自主研发的 6 个产品被评为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子公司上海普利特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金山区科技小巨人认定；子公司浙江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浙江省标准创新型企业（初级）认定，荣获宁波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子公司重庆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荣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质（重新认定），自主研发的“汽车外饰用高光免喷涂 ASA/PMMA 材

料的开发”等 3 个项目被列入重庆市技术创新指导性项目推荐目录。国家政府的认可使得普利特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不断得到提升，也为企业的发展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公司已对旗下商标执行了全面的跨类别及跨地域注册，以确保品牌效益得到全面保障。截至报告期结束时，公司已成功完成了 62 项商标的注册工作。其中，32 项商标在中国境内完成注册，另外 30 项覆盖了海外关键市场，保障了“普利特”品牌在全球各大重要市场的认可度和影响力。

在新能源业务：子公司海四达电源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的理念，将技术创新力与团队执行力深度融合。海四达电源拥有材料、零部件、电芯、电池管理系统、电源系统集成等全产业链核心技术，建有覆盖锂电池产业链 CNAS 专业测试实验室及 TUV 认证安全实验室，拥有行业领先水平全系列智能化的中试平台。建有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工程技术中心、省院士工作站等研发平台，研制的储能电池、动力电池等产品通过了 UL、CE、GS、TUV、CRCC、TLC 等认证，在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被评定为国家 5G 工厂、江苏省智能制造示范工厂、2024 年度出海先锋企业、2024 年钠电电池年度 TOP10 企业、2024 年中国最佳钠电优质企业、2024 年钠电量产年度先锋品牌；全极耳电芯获得 2024 年度高工锂电创新技术产品金球奖，钠电聚阴离子电芯获得高工钠电年度创新金球奖；海四达电源钠电连续通过 UL、泰尔、IEC 测试认可。

海四达电源的“HIGHSTAR”品牌已在国内同行业中享有较高知名度，系主流锂离子电池厂商。24 年面对全球市场，海四达电源对品牌文化的内核进行了深挖和再定义，对品牌战略表现和气质进行了重塑，以增加海四达电源在全球市场的辨识度。

3、人才

公司始终坚持“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用当其时”的人才管理理念。公司持续推行内外部专项课程培训、交叉轮岗、中美人员轮岗互派等系列措施，并且针对招聘的新员工，公司培训以训战结合为原则，以上岗实践为基础，以师傅带教为辅助，加强培养新员工的普利特文化价值观，帮助新员工快速掌握岗位基本技能并胜任岗位工作，对未来发展有初步认识，形成与普利特相辅相成、共同成长的职业发展方向。

公司针对人才和干部未来潜力和发展工作继续提升，建立以总裁、副总裁带队指导的长期管理培训生培养计划，以训战结合为原则，以上岗实践为基础，建立普利特公司管理干部的储备池。

公司针对未来的人才管理规划，将继续坚持人才管理理念，招聘有志之士，做好公司人才的选育用留。公司将持续贯彻落实对初级、中级、高级三个层级的干部培训计划，坚定执行以总裁、副总裁亲自带队指导的长期管理培训生培养计划，持续建设一支精耕细作、攻城略地、无为而治、绩效卓越的干部队伍。报告期，公司构建多维度的激励体系、优化薪酬管理体系、持续保持核心管理团队的稳定性。

报告期内，海四达电源通过构建“标准-人才-组织-激励”四位一体的管理体系，在人才管理领域实现了三个层面的战略突破：其一，以专业任职资格标准为基石，搭建起人才能力与战略需求精准匹配的度量体系，将个体成长通道与公司技术攻坚方向深度耦合；其二，通过干部标准建设与组织架构优化，

推动管理层级从“经验驱动”向“战略引领”转型，形成适应新能源产业快速变革的敏捷型组织形态；其三，激励机制的立体化设计，不仅强化了短期目标达成的牵引力，更通过战略项目激励、多元化激励、外派补贴等差异化机制，为海外市场拓展、核心技术攻关等战略重点储备长效动能。

4、质量与服务

公司自创立起就将“争创世界一流”立为公司质量方针的核心内涵，并持之以恒加以坚持和发扬光大。始终坚持为客户提供零缺陷的产品和服务，确保客户充分满意。

在质量管理上坚持以顾客为中心，以满足顾客要求为目的，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目前公司维护和实施 IATF16949:2016、ISO14001:2015、ISO45001:2018、ISO/IEC17025:2005 等管理体系认证。美国 PRET Advanced Materials, LLC 维护和实施 IATF16949、ISO9001、ISO14001、ISO/IEC17025 等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按照 IATF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的技术规范的要求，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对产品实现全过程进行严格管控，建立了一整套严格的内部质量控制体系，拥有国内同行领先的检测实验室，配置了目前国际先进的专用检测装置。以实现我们的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达到顾客满意和持续改进，确保在激烈的竞争中赢得市场和顾客信赖。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为客户提供“高性能复合材料+绿色环保材料”的解决方案，实施客户创造价值（VCS）销售模式，有效运营并持续改进普利特标准化管理体系（简称 PSMS），建立集团全球信息化管理系统，提升运营效率；同时，依托综合项目管理部平台，简化内部沟通流程，使得外部需求能够得到快速有效地解决。公司从标准化管理体系着手，建立了质量激励机制，加强精益制造理念，不断为客户提供更优质完善的服务。

报告期内，海四达电源持续践行“质量是企业价值和尊严的基石”的核心理念，围绕战略抓质量、关注顾客提质量、全员参与强质量、聚焦现场稳质量，将质量管理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战略；面对全球新能源产业竞争加剧的挑战，公司以“零缺陷、全周期、高可靠”为目标，推动质量管理从“合规性”向“价值创造”转型；通过全员质量文化宣贯、管理层质量责任制考核，将质量意识深植于研发、生产、服务的全流程。

报告期内，海四达电源被评为 2024 年度江苏省质量信用 AAA 级企业，获得南通市市长质量奖提名，通过覆盖锂电池产业链（电芯材料、电芯、电子器件、PCM、PACK）的 CNAS 专业测试实验室及 TUV 安全实验室认证；圆柱形锂离子电池荣获“江苏精品”认证。

5、节能环保

“聚焦材料科技、创造绿色未来”是普利特的使命。在汽车环保材料方面，公司不断地探索创新和努力，通过材料配方的优化、工艺的选择、设备的改进等方面的提升，使得公司可以实现批量化生产出低气味、低 VOC 的改性复合材料。

公司通过完善环境保护及防治污染相关制度，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防治污染相关设施设备进行了日常维护保养，持续加强环保设施运维管理，定期开展环保设施运行状态检查。公司根据环保工作安排的计划按照日常工作内容有序推进，保障各项防治污染设备设施正常运行。

响应国家“双碳”战略，2023 年普利特也制定了自己的“双碳”目标，在 2025 年之前加快绿色产能布局，建设绿色生产基地。同时拓宽和完善产品线，持续开发低碳产品序列，并且不断完善碳排放管理体系，持续实施碳减排。2030 年单位改性塑料产品温室气体排放量减少 30%以上，全球低碳材料产量达到 25 万吨。2060 年之前实现企业碳中和。推动产业链技术升级，提升低碳产品竞争力，打造产业链低碳产品领先地位。

6、数字化运营

2024 年度，公司持续深化应用开发、技术研发、战略研究三层次的研发架构建设，聚焦研发投入、平台优化和成果转化三大创新能力建设，持续提升公司创新能力。同时，公司持续完善全球化运营能力建设，中美协同取得重大进展，特别是在全球项目、集团客户、CAE 协同、采购共享和制造能力提升等多维度上取得实质性进步，全球化进程明显加速，有效支撑公司业绩增长。

公司积极推动新质生产能力建设，深入推进数字化战略实施。利用 OA、BI、ERP、WMS、TMS、PLM 等多种模块工具，搭建了完整的数字化业务系统，实现了从营销、研发、制造、运营全流程的数字化运营，以经营客户化导向和管理流程化导向，对标企业，领先行业，建立全面数字化智能化体系，形成数字共生、知识共创、能力共享的高效运营平台能级。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度，公司合并营业总收入 831,353.69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54%；实现营业利润 14,333.51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71.1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14.53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69.86%。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23 年产生了较大幅度的下滑，主要是公司新能源业务板块受行业周期影响，下游需求增速放缓，新能源电芯市场竞争激烈，锂电池产品的行业市场价格整体呈现大幅下滑趋势，使得公司新能源业务板块的产品单位价格下降，单位盈利减少，叠加公司启东基地和珠海基地新增产能的折旧和投产前期效益尚未开始释放，以及较高的前期研发投入费用和对部分产品存货的跌价计提、资产和信用的减值等原因。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2025 年公司新能源业务板块经营情况较 2024 年已经实现了较好的回暖和增长趋势，公司主营业务的新材料板块也在持续实现增长，因此公司对 2025 年的经营业绩有着充分的信心。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四达电源与上海平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购销框架合同》，就钠电池产品签订总量不低于 1.5GWh 的购销框架合同，将在 2024 年 5 月至 2026 年 12 月内进行分批交付，产品最终主要应用在全球各大知名的电动叉车、低速车辆、功能车辆等领域中。

报告期内，公司与台湾上市公司联茂电子集团的下属公司广州联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上海伦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三方基于良好信任和长远发展战略考虑，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共同寻求 LCP 薄膜材料在电子通信、AI 服务器、新能源汽车等多领域的应用，促进新材料的技术进步和市场新应用推广。

报告期内，公司与北京卫蓝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分别在新材料和新能源行业进行合作，共同为新型固态电池及系统结构件材料的研发提供支撑，抢占固态电池新赛道，加快固态电池产品推出和应用落地，加速培育新能源产业新质生产力并打造新能源领域多点增长曲线。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四达电源与陕西新华水利水电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框架合作协议》，就新能源产业发展、乡村振兴、能源技术创新、投融资等方面展开深度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066,74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0.81%，最高成交价为 9.66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7.00 元/股，支付交易的总金额为 74,798,640 元（不含交易费用）。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313,536,922.11	100%	8,709,374,461.11	100%	-4.54%
分行业					
改性塑料行业	6,327,646,692.83	76.11%	6,669,707,951.13	76.58%	-5.13%
新能源电池行业	1,985,890,229.28	23.89%	2,039,666,509.98	23.42%	-2.64%
分产品					
通用改性材料类	3,799,705,015.54	45.71%	3,347,580,822.38	38.44%	13.51%
工程改性材料类	1,629,536,748.09	19.60%	1,654,508,552.25	19.00%	-1.51%
三元圆柱锂离子电池	1,174,381,138.99	14.13%	778,607,075.24	8.94%	50.83%
磷酸铁锂锂离子电池	738,971,059.44	8.89%	1,165,003,593.84	13.38%	-36.57%
聚合物软包锂离子电池	3,265,660.43	0.04%	7,384,677.01	0.08%	-55.78%
镍系电池	27,212,184.51	0.33%	20,624,949.77	0.24%	31.94%

其他类	940,465,115.11	11.30%	1,735,664,790.62	19.92%	-45.82%
分地区					
国内	7,704,157,388.53	92.67%	8,017,737,938.98	92.06%	-3.91%
国外	609,379,533.58	7.33%	691,636,522.13	7.94%	-11.8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8,313,536,922.11	100.00%	8,709,374,461.11	100.00%	-4.5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改性塑料行业	6,327,646,692.83	5,147,971,470.86	18.64%	-5.13%	-8.15%	2.67%
新能源电池行业	1,985,890,229.28	1,932,500,390.56	2.69%	-2.64%	15.88%	-15.55%
分产品						
通用改性材料类	3,799,705,015.54	3,187,447,256.63	16.11%	13.51%	11.57%	1.46%
工程改性材料类	1,629,536,748.09	1,217,190,333.33	25.30%	-1.51%	-0.98%	-0.40%
三元圆柱锂离子电池	1,174,381,138.99	1,121,383,299.47	4.51%	50.83%	66.19%	-8.83%
磷酸铁锂锂离子电池	738,971,059.44	738,439,318.93	0.07%	-36.57%	-21.34%	-19.35%
聚合物软包锂离子电池	3,265,660.43	1,083,010.21	66.84%	-55.78%	-65.63%	9.51%
镍系电池	27,212,184.51	26,221,586.21	3.64%	31.94%	50.41%	-11.84%
其他类	940,465,115.11	788,707,056.64	16.14%	-45.82%	-49.18%	5.56%
分地区						
国内	7,704,157,388.53	6,564,389,741.27	14.79%	-3.91%	-2.09%	-1.59%
国外	609,379,533.58	516,082,120.15	15.31%	-11.89%	-9.16%	-2.5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8,313,536,922.11	7,080,471,861.42	14.83%	-4.54%	-2.64%	-1.6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改性塑料行业	销售量	万元	632,764.67	666,970.80	-5.13%
	生产量	吨	467,451.87	445,543.22	4.92%
	库存量	万元	30,725.25	32,219.15	-4.64%
新能源电池行业	销售量	万元	198,589.02	203,966.65	-2.64%
	生产量	万 AH	97,335.89	83,454.25	16.63%
	库存量	万元	2,102.13	3,332.39	-36.9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库存量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及市场需求预期调整生产和库存管理，期末库存量相应减少。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改性塑料行业	原材料	4,643,853,540.83	65.59%	5,116,951,436.93	70.36%	-9.25%
	人工工资	183,256,351.95	2.59%	155,093,111.62	2.13%	18.16%
	折旧	69,950,751.51	0.99%	65,114,908.93	0.90%	7.43%
	运费	131,001,972.53	1.85%	147,827,333.32	2.03%	-11.38%
	其他	119,908,854.04	1.68%	119,788,245.20	1.65%	0.10%
新能源电池行业	原材料	1,425,098,835.28	20.13%	1,304,146,541.00	17.93%	9.27%
	人工工资	161,971,562.69	2.29%	140,012,523.56	1.93%	15.68%
	折旧	163,325,336.59	2.31%	111,658,644.84	1.54%	46.27%
	运费	13,675,705.64	0.19%	9,489,730.76	0.13%	44.11%

	其他	168,428,950.36	2.38%	102,361,686.70	1.41%	64.54%
--	----	----------------	-------	----------------	-------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年度合并范围增加宁波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PRET Composite (THAILAND) Co., LTD.、PRET COMPOSITE MATERIALS, S. DE R.L. DE C.V.、邢台徕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河北申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VIETNAM Highstar Battery Co., Limited、Highstar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 Limited 和 Highstar (THAILAND) Co., LTD, 合并范围减少广东普利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866,031,559.7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2.4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32,365,078.73	6.40%
2	第二名	490,589,579.58	5.90%
3	第三名	321,092,946.09	3.86%
4	第四名	271,364,827.84	3.26%
5	第五名	250,619,127.55	3.01%
合计	--	1,866,031,559.79	22.4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102,921,154.3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3.8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028,767,071.68	16.54%
2	第二名	329,564,800.93	5.30%
3	第三名	285,670,467.40	4.59%
4	第四名	282,412,473.31	4.54%
5	第五名	176,506,340.99	2.84%
合计	--	2,102,921,154.31	33.8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37,656,928.99	114,003,996.19	20.75%	
管理费用	216,561,833.94	239,038,200.79	-9.40%	
财务费用	93,390,801.57	88,637,493.22	5.36%	
研发费用	490,456,119.79	514,191,255.58	-4.62%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新型无氟无卤阻燃高性能 PC 合金材料的开发	开发无氟无卤阻燃高性能 PC 合金材料，拟实现推广应用	已结题，进入市场推广应用阶段	产品无氟且达到 V-0 阻燃，满足 PFAS 要求，可用于汽车及电子电器等领域	拓展非汽车行业市场应用
新能源汽车用超高 CTI 阻燃聚酰胺材料关键技术的研发	开发超高 CTI 阻燃聚酰胺材料，拟实现推广应用	已结题，进入市场推广应用阶段	产品满足 800V 以上高电压下的性能及安全要求，可用于新能源车高电压充电平台	适应新能源车高电压、高电池能量密度的发展要求，获得更多市场应用
超高强度、耐蠕变纤维增强复合聚丙烯材料的研发	开发超高强度、耐蠕变纤维增强复合聚丙烯材料，拟实现推广应用	开发中	开发耐蠕变的长纤维增强聚丙烯材料，可用于对强度和抗变形要求极高的结构件，实现以塑代钢的轻量化目标	提供以塑代钢新方案，拓展汽车功能件、结构件领域的应用
透光率可调 PC/ABS 材料的研发	开发多个透光率梯度的 PC/ABS 系列产品，拟实现推广应用	已结题，进入市场推广应用阶段	满足材料常规性能的同时，形成具有 5 个以上不同透光率梯度的系列产品，在新能	拓展车灯系统、激光雷达相关区域的市场应用

			源车车灯及激光雷达周边具有潜在应用价值	
低成本、超低密度、高刚韧平衡性聚丙烯复合材料及其设备工艺成套解决方案	开发低成本、超低密度、高刚韧平衡性聚丙烯复合材料，拟实现推广应用	部分实现量产	产品兼具优秀的机械性能和极低的密度，且在同类产品中具有成本优势，可用于汽车内外饰等非外观支撑件	车用材料存量市场中以更优秀的性能和更有竞争力的成本获得更多的机会
低介电纤维级树脂批量生产技术优化	开发超低介电的 LCP 纤维，满足高频高速通讯的使用需求	实现量产	获得满足介电性能和纺丝性能的树脂配方，开发 LCP 纤维纺丝及后处理技术	扩大 LCP 树脂的应用领域，提升 LCP 纤维市场竞争力
INR21700-40PS	设计定型	小批量生产	0.2C 容量 $\geq 3950\text{mAh}$ ；6A/10C 循环 300 次容量保持 $\geq 80\%$ ；50%SOC 交流内阻 $\leq 4\text{m}\Omega$	大幅提升产品性能，完善公司产品结构，与行业头部客户拓展多领域合作，提高公司品牌影响力和竞争力
INR21700-50ER	生产定型	批量生产	50%SOC 交流内阻 $< 15\text{m}\Omega$ ；标称容量 5000mAh ；0.2C 常温循环 0.5C/1C1000 周容量保持 $\geq 80\%$	满足小动力领域对循环寿命和续航的要求，适配于泛二轮车、智能家电、便携式移动电源和新兴领域，助力公司开拓新的市场领域
IFpP50160118-81	UPS 市场高倍率放电专用产品	在研	满足 10C 倍率放电，1C/1C 常温循环寿命大于 3000 次	满足细分领域对高倍率型电池需求
IFpP50160118-100 半固态电池	储能家储、备电产品	在研	0.5C 充放室温循环 ≥ 4000 次@80%SOH，安全性能超过行业标准	丰富公司储能产品类型，提高市场竞争力与影响力
IFpP50160118-100 长循环电池	家储市场	批量生产	1C 充放室温循环 ≥ 6000 次@70%SOH	推动公司从传统电池制造商向高端能源技术公司升级
NaCP71173208-160E3	开发储能、工程车辆产品	批量试生产	0.5P 常温循环寿命大于 6000 次；1P 常温循环寿命大于 3000 次	为公司打造第二业绩增长点
NaCR46145-15PR	开发户外备电、启停产品	批量试生产	0.5C 循环寿命大于 600 次	为公司打造第二业绩增长点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625	624	0.1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94%	18.83%	-2.8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262	244	7.38%
硕士	146	146	0.00%
博士及以上	21	19	10.5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26	236	-4.24%
30~40 岁	293	276	6.16%
40 岁以上	106	112	-5.36%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490,456,119.79	514,191,255.58	-4.6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90%	5.90%	0.0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79,037,153.79	9,661,102,458.19	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75,846,772.20	8,825,382,934.82	11.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809,618.41	835,719,523.37	-123.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97,628.75	20,362,477.60	-29.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4,932,064.84	1,346,572,556.47	-43.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0,634,436.09	-1,326,210,078.87	44.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8,556,429.32	4,784,105,490.51	-9.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9,175,829.75	3,662,480,103.88	-2.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380,599.57	1,121,625,386.63	-31.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163,769.91	632,465,789.73	-125.4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03,252.91 万元，降低 123.55%，主要原因系本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期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8,557.56 万元，增长 44.15%，主要原因系本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及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5,224.48 万元，降低 31.40%，主要原因系本年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9,680.96 万元，本年度净利润为 8,830.35 万元。两者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期内将期初未结算的新能源行业外购电芯业务款项大部分结清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53,474,801.16	8.14%	1,436,885,895.54	12.07%	-3.93%	
应收账款	2,923,677,137.51	24.97%	3,570,203,115.87	29.98%	-5.01%	
存货	1,751,406,898.50	14.96%	1,823,803,974.79	15.32%	-0.36%	
长期股权投资	77,981,135.48	0.67%	61,698,571.12	0.52%	0.15%	
固定资产	2,466,126,281.19	21.06%	2,104,105,695.29	17.67%	3.39%	
在建工程	833,846,620.73	7.12%	267,753,154.87	2.25%	4.87%	
使用权资产	76,344,808.60	0.65%	39,733,236.76	0.33%	0.32%	
短期借款	3,228,622,891.15	27.57%	2,611,488,605.90	21.93%	5.64%	
合同负债	90,922,343.49	0.78%	76,223,591.07	0.64%	0.14%	

长期借款	800,316,228.41	6.84%	1,051,751,587.20	8.83%	-1.99%	
租赁负债	81,349,462.11	0.69%	40,947,042.56	0.34%	0.35%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1,500,000.00						-31,500,000.00	0.00
2. 衍生金融资产		287,620.12						287,620.12
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7,556,683.84						25,751,526.24	83,308,210.08
4. 应收款项融资	324,088,731.39						49,246,146.16	373,334,877.55
上述合计	413,145,415.23	287,620.12					43,497,672.40	456,930,707.75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9,940,302.00	用于 48,641.70 万元应付票据的质押物
货币资金	26,261,880.38	用于 2,626.19 万履约保函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12,500,000.00	用于 1,250.00 万元供应商付款担保
在建工程	650,129,778.53	用于 25,279.68 万元长期借款，11,531.57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抵押借款担保

无形资产	173,098,714.23	用于 25,279.68 万元长期借款, 11,531.57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抵押借款担保
固定资产	70,063,109.35	用于 25,279.68 万元长期借款, 11,531.57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抵押借款担保
无形资产	43,427,269.29	用于 2,652.35 万元的长期借款抵押物
长期股权投资	1,940,973,000.00	用于 4.69 亿元的并购借款
合计	3,176,394,053.78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42,262,898.55	1,234,566,600.00	-80.3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新材料北方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自建	是	化工行业	107,666,238.05	155,729,072.46	自有	/	/	/	不适用	2023年03月24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3-030
海四达 6GWh 储能	其他	是	新能源行业	49,332,240.58	338,911,360.36	自有、项目贷	/	/	/	不适用	2023年06月06日	巨潮资讯网（htt

电池项目												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57
年产 12GWh 方型锂离子电池一期项目 (年产 6GWh)	自建	是	新能源行业	152,907,632.88	538,822,575.29	自有和募集资金、项目贷	/	/	-489.63	受宏观经济环境和新能源行业去库存等因素影响, 新能源行业供需出现阶段性失衡, 竞争随之加剧, 同时近两年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 导致相关产品平均单价和毛利率均出现下降; 2024 年 11 月完成建设, 尚处于投产初期, 部分产线尚处于调试中, 效益较低	2023 年 06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	309,906,111.51	1,033,463,008.11	--	--	--	-489.63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期货合约	1,530	19.15	28.76	0	4,429.03	3,355.62	1,121.32	0.24%
合计	1,530	19.15	28.76	0	4,429.03	3,355.62	1,121.32	0.24%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实际盈利 269.77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为规避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给公司原材料采购带来的成本风险，公司进行了相关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使用套期工具有效对冲了被套期项目价值变动风险，基本实现了预期风险管理目标。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建立了完备的风险控制制度，根据业务实际需要，公司在套期保值业务中投入的资金（保证金）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对可能出现的法律法规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以及现金流风险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分析和有效控制；公司制订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履行审核、审批程序，严格按照审核后的套保制度操作。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	公司套期保值交易品种为国内主要期货市场主流品种保值型资金交易业务，市场透明度高，成交活跃，成交价格 and 当日结算单价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							

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 年 03 月 08 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3 年度	非公开发行	2023 年 08 月 09 日	107,902.7	106,877.52	9,329.21	86,231.99	80.68 %	0	0	0.00%	16,068.41	待支付的募集项目设备和工程尾款及质保金等	0
合计	--	--	107,902.7	106,877.52	9,329.21	86,231.99	80.68 %	0	0	0.00%	16,068.4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 2023 年 3 月 1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3 年 3 月 27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3）1073 号文批准，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每股 11.23 元的价格向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6,084,327 股。该次向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079,026,992.21 元，扣除承销商中介费等相关上市费用人民币 10,251,744.70 元后，实际募得资金为人民币 1,068,775,247.51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全部到位，到位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众会字（2023）第 08405 号《验资报告》。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A 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本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进行了投入，截至 2023 年 7 月 14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超过 2 亿元。本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2 亿元。

保荐机构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出具了众会字（2023）第 08406 号《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76,902.78 万元中以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或以背书转让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且相应票据尚未到期承兑的金额为 9,503.39 万元。

本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年产 12GWh 方型锂离子电池一期项目（年产 6GWh）”“年产 2GWh 高比能高安全动力锂离子电池及电源系统二期项目”“补充流动资金”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本次募集资金合计 160,684,053.93 元，累计产生的净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等）5,470,708.47 元，因结项已转入公司基本存款账户 4,783,665.31 元，共计 161,371,097.09 元目前均存放于银行，尚未使用主要系待支付的募投项目设备和工程尾款及质保金等。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 08 月 09 日	年产 12GWh 方型锂离子电池一期项目（年产 6GWh）	生产建设	否	60,000	60,000	9,329.21	39,355.28	65.59%	2024 年 11 月，另有一条产线仍在调试中	-489.63	-489.63	否	否
202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 08 月 09 日	年产 2GWh 高比能高安全	生产建设	否	20,000	20,000	0	20,000	100.00%	2024 年 1 月	-512.05	-512.05	否	否

		动力 锂离子 电池及 电源系 统二期 项目												
2023 年非 公开 发行 股票	2023 年 08 月 09 日	补充 流动 资金	补流	否	26,8 77.5 2	26,8 77.5 2	0	26,8 76.7 1	100. 00%	/	/	/	不适 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6, 877. 52	106, 877. 52	9,32 9.21	86,2 31.9 9	---	---	- 1,00 1.68	- 1,00 1.68	---	---
合计				---	106, 877. 52	106, 877. 52	9,32 9.21	86,2 31.9 9	---	---	- 1,00 1.68	- 1,00 1.68	---	---
分项目说明 未达到计划 进度、预计 收益的情况 和原因（含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选择“不适 用”的原 因）		年产 12GWh 方型锂离子电池一期项目（年产 6GWh）、年产 2GWh 高比能高安全动力锂离子电池及电源系统二期项目效益不达预期，主要原因为：（1）受宏观经济环境和新能源行业去库存等因素影响，新能源行业供需出现阶段性失衡，竞争随之加剧，同时近两年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导致相关产品平均单价和毛利率均出现下降；（2）此外，年产 12GWh 方型锂离子电池一期项目（年产 6GWh）于 2024 年 11 月完成建设，尚处于投产初期，部分产线尚处于调试中，效益较低。												
项目可行性 发生重大变 化的情况说 明		无												
超募资金的 金额、用途 及使用进展 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实施 地点变更情 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实施 方式调整情 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本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募集资金使用结构。												
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先期 投入及置换 情况		适用												
		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2 亿元。												
用闲置募集 资金暂时补 充流动资金 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由于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结项并将预计 4,577.13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节余主要源于“年产 12GWh 方型锂离子电池一期项目（年产 6GWh）”项目的资金节余，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①该项目在初始设计阶段，锂电池行业产业链各环节市场采购价格和建设成本处于较高位置，在项目推进过程中，由于锂电行业整体投资需求放缓，相关设备价格快速下降；②公司结合市场情况对项目生产工艺进行了优化，降低了相关设备支出，从而使项目总成本降低较多；③公司在保障项目正常实施的基础上，依靠项目设备集中招投标管理以及公司品牌信誉能力，合理管控采购成本，有效地降低整个项目投资支出；④本次项目在设计之初，资金来源包括募集资金投入和其他自筹资金投入两部分，自有资金投入部分降低了部分募集资金支出需求。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本次募集资金合计 160,684,053.93 元，累计产生的净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等后）5,470,708.47 元，因结项已转入公司基本存款账户 4,783,665.31 元，共计 161,371,097.09 元目前均存放于银行，尚未使用主要系待支付的募集项目设备和工程尾款及质保金等。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分子材料	70000 万元	1,531,696,867.36	1,142,651,928.86	4,071,273,341.64	208,745,691.81	184,244,298.03
重庆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分子材料	20000 万元	478,793,394.10	365,832,617.38	788,105,493.03	3,657,961.58	3,549,047.72
上海普利特化工新	子公司	高分子材料	9578.9474 万元	222,628,031.28	65,687,828.51	52,433,944.95	-11,008,57	-11,000,59

材料有限公司							7.88	9.04
浙江燕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	1000 万元	66,432,49 3.79	22,036,54 3.88	436,721,1 95.02	2,247,790 .46	1,558,363 .56
上海普利特伴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分子材料	1000 万元	55,207,69 8.08	5,034,772 .96	47,153,97 7.72	4,411,786 .24	4,379,172 .38
浙江普利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	1000 万元	57,682,34 0.99	6,332,433 .05	200,288,8 70.95	14,998,54 3.71	15,000,39 3.27
天津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分子材料	20000 万元	160,537,7 21.00	114,770,8 78.32		3,639,897 .71	3,640,103 .27
上海翼鹏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	10000 万元	864,197,4 71.58	225,558,7 41.32	609,379,5 33.58	22,422,83 5.74	16,830,76 6.22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电池	44203.9 万元	4,971,380 ,987.21	1,499,000 ,590.33	2,090,391 ,994.00	376,603,6 25.00	379,182,3 08.0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启东浩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宁波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邢台徕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河北申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PRET Composite (THAILAND) Co., LTD.	新设	无重大影响
PRET COMPOSITE MATERIALS, S. DE R. L. DE C. V.	新设	无重大影响
VIETNAM Highstar Battery Co., Limited	新设	无重大影响
Highstar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 Limited	新设	无重大影响
Highstar (THAILAND) Co., LTD	新设	无重大影响
广东普利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 60%股权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公司新能源业务板块出现亏损，影响了全年度公司业绩，具体情况如下：

（1）2024 年度，尽管海四达电源生产负荷处于较高水平，出货量同比实现较大增长，但受宏观经济环境和新能源行业去库存等因素影响，新能源行业供需出现阶段性失衡，竞争随之加剧，同时近两年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导致产品平均单价和毛利率均出现下降，营业收入金额进而同比下降，盈利水平下滑。此外，受前述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对存货等资产计提跌

价损失的金额相应大幅增长，进一步影响了海四达电源的经营业绩。虽然减值计提影响了公司当年利润，但夯实了公司财务报表，确保财务报表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近几年，公司在新能源业务方面进行了积极的产能布局，建设先进生产线扩大产能，同时积极推动钠离子电池、固态/半固态电池、全极耳电池等新型电池技术的产业化落地，加大人员储备和研发投入等。2024 年度，海四达电源在建和调试产能约为 10GWh，新产线投产前期效益尚未充分释放，较高的前期投入费用也影响了公司净利润。

面对挑战，公司积极应对，稳步推进对海四达电源的重组整合、战略升级和协同发展，通过升级生产线、引进高端人才并加大对前沿技术的布局和投入，促进其整体实力的提升。2024 年度，锂电池行业市场环境虽未完全回暖，但已出现积极信号，未来随着在建和调试中的产能逐步释放，预计将为公司后续发展带来积极贡献，助力公司竞争优势进一步提升，增强公司长期竞争力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此外，公司新材料业务发展稳健，市场需求较好，是支撑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基础。上市公司及海四达电源有信心在未来的市场竞争占据有利地位，持续通过技术创新、产品优化和产线升级，强化核心竞争力，提升盈利能力，以优异的业绩回报股东和投资者。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格局动态

（1）改性材料板块

改性材料是我国新材料发展的重点领域之一，是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在产业端“以塑代钢”“以塑代木”材料的趋势下，改性材料市场大有可为。改性材料行业正处于技术升级与市场整合的关键期，正从“成本竞争驱动”进入“技术+生态”双轮驱动阶段。

改性材料下游应用场景广泛，包括汽车、家电、电子电器、办公设备等传统领域，以及机器人、AI、低空飞行、轨道交通、精密仪器、航空航天等高新技术领域。其中家电和汽车是改性材料产品应用最多的两个市场，目前我国家电和汽车领域占改性材料消费量的比重已分别达 37%和 15%。

国内改性材料行业竞争格局可分为三个梯队，即大型外资企业、规模内资企业、小型内资企业，大型外资企业在改性材料高端市场仍占据主要地位。大型外资企业依托研发和资金优势，在我国高性能改性材料领域占据了主要市场，目前已经在国内设立改性材料生产基地的国外大企业有巴斯夫、杜邦、塞拉尼斯、利安德巴赛尔、北欧化工、沙比克等。结合国内外汽车材料市场来看，在汽车内外饰材料领域，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是塞拉尼斯、利安德巴赛尔、北欧化工、沙比克、金发科技等；在汽车发动机系统材料方面，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有巴斯夫、杜邦、朗盛等。

（2）ICT 材料板块

工业和信息化部数据指出，2024 年度电信业务收入累计完成 1.74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3.2%。云计算、大数据、移动物联网、数据中心等在内的新兴业务快速发展，2024 年共完成业务收入 434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6%。其中，云计算、大数据、移动物联网业务收入比上年分别增长 13.2%、69.2%和 13.3%。

电子材料是新技术发展的核心，是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先导性的产业。ICT 产业中的 LCP 材料具有优异的机械性能、低吸湿性、耐化学腐蚀性、耐候性、耐热性、阻燃性以及低介电常数和介电损耗因数等特点，能够满足终端产品在毫米波频段更优性能的需求。

由于 LCP 材料无论在树脂合成还是在成膜工艺方面均有较高的技术壁垒，使得生产主要集中在美国与日本，其中美国的塞拉尼斯公司，日本的宝理塑料、可乐丽、村田、住友化学为主要的供应商，占据全球大部分市场份额。国内企业起步晚，但发展快，部分公司的高端产品逐步进入产业化阶段，有望逐步打破海外企业的垄断，LCP 材料国产替代前景广阔。

（3）新能源板块

2024 年，我国动力和其它电池累计销量为 1,039.5GWh，累计同比增长 42.4%。其中，动力电池销量为 791.3GWh，占总销量 76.1%，累计同比增长 28.4%；其它电池累计销量为 248.2GWh，占总销量 23.9%，累计同比增长 118.8%。

市场竞争方面，韩国三大电池制造商的市场份额下降，中国企业的市场份额扩大。全球大储电芯出货 283.0GWh，同比增长 68.0%。大储市场 CR5 已超 75%，市场进入高集中度阶段。

新应用方面，随着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等传统电子产品的扁平化趋势，以及电动二轮车、低空飞行、智能可穿戴设备、电动工具、BBU 后备电源、AI、机器人、生物医药等新兴应用场景的出现，消费电池未来整体市场容量不断扩大。

新技术方面，储能电芯正快速向大容量方向发展，通过降低储能系统的成本和集成难度，提高能量密度和安全性，减少零部件使用，简化装配工艺，从而进一步降低成本；钠离子电池技术发展迅速，特别是在能量密度、循环寿命和安全性等方面取得了重大突破。随着技术的不断成熟和市场需求的增长，钠离子电池的产业化进程正在加速，将成为未来储能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半固态电池商业化落地先行，全固态电池技术难点持续突破。

2、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 2025 年经营计划

2025 年度，公司将继续实施“新材料+新能源”双轮驱动发展的战略引擎，通过新材料的研发和应用，以及新能源技术的创新和推广，提升新质生产力水平，推动产业战略转型和促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将改性材料业务作为长期发展的稳定基石业务，ICT 材料和新能源业务则是普利特未来快速增长的重要板块。

在改性业务方面，公司一方面牢牢抓住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的机遇，在公司产品供不应求的背景下，扩充产能并优化生产工艺，确保能够充分满足下游终端客户的多样化需求，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另一方面，公司拥抱机器人、低空飞行等新兴市场的发展，积极与相关客户进行业务对接和验证。

在 ICT 业务方面，LCP 作为高端电子材料，凭借高耐热性、低介电损耗、优异的尺寸稳定性等性能，已成为电子电气、信息通讯、汽车等领域的核心材料。为进一步开拓新兴市场，如新一代通信、AI、低轨卫星、航空航天、自动驾驶、脑机接口等领域，公司凭借现有的技术领先，加速与下游客户进行合作对接，解决客户和产业链的痛点，快速推动公司 LCP 产品进入市场，提高产品市场渗透率。

在新能源业务方面，随着公司新增产能逐渐投产，将能够覆盖更多的应用领域和客户群体。公司加速布局出海业务，以现有海外客户群体为基础，辐射东南亚、欧洲、美洲、非洲市场，提升海外市场占有率；同时公司将继续拥抱技术变革，补齐产品短板，以钠电研发路径为基准，力争在固态电池、大圆柱技术等关键领域实现技术领先，实现弯道超车，牢牢把握现有应用场景客户，发挥公司多元化产品形态优势，开拓以机器人、低空飞行、数据中心和低速车新兴领域。

2025 年上市公司将从以下方面深入开展工作：

（1）把握汽车业务基本盘，积极布局新兴市场

新能源汽车行业仍将处于高速增长状态，下游车企对改性材料的需求量继续稳定增加，目前公司现有产能处于满产状态，在行业旺季时仍存在产能缺口。公司投建的新工厂将陆续投产，上述产能将有效缓解公司交付瓶颈，同时公司将持续优化工艺，多措并举增加公司改性材料的产量，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公司加快出海布局，持续开拓全球化业务，满足全球化客户的供应需求，提高响应速度，加快泰国、墨西哥和波兰等海外生产基地的建设。

在机器人、低空飞行等新兴市场领域，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性能，并积极与下游客户的对接、设计和验证。在市场端，公司将加大更多空白市场的开拓，拥抱新一代科技浪潮。

随着国家 3060 双碳目标的推出，各个主机厂对于低碳环保可持续材料的要求也持续提高，因此公司的新增的部分产能将以开发低碳材料的技术为核心目标，并引入绿色能源和数字化生产管理体系，继续推广低碳环保等可持续发展材料在汽车领域上的应用。

（2）迎接 AI 时代变革，加速 LCP 产品的应用量产

在 AI 和大数据时代，对数据快速传输的需求呈现出爆发式增长。为了满足更高的数据传输速率和更低的延迟要求，通信技术不断升级。公司 LCP 产品主要应用于以高频高速信号传输为核心的通信和信号的快速响应等产业中。新一代通讯技术、大数据处理等对于高频高速信号传输必要性需求的场景中，公司 LCP 产品都会有广泛的应用空间。

2025 年，在市场开拓方面，公司抓住机遇，加快推动产品运用于高频高速信号传输为核心的产业中，积极对接 LCP 产品在 6G、消费电子、汽车毫米波雷达、AI、脑机接口、低轨卫星等产业的应用需求；在产品应用方面，公司将持续跟踪与国内外头部客户的产品验证和小批量阶段，加快实现相关产品

的批量化交付，实现从 0-1 的突破，将技术转化成生产力，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在知识产权方面，公司不断强化从 LCP 树脂到薄膜再到纤维产品全产业链的专利保护，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3）聚焦聚阴离子技术，突破行业战略级客户，加快产业化进程

海四达电源的钠电在 2025 年将聚焦聚阴离子技术路线，在特种车、备电、储能、启停电源等领域实现规模商业化。目前，公司钠电产品在安全性能、高温性能、倍率性能、低温性能等方面相比传统的铁锂电池均已体现出显著优势。71173208-160AH 聚阴离子钠电获得 2024 年高工钠电金球奖、获得国内首张鉴衡 44265-2024《电力储能电站 钠离子电池技术规范》认证以及 UL 证书。

储能领域，公司产品已配套在工商业储能获得商用，并将在国内大储市场获得规模化应用，并有 10Mwh 规模级别海外工商储项目订单待交付。通信领域，公司钠电备电产品已在中国移动及沃达丰等多个运营商客户获得试用，并将在 2025 年推进国内外运营商的规模化商用。特种车领域，公司与小松、中联重科等客户联合开发并推进聚阴离子钠电在叉车领域的应用。数据中心领域，聚阴离子钠电的高安全高倍率特性非常匹配数据中心备电的需求，公司正在研发相应产品与国内头部用户推进示范验证。

2025 年，集团将钠电产品线成立控股子公司独立运营，为海四达电源的钠电长期发展奠定基础，整合内外部资源，加快奠定公司钠电在产品研发和产能布局方面的行业领导地位，成为钠电领域全球重量级产业方。

（4）两全其美，双管齐下，巩固电池业务基本盘，寻求业态新增长

2025 年，海四达电源将全面实施“两全其美、双管齐下”战略，加速推进全球化布局，突破全极耳技术瓶颈，攻克储能大客户，构建多元化的国际业务版图。在战略布局上，公司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以市场拓展为核心，加速推进海外基地与办事处建设，强化全球资源整合能力。一方面，通过“两全其美”战略，兼顾全球化市场覆盖与本地化深度运营，确保在亚洲、欧美等重点区域实现业务突破；另一方面，通过“双管齐下”战略，同步推进储能技术革新与大客户开发，抢占储能市场制高点，推动业务结构优化升级。公司致力于将技术优势转化为市场竞争力，以全极耳技术为核心，打造差异化产品矩阵，为全球客户提供高效、安全的能源解决方案，助力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持续增长与行业地位提升。

亚洲市场深耕与拓展：在原有海外事业部的基础上，辐射建立亚洲办事处，进一步深耕泰国、马来西亚、越南、印度、巴基斯坦等亚洲市场。依托 Reliance、Exicom 等优质核心客户的长期合作基础，充分发挥品牌优势与市场信誉，持续扩大在印度通信运营商及设备商的通信备电市场份额。同时，在二轮车电池领域，与头部 Pack 厂商及整车厂深化合作，扩大方形磷酸铁锂电池的市场份额，并加大圆柱容量电池的开拓力度，与行业头部企业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储能领域，针对中低端家用储能市场推出适销对路的电池产品，提升市场占有率。

欧美市场布局与突破：新设欧美办事处，全面覆盖北美及欧洲市场。依托 TTI、百得等核心客户的品牌优势，持续深耕圆柱小动力领域，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同时，聚焦储能与通信市场，以东南亚为

战略支点，借助当地合作伙伴的资源与渠道优势，拓展光储充一体化等新型储能应用场景，打造小型微电网生态系统，并以此辐射更多的欧美市场，推动储能业务的全球化布局。

在圆柱电池领域，公司坚持巩固基本盘，致力于成为小动力领域的全球头部企业。借助全极耳技术革新，推出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优化客户结构，积极开拓欧美高端电动工具、园林工具及智能家电领域的头部客户，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同时开发机器人应用领域。

在储能市场领域，公司积极寻求新增长，致力于成为泛储能市场的重要参与者。公司为构建数字能源科技业务版块，实现储能业务的突破性拓展与升级，组建海四达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独立运营，坚持“创新导向与市场导向”的融合，聚焦中小型储能及系统产品，适度大型储能系统，以产品“高质又安全”为底线，立足国内、布局海外；以用户侧业务为主，源网侧业务为辅，卡位核心技术，立志成为全球领先的能源科技解决方案供应商。

3、可能遇到的风险

（1）宏观及行业形势风险

公司产品的销售会受到国家宏观经济不确定性因素，以及汽车、消费电子、电动工具、储能电站等行业变化的影响，与经济周期呈现一定的关联性。汽车材料制造是公司的基础与核心业务，同时公司产品主要面向的是国内市场，因此公司业务的发展也与国内汽车生产制造业的荣枯休戚相关。如果我国经济下行的压力增大导致行业产生较大波动或受其他系统性风险影响，未来汽车产业市场再次发生行业性波动，将间接影响汽车用改性材料的需求，由此可能影响公司盈利水平。同时新能源电池业务是公司未来重点发展的业务，存在受行业政策的刺激和影响，影响下游厂商的需求，从而导致公司的盈利存在一定的波动性和不确定性。

面对宏观及行业变化趋势，一方面，公司将不断发挥自身在技术、制造、营销、质量等方面的优势，不断通过产业整合，优化自身产业结构，持续增强自身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不可回避的全球化和产业趋势，公司应顺势而为，把握汽车产业结构调整方向，抓住改性材料、ICT 材料及电池需求快速增长的时机，通过自主创新、自主研发，替代进口，化危机为机遇，从容应对行业格局变化。全球锂电池板块在政策指导下，处于高速发展阶段，随着新进入者增多，行业处于激烈的竞争中，存在行业格局调整的趋势。面对上述挑战的不确定下，公司作为新进入者不断地夯实自身的基础，将进行前瞻性的布局，同时通过市场调研以及市场分析，脚踏实地稳扎稳打。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新材料业务的主要原料合成树脂的价格与国际原油价格有着较高的关联性。受国际政治与经济原因的影响。原材料价格的变动通过公司产品销售价格调整对下游客户的产品价格传导具有滞后性，公司无法快速地通过调整销售价格来达到增加公司毛利率的目的。公司新能源业务的主要原料受上游原材

料价格波动与公司产品价格调整存在一定的滞后性，以及下游厂商去库存和需求波动的影响，导致公司的盈利存在波动性。

面对国际政治和经济的诸多不确定性及其所致的国际原油价格可能出现的快速上涨，公司应积极对原材料市场价格走势进行预测和反应。另外，公司需要建立适度原材料库存政策，削减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同样公司对上游碳酸锂价格的波动，进行一定的跟踪和采购适当的原料和确定适当的价格，同时公司积极拓展钠电池业务，减少碳酸锂价格对公司原材料成本的影响，并开拓新能源业务的第二曲线。

（3）知识产权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是产品的配方和工艺，公司目前已经拥有了多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软件著作权等，并建立了相关专利授权和登记的相关措施来保护公司的知识产权。但公司无法逐一地对众多专利申请保护，而且发明专利审查公告周期较长，因此公司相当部分的技术是作为技术诀窍进行保护，不能排除有关人员违反公司规定对外泄露配方或被他人窃取的可能。

公司一方面在技术机密的管理上设置权限，禁止不相关人员接触受保护的技术机密。公司积极开展薪酬和绩效管理，通过管理层与员工面对面的沟通交流，达成共识，形成承诺，明确了每位员工的岗位说明书、绩效管理和员工发展评核表，建立实施宽带工资制度，调动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同时，公司实施包括员工持股计划、核心团队价值创造与红利分享激励计划、事业合伙人制度等多种方式在内的多层次激励措施，来吸引人才、培育人才、留住人才，实现公司业绩持续稳定增长，推进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4）人民币汇率风险

公司部分原材料来自国外进口，采用美元结算。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波动将继续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针对这一情况，公司将通过密切关注人民币汇率走势，适当加大人民币结算的材料采购比例；充分运用财务金融工具降低美元敞口风险；争取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降低美元负债比例；或者通过将美元负债转换为人民币负债等手段，将人民币汇率风险降至最低。

（5）产业整合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持续进行产业转型升级的探索与布局。报告期，公司重组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新增钠离子电池业务，快速切入储能、小动力锂电池等优质行业赛道，从而形成“新材料+新能源”双主业运行的经营模式，实现公司主营业务向新材料和新能源的战略转型升级。

海四达电源成为普利特控股子公司后，上市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范围都将得到扩大，公司与海四达电源需在企业文化、经营管理、业务规划、商业惯例等方面进行融合。同时，公司对新能源业务进行新一轮的发展，加码布局储能赛道，存在对未来加码发展的预期不确定性。

公司将充分把握储能、小动力锂电池行业的发展机遇，与战略合作伙伴紧密合作，导入资本、人才、市场等关键发展要素，继续提升海四达电源的产品技术水平和产能，拓展行业标杆客户，打造行业领先的新能源电池企业，促进公司未来长远、高质量地发展。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1 月 10 日	国金证券上海策略会	其他	机构	国金证券、华夏基金、中欧基金、汇丰晋信、景林资产、五地投资、伟星资本、弥远投资、盛宇投资、松熙资产、胜帮投资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10）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10）
2024 年 05 月 08 日	网络远程	其他	机构	通过“全景网”网络平台参与公司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5-08）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5-08）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常会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结合公司发

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情况，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该方案围绕“深耕主业，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加强信披，高效传递价值”、“积极实施股份回购，坚定长期发展信心”、“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等方面，制定了相应的行动举措。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31,353.69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14.53 万元；公司重视研发创新，持续加大研发投入。2024 年，公司研发费用 49,045.6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9%。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于 2024 年发布了股份回购方案，旨在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向市场传递看好企业内在价值的信号，推动公司股价向长期内在价值合理回归，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回购股份 9,066,740 股，回购金额 74,798,640 元。

公司积极响应监管部门的政策要求，秉持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公司总股本 1,102,176,652 股为基数（现有总股本 1,114,146,844 股扣除库存股 11,861,840 股以及因股权激励计划注销 108,352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55,108,832.60 元；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司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中期分红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以公司总股本 1,100,284,376 股为基数（现有总股本 1,114,038,492 股扣除库存股 13,725,940 股以及因股权激励计划拟注销 28,176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2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22,005,687.52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再行分配。利润分配完成后，公司总股本数不变。

考虑公司长远发展与股东投资回报，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145,337.48 元，2024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总额为 1,399,213,215.71 元。公司拟以公司总股本 1,097,262,708 股为基数（现有总股本 1,113,548,288 股扣除库存股 15,073,540 股以及因股权激励计划拟注销 1,212,040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54,863,135.4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再行分配。利润分配完成后，公司总股本数不变。

未来，公司将继续围绕“质量回报双提升”战略，通过聚焦主业、创新驱动、优化治理、强化回报等举措，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同时，公司也将积极响应市场变化，持续优化方案，确保在高质量发展的道路上行稳致远。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内部管理、规范运作，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自然人周文先生。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规范运作，独立运营，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具有完整的、独立的业务体系和管理体系。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的产、供、销体系，独立开展各项业务。不存在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或者第三方重大依赖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2、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管理制度，设立了专门的部门独立地对劳动、人事及工资进行管理。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领取薪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均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3、资产独立

公司对所有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以资产、权益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担保的情形，本公司现有的资产独立、完整。没有以其资产为股东或个人债务以及其他法人或自然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执行、监督机构，公司各机构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各项规章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有效。公司建立了完全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形成了独立完善且适合自身发展的管理机构。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工作手册》等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配备了必要财务人员。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财务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59%	2024 年 01 月 08 日	2024 年 01 月 09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69%	2024 年 03 月 25 日	2024 年 03 月 26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4.70%	2024 年 05 月 10 日	2024 年 05 月 11 日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81%	2024 年 07 月 26 日	2024 年 07 月 27 日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81%	2024 年 10 月 08 日	2024 年 10 月 09 日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69%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024 年 12 月 17 日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01）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周文	男	60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13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09 月 12 日	446,987,270.00				446,987,270.00	
吴昊	男	50	副董事长	现任	2022 年 09 月 13 日	2025 年 09 月 12 日	0				0	
周臻纶	男	32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2 年 09 月 13 日	2025 年 09 月 12 日	0				0	
蔡莹	女	43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2 年 09 月 13 日	2025 年 09 月 12 日	300,000.00				300,000.00	
赵世君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08 月 15 日	2025 年 09 月 12 日	0				0	

钱君律	男	7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9月13日	2025年09月12日	0				0	
胡冰	男	4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9月13日	2025年09月12日	0				0	
郭思斯	女	41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2年09月13日	2025年09月12日	0				0	
邵祥胜	男	32	监事	现任	2022年09月13日	2025年09月12日	0				0	
张锴	男	45	监事	现任	2022年09月13日	2025年09月12日	0				0	
蔡青	男	43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9年08月15日	2025年09月12日	200,000.00				200,000.00	
李宏	男	50	副总经理	现任	2017年05月19日	2025年09月12日	846,445.00				846,445.00	
合计	---	---	---	---	---	---	448,333,715.00	0.00	0.00	0.00	448,333,715.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成员

周文，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复旦大学 EMBA，正高级经济师。中国共产党上海市第九次代表大会代表、上海市第十三届和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上海市工商联（商会）第十三届和第十四届执行委员会常委。荣获 2004 年上海市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2004 年至 2006 年及 2007 年至 2009 年上海市劳动模范、2007 年中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企业家、2008 年度上海市质量金奖个人、2008 年上海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2011 年上海市领军人才、2013 年上海市科学技术进步技术发明二等奖、2016 年第八届上海市发明创造专利奖二等奖、2020 年入选国家创新人才推进计划科

技创新创业人才、2020 年入选浙江省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领军人才。现任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吴昊，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院；曾任深圳前海股权交易中心副总裁、世纪证券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国海富兰克林基金公司交易总监。现任恒信华业基金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

周臻纶，男，1993 年出生，中国国籍，有境外居留权，美国哥伦比亚大学运筹学学士学位。历任美国 J.P. Morgan Chase & Co. 分析师，深圳华夏基石智库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0 年 2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蔡莹，女，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青浦区第六届政协委员。2002 年 8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市场营销专员、测试工程师、实验室经理、质保部经理、总裁助理、全球采购总监、美国公司 CEO、改性材料事业群 CEO。现任公司电子材料事业群 CEO、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赵世君，男，1967 年出生，管理学博士，教授，研究生导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历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上海对外经贸大学经济审查委员会主任、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龙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会计学院教授、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投资银行部独立内核委员、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钱君律，男，1953 年出生，满族。上海大学化学系有机及高分子合成专业毕业，理学士学位。1970 年 5 月参加工作，历任黑龙江引龙河农场知青；齐齐哈尔铁路车辆厂技术员；上海东风橡胶二厂副厂长等职。1988 年 8 月到同济大学工作，1994 年 1 月获副教授职称，2000 年 7 月晋升正教授。历任同济大学化学系实验室副主任、主任；同济大学化学系副主任、主任；同济大学理学部副主任。2018 年 11 月退休。1994 年 1 月参加中国民主建国会（民建）。曾被评为民建全国优秀会员。历任民建同济大学支部第二届支部委员，民建同济大学支部第三届支部书记。民建同济大学委员会第一届、第二届委员会主委。曾任民建上海市委委员、常委。民建上海市科教文卫委员会副主任、主任，民建中央科教文卫委员会委员。曾任上海市崇明县人大代表。上海市政协第十届政协委员，上海市政协第十一届、第十二届政协常委。曾任同济大学少数民族联合会副会长。现任上海市政协之友理事会理事，上海市政协之友教育组副组长，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冰，男，1985 年出生，复旦大学硕士学历，曾任世界 500 强企业百威英博集团公司（总部比利时）法务主管职务，现任上海市申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副主任、专职律师，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郭思斯，女，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2008 年 7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检测工程师、实验室经理、质保部经理。现任公司中国采购中心总监兼任监事会主席。

张锴，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学历，高级工程师。2008 年 5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研发工程师、技术专家、PP 技术及产品线总经理。现任公司改性材料事业群技术中心研究院院长兼任产品开发总监。

邵祥胜，男，199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2018 年 7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销售工程师、研发工程师、销售部浙江战区总经理、总裁助理。现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四达电源营销总监，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周文，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五、2、（1）董事会成员”。

周臻纶，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五、2、（1）董事会成员”。

蔡莹，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五、2、（1）董事会成员”。

李宏，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2004 年 3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质量保证部经理、生产制造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制造中心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改性材料事业群运营中心副总裁。

蔡青，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荣获 2016 年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章、2017 年上海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2020 年上海市技术发明奖二等奖等奖项。2007 年 7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技术工程师、技术专家、技术中心高级经理、技术总监、市场总监。现任普利特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文	上海翼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09 月 18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海翼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昊	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 年 01 月 17 日		是
吴昊	雅安百图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09 月 11 日		否
吴昊	平潭华业信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经理	2020 年 01 月 17 日		否
吴昊	苏州恒太美景产业投资有限责任	董事	2021 年 04 月 30 日		否

	公司				
吴昊	深圳市华业聚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 年 11 月 03 日		否
吴昊	海南恒晔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 年 05 月 25 日		否
吴昊	成都欣恒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吴昊	海南聚焦一号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 年 01 月 24 日		否
吴昊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8 月 04 日		否
赵世君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5 月 29 日	2026 年 06 月 08 日	是
赵世君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25 年 12 月 29 日	是
赵世君	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9 月 16 日	2026 年 09 月 15 日	是
胡冰	上海市申阳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2022 年 04 月 01 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执行，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的有关规定。2024 年 5 月 10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确定依据：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领取薪酬。

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按月支付到个人账户。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周文	男	60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90.37	否
吴昊	男	50	副董事长	现任	0	否
周臻纶	男	32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09.62	否
蔡莹	女	43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96.96	否
赵世君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11.17	否

钱君律	男	71	独立董事	现任	11.17	否
胡冰	男	40	独立董事	现任	11.17	否
郭思斯	女	41	监事会主席	现任	52.08	否
邵祥胜	男	32	监事	现任	32.09	否
张锴	男	45	监事	现任	90.38	否
蔡青	男	43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82.15	否
李宏	男	50	副总经理	现任	80.35	否
合计	--	--	--	--	667.51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1 月 22 日	2024 年 01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07 日	2024 年 03 月 0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及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18 日	2024 年 04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进行 2024 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审议通过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审议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议通过《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

			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及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效期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5 日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10 日	2024 年 07 月 1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6 日	2024 年 08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审议通过了《2024 年中期分红利润分配方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22 日	2024 年 09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及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

			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8 日	2024 年 11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8 日	2024 年 11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3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周文	11	11	0	0	0	否	6
吴昊	11	11	0	0	0	否	6
周臻纶	11	11	0	0	0	否	6
蔡莹	11	11	0	0	0	否	6
赵世君	11	11	0	0	0	否	6

钱君律	11	11	0	0	0	否	6
胡冰	11	11	0	0	0	否	6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和决策活动，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经营发展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意见。

独立董事通过审阅资料、参加会议、视频或电话听取汇报等，充分了解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及信息披露情况等，并对董事、高管履职情况、关联交易情况、对外担保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独立董事还通过邮件、电话等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交流与沟通，重点关注公司运行状态等重大事项，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较好地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以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规范、稳定、健康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赵世君；委员： 胡冰、吴昊	6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审议 2023 年年度报告财务报表； 审议计提年度商誉减值事项	无	无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无	无	
			2024 年 07 月 10 日	审议关于变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无	无	

			2024 年 08 月 26 日	审议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无	无	
			2024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 2024 年三季度报告	无	无	
			2024 年 11 月 28 日	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吴昊；委员：周文、周臻纶、胡冰	5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审核 2023 年董监高人员薪资制度方面的实施和执行情况并制定 2024 年董监高人员薪资方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无	无	
			2024 年 07 月 10 日	《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无	无	
			2024 年 09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方案的议案》	无	无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	无	无	

				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5 年 12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无	
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钱君律；委员：赵世君、蔡莹、胡冰	1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对公司董事会、经理层的规模和构成，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周文；委员：吴昊、周臻纶、钱君律	2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在建项目进展进行审议	无	无	
	主任委员：周文；委员：吴昊、周臻纶、钱君律		2024 年 11 月 17 日	审议《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7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443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92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92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5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587
销售人员	272
技术人员	639
财务人员	65
行政人员	358
合计	3,92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8
硕士	249
大学	740
专科	680
中专及以下	2,234
合计	3,921

2、薪酬政策

随着普利特集团的不断发展与壮大，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公司决定引入一级和二级事业合伙人机制，吸引和激励更多志同道合的合伙人加入。这一机制是公司经过战略性选择和系统性规划后的重要决策，旨在构建多维度的激励体系，优化薪酬管理体系，确保核心管理团队的稳定性。公司的薪酬政策紧密围绕业务发展、员工的绩效表现以及员工的价值创造进行设计，期望能够有效调动全体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公司将员工的薪酬与绩效紧密挂钩，确保员工的收入与其贡献紧密相关，通过公正的绩效评估，给予优秀员工相应的奖励，以激励员工继续发挥潜力，为公司创造更多价值。

3、培训计划

普利特始终坚持“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用当其时”的人才管理理念，持续推行新员工入职培训、内外部专项课程培训、交叉轮岗、中美人员轮岗互派等系列培训措施。针对招聘的新员工，公司持续开展新员工集中培训，坚持训战结合，师傅带教，帮助新员工快速融入企业环境并且掌握岗位基本技能。

针对在职员工，公司定期开展以产品知识、生产制造、营销理念、业务流程、工具方法等为主题的专项培训，增加员工的工作技能，进而提升员工的岗位胜任力和绩效水平。针对人才和干部，公司深知这类人群作为企业的中坚力量，是公司战略落地的关键人群之一，所以持续深化干部领导力培训，坚定执行初级、中级、高级三个层级的干部培训计划，全面增强干部队伍的实战能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384,675.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78,310,347.00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97,262,70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4,863,135.4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4,863,135.40
可分配利润（元）	1,399,213,215.7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拟以公司总股本 1,097,262,708 股为基数（现有总股本 1,113,548,288 股扣除库存股 15,073,540 股以及因股权激励计划拟注销 1,212,040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54,863,135.4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再行分配。利润分配完成后，公司总股本数不变。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达成，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1 月 8 日，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计 114 人，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983,028.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9%。

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 3.1232 万股。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 7.7120 万股。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4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8.40 元/股调整为 8.35 元/股。

2024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 2.82 万股。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4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 2.82 万股调整为 2.7720 万股。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8.35 元/股调整为 8.33 元/股。

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 11.07 万股。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 35.1784 万股。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蔡莹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9.53	300,000	90,000	0	8.45	225,000
蔡青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0	0	0	0		0	9.53	200,000	60,000	0	8.45	150,000
合计	--	0	0	0	0	--	0	--	500,000	150,000	0	--	375,000
备注（如有）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23 年 1 月 6 日。第一批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1 月 8 日。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1）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 2022—2024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的条件之一。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62 亿元；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 2022—2023 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 177 亿元；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 2022—2024 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 347 亿元。

公司将根据各业绩考核年度的公司层面业绩完成情况确定对应年度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公司层面业绩完成情况	$R \geq 100\%$	$100\% > R \geq 90\%$	$90\% > R \geq 80\%$	$R < 80\%$
公司层面标准系数	1.0	0.9	0.8	0

营业收入实际达成率 $R = \text{各考核年度实际完成值} / \text{业绩考核目标值}$ 。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后，需对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进行考核，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实际解除限售额度，届时按照下表确定个人解除限售比例：

个人层面业绩完成情况	A	B+	B	B-	C
个人层面标准系数	1.0			0.8	0.5

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公司层面标准系数×个人层面标准系数。

激励对象当年度因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而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具体考核内容根据《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 (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 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 来源
核心骨干员工	87	4,511,540.00	锁定期届满，符合第一期解锁条件，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共出售 193.34 万股	0.40%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 (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 的比例
周臻纶	董事	500,000	350,000	0.04%
郭思斯	监事	60,000	42,000	0.01%
张锴	监事	100,000	70,000	0.01%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于 2024 年 5 月 5 日届满，根据公司 2022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已达成。本次解锁比例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 30%，即 1,933,482.00 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4,511,5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未参与公司股东大会的表决。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未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同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假设本员工持股计划于 2022 年 11 月初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将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644.4940 万股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以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16.99 元/股）进行预测算，预计本员工持股计划费用摊销情况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授予总量 (万股)	股份支付费用合计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644.4940	2,686.58	1993.27	693.31	-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本次股份支付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若考虑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有效地激发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本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 月 22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在此次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方案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将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2024 年 1 月 25 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2 月 2 日、2024 年 3 月 2 日、2024 年 4 月 2 日、2024 年 5 月 7 日、2024 年 6 月 4 日、2024 年 7 月 2 日、2024 年 8 月 2 日、2024 年 9 月 3 日、2024 年 10 月 9 日、2024 年 11 月 2 日、2024 年 12 月 3 日、2025 年 1 月 3 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每个月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发布《关于股份回购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截至 2025 年 1 月 22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066,74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0.81%，最高成交价为 9.66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7.00 元/股，支付交易的总金额为 74,798,640 元（不含交易费用），已超过公司回购方案中设定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 5,000 万元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 10,000 万元，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2024 年以来，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以及公司内部控制规范的规定及要求，坚持以风险管理为基础，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需要，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持续监督及有效评价，不断改进及优化各项重要业务流程，及时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内部控制体系与外部环境变化和内部管理需求相适应，提高公司整体目标实现的可能性。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重大缺陷：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2、内部监督机构未履行监督职能；3、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对应的控制活动未能识别该错报，或需要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重要缺陷：当期财务报告存在依据上述认定的重要错报，控制活动未能识别该错报，虽然未达到和超过该重要性水平、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重大缺陷：1、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2、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和制度系统性失效；3、关键管理人员或核心人才大量流失；4、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5、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情形。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与利润表相关的，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 2.5% 的，为一般缺陷；在 2.5%—5% 的，为重要缺陷；超过 5% 的，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 0.5% 的，为一般缺陷；在 0.5%—1% 的，为重要缺陷；超过 1% 的，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与利润表相关的，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 2.5% 的，为一般缺陷；在 2.5%—5% 的，为重要缺陷；超过 5% 的，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 0.5% 的，为一般缺陷；在 0.5%—1% 的，为重要缺陷；超过 1% 的，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其中废气严格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18597—2023）、《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B30484-2013）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厂区以及生活污水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等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要求。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建设项目均按照法规要求开展了环境影响评价，并依法取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具体信息如下：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年产 8000 吨复合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告知承诺》青环保许管[2024]7 号。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年产 3.3 万吨高分子塑料复合材料项目，批复文号：佛明环审[2023]34 号。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年产 300 万平方米 LCP 膜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表告知承诺》青环保许管[2020]386 号。

上海普利特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液晶高分子材料生产投资建设项目，批复文号：沪环保许评[2012]126 号。

上海普利特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液晶高分子材料技改项目，批复文号：金环许[2022]178 号。

浙江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改性高分子塑料复合材料产业化项目，批复文号：南环函[2011]8 号。

浙江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汽车用高性能环保型塑料复合材料生产项目，批复文号：南环建函[2016]60 号。

浙江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环保型塑料复合材料及技术中心中试实验室（试制车间）技术改造项目，批复文号：嘉（南）环建[2021]103 号。

重庆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环保型塑料复合材料生产项目，批复文号：渝（铜）环准[2012]42 号。

重庆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高性能环保型塑料复合材料扩建项目，批复文号：渝（铜）环准[2024]61 号。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武汉普利特新材料生产项目（一期），批复文号：武环江夏审[2024]21 号。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年产 3700 万 Ah 锂离子电池及其管理系统技改项目，批复文号：启环发[2010]108 号。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年产 3700 万 Ah 锂离子电池及其管理系统技改项目修编报告，批复文号：启环发[2014]19 号。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4500 万 Ah 动力与储能用锂离子电池技改项目，批复文号：启环发[2015]51 号。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年产 21000 万 Ah 动力与储能用锂离子电池技改项目，批复文号：启行审环书[2016]001 号。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电池机械、配件加工及循环经济利用综合生产线改造项目，批复文号：启行审环[2018]134 号。

江苏海四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GWh 高比能高安全动力锂离子电池系统项目，批复文号：启行审环[2021]228 号。

江苏海四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锂电池封装配件扩建项目，批复文号：启行审环[2023]1 号。

江苏海四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GWh 方型锂离子电池一期(6GWh)项目，批复文号：启行审环[2022]106 号。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新型高性能锂/钠基二次电源中试测试生产线技改项目，批复文号：启行审环[2024]50 号。

广东海四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海四达年产 6GWh 储能电池项目，批复文号：珠环建表[2024]72 号。

上海普利特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07 月 22 日获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310116558803486P001Y，证书有效期从 2024 年 07 月 22 日至 2029 年 07 月 21 日。

浙江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4 日获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33040256440975XM001W，证书有效期从 2023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8 年 12 月 23 日。

重庆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获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5002245880402565001U，证书有效期从 2023 年 7 月 10 日至 2028 年 7 月 9 日。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20115MAD67TUD0F，有效期从 2024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9 年 10 月 14 日。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 日获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20600608386159C001C，有效期从 2022 年 8 月 6 日至 2027 年 8 月 5 日。

海四达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获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3206817550793940001Z，证书有效期从 2024 年 7 月 15 日到 2029 年 7 月 14 日。

江苏海四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获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320681MA1X37A591001Y，证书有效期从 2023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8 年 10 月 29 日。

江苏海四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获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320681MA7N6M6L3N001Q，证书有效期从 2027 年 7 月 15 日至 2029 年 7 月 14 日。

广东海四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获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440403MACLXA4M05001Q，证书有效期从 2024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6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上海普利特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VOCs	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	5	公司厂区内	6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0.1145	0.7277	无
上海普利特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颗粒物	颗粒物	有组织	2	公司厂区内	2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0.0200	0.072	无
浙江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VOCs	非甲烷总烃等	有组织	24	厂区内	达标排放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36.813	无	无
重庆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VOCs，非甲烷总烃等	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	厂区内	达标排放	5.07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	0.8803	6.362	无

							准 (GB31572-2015)			
重庆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颗粒物	颗粒物	有组织	厂区内	达标排放	4.9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1.1102	1.691	无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VOCs, 非甲烷总烃等	颗粒物	有组织	4	公司厂区内	2.5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1.742t/a	1.1997t/a	无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生活废水	氨氮	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总排口	9.64	GB18918-200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0.060t/a	0.006t/a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2	公司厂区内	4.69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0484-2013)	0.44526	14.43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3	公司厂区内	3.6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0484-2013)	0.328567	1.078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有组织废气	镍及其化合物	有组织	2	公司厂区内	0.0009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0484-2013)	0.000003	0.063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有组织废气	镉及其化合物	有组织	1	公司厂区内	0.0008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0484-2013)	0.00042	0.042	无

							84-2013)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有组织废气	氯化氢	有组织	1	公司厂区内	1.22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	0.102675	0.958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有组织废气	硫酸雾	有组织	1	公司厂区内	0.59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	0.10997	1.7803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有组织废气	碱雾	有组织	1	公司厂区内	0.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0.000084	0.098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总排口	36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	3.079	15.5507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废水	SS	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总排口	14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	1.004107	8.9789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废水	石油类	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总排口	0.15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	0.00556	0.0118	无

							准》 (GB304 84- 2013) 《电镀 污染物 排放标 准》 (GB219 00- 2008)			
江苏海 四达电 源有限 公司	废水	总镍	市政污 水管网	1	污水总 排口	0.05	《电池 工业污 染物排 放标 准》 (GB304 84- 2013) 《电镀 污染物 排放标 准》 (GB219 00- 2008)	0.00445	0.034	无
江苏海 四达电 源有限 公司	废水	氨氮	市政污 水管网	1	污水总 排口	0.436	《电池 工业污 染物排 放标 准》 (GB304 84- 2013) 《电镀 污染物 排放标 准》 (GB219 00- 2008)	0.427	0.182	无
江苏海 四达电 源有限 公司	废水	总氮	市政污 水管网	1	污水总 排口	4.54	《电池 工业污 染物排 放标 准》 (GB304 84- 2013) 《电镀 污染物 排放标 准》 (GB219 00- 2008)	1.841	/	无
江苏海 四达电	废水	总磷	市政污 水管网	1	污水总 排口	0.03	《电池 工业污	0.016	0.0827	无

源有限公司							染物排放标准》 (GB30484-201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废水	总钴	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总排口	0.01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0484-201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0.000224	0.00033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废水	总锰	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总排口	0.02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0484-201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0.000445	0.00495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废水	总镉	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总排口	0.01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0484-201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0.000297	0.004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2	公司厂区内	4.69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0484-2013)	0.44526	14.43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3	公司厂区内	3.6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0484-2013)	0.328567	1.078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有组织废气	镍及其化合物	有组织	2	公司厂区内	0.0009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0484-2013)	0.000003	0.063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有组织废气	镉及其化合物	有组织	1	公司厂区内	0.0008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0484-2013)	0.00042	0.042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有组织废气	氯化氢	有组织	1	公司厂区内	1.22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0.102675	0.958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有组织废气	硫酸雾	有组织	1	公司厂区内	0.59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0.10997	1.7803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有组织废气	碱雾	有组织	1	公司厂区内	0.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0.000084	0.098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总排口	36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	3.079	15.5507	无

公司							放标准》 (GB30484-201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废水	SS	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总排口	14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0484-201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1.004107	8.9789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废水	石油类	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总排口	0.15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0484-201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0.00556	0.0118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废水	总镍	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总排口	0.05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0484-201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0.00445	0.034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废水	氨氮	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总排口	0.436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0484-201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0.427	0.182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废水	总氮	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总排口	4.54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0484-201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1.841	/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废水	总磷	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总排口	0.03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0484-201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0.016	0.0827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废水	总钴	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总排口	0.01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0484-201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0.000224	0.00033	无

							00-2008)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废水	总锰	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总排口	0.02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	0.000445	0.00495	无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废水	总镉	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总排口	0.01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	0.000297	0.004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环保与可持续发展，将环保融入企业运营，坚守“绿色发展，环保先行”理念，严格遵守环保法规，积极开展污染治理与废弃物管理，力求经济与环境效益双赢。公司定期监测废气、废水、噪声等污染物排放，加大环保投入，通过工艺改进、技术升级等减少污染，保障企业绿色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污染物处理设施均工作正常，达标排放，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及环境违法行为。公司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环境管理方针，完善体系、提升治理水平。未来将继续加大环保投入，探索先进技术和模式，为绿色制造和美丽中国建设出力。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监测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严格执行环境监测管理要求。检测报告存档进行档案管理。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上海普利特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编制了《环境应急预案》，该应急预案已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市金山区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02-310116-2024-71-H。

浙江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该应急预案已于 2021 年 8 月 4 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南湖分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330402-2021-042-L。

重庆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该应急预案已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重庆市铜梁区生态环境保护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500224-2023-080-023。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该应急预案已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在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夏分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420115-2024-93-L。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自主组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通过管理部门审查备案（备案号：320681-2022-119-M）。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环保税合计 69,335.41 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2 月，欧盟委员会更新《车辆设计循环性要求和报废车辆的管理法规》（以下简称“新 ELV 法规”）草案和目标：所有新制造的汽车必须至少包含 20% 的回收塑料，且其中 15% 的再生塑料应来自于报废车辆，实现车到车的闭环循环利用。更新的 ELV 法规草案也同步拓宽了再生塑料范围，包括“生产后”（PIR）、“消费后”（PCR）的塑料和生物基塑料。再生塑料将有望成为汽车行业替代原生塑料的主要解决方案。2024 年 3 月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通知，后续将进一步完善再生资源回收网络，支持建设一批集中分拣处理中心；优化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布局；支持废旧产品设备线上交易平台发展，强化改革创新引领，全链条促进大规模设备以旧换新。随后商务部等 14 部门后续将因地制宜优化报废车等大型设备回收拆解产业布局，鼓励报废车等回收拆解企业提高资源高值化综合利用水平，并向下游零部件再制造等产业链延伸拓展。在国内和国际低碳政策下，普利特相应号召，发挥示范带头作用，积极落实低碳的重大战略决策部署。

普利特在 2023 年制定的“双碳目标”的基础上，2024 年持续强化低碳理念，从再生资源供应、质量和工艺等多方面加强再生材料的研发和制造，已与众多汽车品牌方进行合作，开发了多种规格的再生塑料，广泛应用于汽车领域，具体如下：

（1）再生材料的供应链拓宽，强化低碳改性塑料产品序列开发和推广

普利特与上游拆解厂等合作，针对汽车零部件、家电日用品、海洋塑料等进行精细化拆解和分选，降低回收成本，提高再生材料的品质，完善再生材料的循环利用体系。同步为客户量身定制多款低碳改性塑料产品，为后续中国汽车出口到欧盟进行技术铺垫。目前相关产品已经陆陆续续在各大主机厂得到认可，后续将会有更多的高品质低碳改性塑料产品应用于汽车内外饰和发动机周围等领域。

（2）设备改进和工艺创新

通过分选、破碎、高效清洗、复合分选提纯，每个环节均按标准操作。部分设备根据再生材料的特性进行优化调整，进一步去除杂质，提升再生材料的品质，并做成品均化处理，提升再生材料的稳定性，从而得到高质化的再生材料，在改性配方中可替代部分或全部新料。为了控制再生材料的品质稳定

性，我们对再生材料的生产全流程进行智能化、信息化管控，打造集废塑料分选、破碎、高效清洗、复合分选、改性造粒等一体化可视化的智能化生产系统。

（3）推动新能源使用方式的变革

为了更好更快的助力国家双碳战略的快速实现，普利特集团陆陆续续在各生产基地开展屋顶光伏发电项目。2024 年 1 月到 2024 年 12 月，普利特改性塑料板块在浙江、重庆生产基地新建屋顶光伏，累计光伏发电量达到 776.5 万千瓦时，显著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同时普利特通过不断扩大可再生能源在发电量中的占比，持续优化用能结构。我们从 2024 年 1 月到 2024 年 12 月，普利特改性塑料板块累计采购了 1000 万度绿电，提高改性塑料的绿电占比，降低改性塑料生产温室气体排放。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本着生产与环境和谐发展的原则，严格执行国家相关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不断改进和更新环保处理设备，积极推进环保工作。公司为环境保护、防治污染、节能减排采取相应措施，并积极推动达到高标准高要求低排放企业的标准。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公司荣获上海市经信委首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上海市发改委上海市创新型企业总部、2024 上海百强成长企业 50 强（第 38 名）、2024 上海民营企业 100 强（第 55 名）、2024 上海民营制造业企业 100 强（第 22 名）、2024 上海新兴产业企业 100 强（第 35 名）、2024 上海制造业企业 100 强（第 42 名）、中国民营科技促进会“民营科技发展贡献奖”、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国轻工联合会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上海市重点产品质量攻关三等奖、上海市东方英才计划等荣誉。社会对公司的认可证明了我们在业务领域的专业能力与持续创新，使得普利特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不断得到提升，也为企业的发展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然而，我们深知企业成功不仅仅建立在经济效益上，更在于对社会的贡献和责任担当。因此，公司在取得荣誉的同时，也致力于通过各种途径积极回馈社会，包括慈善捐款、员工关爱以及环境保护项目等。

1、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内部管理、规范运作，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障了公司在重大事项上决策机制的完善与可控性。

2、维护投资者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第一责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并在监管部门的指引下规范运作。公司通过网上说明会、投资者互动平台、公司网站、电话咨询、电子信箱、传真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做到有问必复，尽可能解答投资者的疑问。公司对投资者关系工作极为重视，安排专人做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并做好各次接待的资料存档工作，积极配合机构及中小投资者来公司实地调研，在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规定的范围内热心解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并切实做好相关信息的保密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增强公司的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平等的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是（www.cninfo.com.cn）。

3、员工关爱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关爱员工的工作与生活，实行多元化技能培训，拓宽员工发展渠道，挖掘员工创造力，与员工共同实现高质量发展。

公司始终把员工视为可依存的第一资源，高度重视员工权益。建有完善的员工关怀机制，设立员工关爱帮扶专项互助经费，实施困难职工、大病职工、意外伤害职工的补助和慰问。

公司重视党建工作。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积极鼓励工会、女工委员会等多个组织融入企业发展。

公司通过企业微信搭建了一个全体员工参与的企业内部互动平台；并设立合理化建议反馈渠道，了解员工诉求，促进员工对企业文化的认同感。

公司定期组织全体员工健康体检、女职工体检；为员工发放节假日慰问品、生日蛋糕券；组织户外拓展、团队旅游、普利特家庭日；开展公司内部各类体育运动赛事、建立健全工会制度等系列活动，充分体现了对员工的关爱，为广大员工创建了和谐的工作氛围。

4、热心公益

近两年，为促进高校学科高质量发展、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和高水平学生培养，公司向同济大学化学科学与工程学院捐赠人民币 90 万元，以设立同济大学普利特奖励基金。公司一直致力于推动产学研合作，以科技创新驱动经济发展，通过加强与同济大学的紧密合作，有望共同推动科技创新、人才培养和社会经济的发展。

近两年，公司荣获上海市青浦区“慈善之星”称号。公司在注重全球化发展的同时，也始终铭记社会责任，投身于慈善公益事业，积极履行着民营企业的社会责任与担当。近三年向赵巷镇慈善工作站捐款捐物 200 万元，积极参与“互保无忧专项行动”“幸福社区一元购”“万企帮万村”“千万人帮万家”迎春帮困等慈善公益活动。公司曾先后荣获“青浦区抗疫爱心捐赠”、第十届“上海市虹口区慈善之星（先进集体）”等荣誉证书。

5、环境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秉持绿色发展理念，践行绿色制造，在产品制造过程中，节能减排，通过引入可再生能源和清洁能源，如光伏技术，管理过程制定节能减排目标及措施，提升可再生能源使用效率，坚持

源头引领，打造绿色价值。同时在固体废弃物管理方面，公司与有资质的公司进行合作，强化废弃物分类分级处理，最大程度减少固体废弃物的产出。

普利特始终践行“终结塑料污染，不断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夯实生态环境保护根基。”在海洋废弃物日益增加成为世界各国共同关注的环境问题，给海洋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带来了巨大威胁。为了更好地保护海洋环境，普利特针对海洋回收的塑料进行研究，通过不断摸索，目前已经开发出海洋回收再生改性塑料产品，并积极推广应用。相关产品在部分汽车上开展相关零件级应用验证研究，预计 2024—2026 年会有更多海洋回收再生改性塑料进入再利用。

2025 年 2 月，欧盟委员会更新《车辆设计循环性要求和报废车辆的管理法规》草案和目标：所有新制造的汽车必须至少包含 20% 的回收塑料，且其中 15% 的再生塑料应来自于报废车辆，实现车到车的闭环循环利用。针对这一欧盟新法规，普利特与相关汽车拆解公司和汽车厂合作，开展汽车零部件拆解方面的研究，为后续应对欧盟这一新法规提前布局，同时为更多汽车公司提供更加完善的技术解决方案。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无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普利特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周文、周武、李宏、吴杰、尚志强、吴星宇、赵世君、周炳、朱光龙、储民宏、蔡青、蔡莹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已提供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2 年 04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普利特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周文、周武、李宏、吴杰、尚志强、吴星宇、赵世君、周炳、朱光龙、储民宏、蔡青、蔡莹	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状况的承诺函	具备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任职均经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	2022 年 04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文件和公司章程及有关监管部门、兼职单位（如有）所禁止的兼职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行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的情形。			
	普利特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周文、周武、李宏、吴杰、尚志强、吴星宇、赵世君、周炳、朱光龙、储民宏、蔡青、蔡莹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函	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2 年 04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普利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文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函	保证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22 年 04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普利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文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翼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本次交易不存在可能导致普利特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丧失独立性的潜在风险，本次交易完成后，作为普利特的控股股东，本人/本企业将继续保证普利特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如出现因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普利特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本	2022 年 04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普利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文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翼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普利特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其他公司及其关联方与普利特之间将尽量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将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普利特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2 年 04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普利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文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翼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普利特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普利特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普利特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	2022 年 04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普利特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周文、周武、李宏、蔡青、吴杰、尚志强、吴星宇、赵世	关于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	在交易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内幕信息进	2022 年 04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君、周炳、朱光龙、储民宏、蔡莹	十三条情形之承诺函	行证券交易的情形。			
	普利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文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翼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情形之承诺函	在交易期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机构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内幕信息进行证券交易的情形。	2022 年 04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周文、周武、李宏、储民宏	董监高减持承诺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09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周文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承诺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本人作为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或主要股东或被法律法规认定为实际控制人期间，将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承诺： （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关联方在与股份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限制占用股份公司资金。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不得要求股份公司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	2009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期间费用，也不得要求股份公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不谋求以下列方式将股份公司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使用，包括：a、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股份公司的资金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使用；b、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c、委托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d、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e、代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偿还债务；f、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周文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认定补偿的承诺	若因税收主管部门对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前享受的减按 15%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认定不成立而需补缴以前年度所得税差额，本人作为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将以现金方式及时、无条件、全额承担应补交的税	2009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款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周文、郭艺群、胡坚、黄巍、张祥福、卜海山、周武、孙丽、张世城、何忠孝、李结、李宏、李明、唐翔、高波、王建平	履行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义务的承诺	我们作为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在此承诺，若上海市虹口区地方税务局向公司发出关于历年派送红股涉及个人所得税之代扣代缴纳税通知时，我们将积极配合公司履行代扣代缴义务，按时足额缴纳相关红股所涉之个人所得税。	2009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周文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	保证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23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	2023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合并范围增加宁波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PRET Composite (THAILAND) Co., LTD.、PRET COMPOSITE MATERIALS, S. DE R.L. DE C.V.、邢台徕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河北申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VIETNAM Highstar Battery Co., Limited、Highstar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 Limited 和 Highstar (THAILAND) Co., LTD, 合并范围减少广东普利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斯奇、梁雯晶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1 年 10 月，公司就与上海力桑贸易有限公司（下文简称“力桑公司”或“被告”）、上海容虎材料	4,467.1	否	上诉人撤诉，执行一审判决	上诉人撤诉，维持一审判决	截至 2024 年底执行累计到账 3,060.53 万元	2022 年 11 月 0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科技有限公司（下文简称“容虎公司”或“被告”）的合同纠纷向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下文简称“法院”）提起诉讼，并收到法院出具的《受理通知书》【（2021）沪 0118 民初 19986 号】，诉讼请求判令两被告支付货款 4,467.10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同月本公司申请诉前财产保全，法院裁定查封（冻结）两被告银行存款合计 764.48 万元；查封（冻结）被告对外债权 2,070.00 万元，保全金额总计 2,834.48 万元。2022 年 10 月，一审判决胜诉后，容虎公司和力桑公司因不服一审判决，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23 年 5 月，上诉人力桑公司、容虎公司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上诉费，该案件按上诉人自动撤回上诉处理。							
--	--	--	--	--	--	--	--

一审判决自 终审裁定书 送达之日起 发生法律效力。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下属境内子公司广东普利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海四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启东明辉机械加工有限公司、珠海隆力新能源有限公司、Highstar (THAILAND) Co., LTD 以及境内分公司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和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境内厂房租赁事项，境外子公司 PRET Advanced Materials., LLC、PRET Composite MATERIALS, S. DE R.L. DE C.V. 和 D.C.Foam Recycle Incorporated 在报告期内存在境外厂房及运输设备租赁事项。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 担保余额合计 （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 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担保
天津普利特	2024 年 03 月 08 日	28,000	2024 年 08 月 30 日	58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是
天津普利特	2024 年 03 月 08 日	28,000	2024 年 09 月 12 日	58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是
天津普利特	2024 年 03 月 08 日	28,000	2024 年 09 月 25 日	332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是
浙江普利特	2022 年 03 月 15 日	65,000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608	连带责任保证			两年	是	是
浙江普利特	2023 年 03 月 11 日	10,000	2024 年 10 月 21 日	250	连带责任保证			两年	否	是
浙江普利特	2023 年 03 月 11 日	10,000	2024 年 10 月 21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两年	否	是
浙江普利特	2023 年 03 月 11 日	10,000	2024 年 10 月 21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两年	否	是
浙江普利特	2023 年 03 月 11 日	10,000	2024 年 11 月 01 日	350	连带责任保证			两年	否	是
浙江普利特	2023 年 03 月 11 日	10,000	2024 年 11 月 19 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两年	否	是
浙江普利特	2023 年 03 月 11 日	10,000	2024 年 12 月 02 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两年	否	是
浙江普利特	2023 年 03 月 11 日	10,000	2024 年 12 月 13 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两年	否	是
浙江普利特	2024 年 04 月 19 日	35,000	2024 年 02 月 29 日	5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浙江普利特	2024 年 04 月 19 日	35,000	2024 年 12 月 10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重庆普利特	2023 年 04 月 20 日	3,000	2023 年 07 月 24 日	267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重庆普利特	2023 年 04 月 20 日	3,000	2023 年 12 月 12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重庆普利特	2024 年 04 月 19 日	3,000	2024 年 09 月 19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2 年 10 月 26 日	87,000	2023 年 02 月 24 日	4,7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4 年 01 月 16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4 年 02 月 28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4 年 03 月 21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4 年 03 月 21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4 年 03 月 21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4 年 03 月 22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4 年 01 月 31 日	4,97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4 年 03 月 29 日	7,98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3 年 06 月 28 日	4,2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3 年 08 月 17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3 年 08 月 31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3 年 09 月 12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3 年 10 月 25 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3 年 11 月 10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3 年 11 月 29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3 年 12 月 16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3 年 12 月 16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3 年 12 月 21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4 年 09 月 20 日	1,8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46,500	2024 年 12 月 24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05 月 07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05 月 10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06 月 2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06 月 26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06 月 26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07 月 15 日	4,4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07 月 26 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08 月 21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08 月 27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09 月 18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09 月 27 日	84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09 月 30 日	6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09 月 30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10 月 25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11 月 19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11 月 20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12 月 18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06 月 28 日	2,94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09 月 02 日	1,47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10 月 11 日	3,99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11 月 20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海四达电源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900	2024 年 12 月 26 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动力科技	2022 年 08 月 27 日	20,000	2023 年 09 月 26 日	940	连带责任保证			六年	是	是
动力科技	2022 年 08 月 27 日	20,000	2023 年 09 月 26 日	6,580	连带责任保证			六年	否	是
动力科技	2023 年 04 月 20 日	3,000	2024 年 01 月 10 日	504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储能科技	2023 年 07 月 22 日	60,000	2024 年 01 月 05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六年	否	是
储能科技	2023 年 07 月 22 日	60,000	2023 年 11 月 13 日	16,000	连带责任保证			六年	否	是
浙江燕华	2023 年 08 月 11 日	2,000	2024 年 01 月 03 日	750	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少数股东提供了同比例担保	一年	是	是
浙江燕华	2023 年 08 月 11 日	2,000	2024 年 01 月 03 日	750	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少数股东提供了同比例担保	一年	是	是
浙江燕华	2023 年 08 月 11 日	2,000	2024 年 03 月 13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少数股东提供了同比例担保	一年	是	是
浙江燕华	2023 年 10 月 18 日	2,000	2024 年 06 月 21 日	750	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少数股东提供了同比例担保	一年	是	是
浙江燕华	2023 年 10 月 18 日	2,000	2024 年 06 月 28 日	750	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少数股东提供了同比例担保	一年	是	是
浙江燕华	2023 年 10 月 18 日	2,000	2024 年 09 月 10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少数股东	一年	否	是

	日		日				提供了同比例担保			
浙江燕华	2024 年 09 月 23 日	2,000	2024 年 12 月 11 日	735	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少数股东提供了同比例担保	一年	否	是
浙江燕华	2024 年 09 月 23 日	2,000	2024 年 12 月 18 日	350	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少数股东提供了同比例担保	一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19,726.16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94,59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618,226.1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09,67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东海四达	2024 年 03 月 08 日	32,000	2024 年 05 月 31 日	2,238.77	连带责任保证			八年	否	是
明辉机械	2024 年 03 月 08 日	1,000	2024 年 03 月 2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明辉机械	2024 年 03 月 08 日	1,000	2024 年 03 月 26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南通隆力	2024 年 03 月 08 日	2,000	2024 年 03 月 22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南通隆力	2024 年 03 月 08 日	2,000	2024 年 03 月 26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南通隆力	2024 年 03 月 08 日	1,000	2024 年 03 月 2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动力科技	2024 年 03 月 08 日	7,500	2024 年 03 月 28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动力科技	2024 年 03 月 08 日	7,500	2024 年 03 月 29 日	18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动力科技	2024 年 03 月 08 日	7,500	2024 年 03 月 29 日	1,62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广东海四达	2024 年 04 月 19 日	52,000	2024 年 07 月 25 日	360.2	连带责任保证			六年	否	是

广东海四达	2024 年 04 月 19 日	52,000	2024 年 09 月 02 日	562.37	连带责任保证			六年	否	是
广东海四达	2024 年 04 月 19 日	52,000	2024 年 09 月 23 日	1,099.03	连带责任保证			六年	否	是
广东海四达	2024 年 04 月 19 日	52,000	2024 年 09 月 29 日	1,955.15	连带责任保证			六年	否	是
广东海四达	2024 年 04 月 19 日	52,000	2024 年 10 月 29 日	401.95	连带责任保证			六年	否	是
广东海四达	2024 年 04 月 19 日	52,000	2024 年 11 月 25 日	267.66	连带责任保证			六年	否	是
明辉机械	2023 年 08 月 19 日	1,000	2023 年 08 月 1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明辉机械	2024 年 04 月 19 日	5,000	2024 年 08 月 13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明辉机械	2024 年 04 月 19 日	5,000	2024 年 08 月 19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南通隆力	2023 年 04 月 28 日	1,000	2023 年 02 月 23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南通隆力	2023 年 08 月 19 日	1,000	2023 年 08 月 1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南通隆力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0,000	2024 年 05 月 17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南通隆力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0,000	2024 年 08 月 13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南通隆力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0,000	2024 年 08 月 19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南通隆力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0,000	2024 年 09 月 29 日	95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南通隆力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0,000	2024 年 11 月 02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动力科技	2024 年 04 月 19 日	45,000	2024 年 05 月 17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动力科技	2024 年 04 月 19 日	45,000	2024 年 06 月 07 日	1,57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动力科技	2024 年 04 月 19 日	45,000	2024 年 06 月 18 日	381.5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是
动力科技	2024 年 04 月 19 日	45,000	2024 年 06 月 19 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动力科技	2024 年 04 月 19 日	45,000	2024 年 08 月 07 日	980	连带责任 保证			一年	否	是
动力科技	2024 年 04 月 19 日	45,000	2024 年 09 月 25 日	3,000	连带责任 保证			一年	否	是
动力科技	2024 年 04 月 19 日	45,000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000	连带责任 保证			一年	否	是
动力科技	2024 年 04 月 19 日	45,000	2024 年 11 月 01 日	1,000	连带责任 保证			一年	否	是
动力科技	2024 年 04 月 19 日	45,000	2024 年 12 月 25 日	1,960	连带责任 保证			一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171,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41,026.6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174,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33,895.13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391,226.16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235,617.6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792,726.16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43,572.13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3.31%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35,959,813	39.13%				- 97,413,227	- 97,413,227	338,546,586	30.3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9,260,908	0.83%				- 9,260,908	- 9,260,908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413,252,779	37.09%				- 74,706,193	- 74,706,193	338,546,586	30.3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6,485,044	4.17%				- 46,485,044	- 46,485,044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66,767,735	32.92%				- 28,221,149	- 28,221,149	338,546,586	30.39%
4、外资持股	13,446,126	1.21%				- 13,446,126	- 13,446,126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3,446,126	1.21%				- 13,446,126	- 13,446,126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78,187,031	60.87%				97,277,155	97,277,155	775,464,186	69.61%
1、人民币普通股	678,187,031	60.87%				97,277,155	97,277,155	775,464,186	69.6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114,146,844	100.00%				-136,072	-136,072	1,114,010,77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 月 8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为 983,028.00 股。

2024 年 5 月 5 日，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第一个锁定期将届满，拟解锁比例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 30%，即 1,933,482.00 股。

2024 年 12 月 11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为 234,800.00 股。

2023 年 5 月 12 日，公司向 15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96,084,327 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于 2023 年 8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2024 年 2 月 19 日，上述限售股份解除限售。

由于部分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以及存在个人业绩考核未达标的情况，公司将其合计持有的 13.6072 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了回购注销，公司股本由 1,114,146,844 股减少至 1,114,010,772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达成，同意公司按照《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 3.1232 万股。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 7.7120 万股。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4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 2.82 万股。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4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 2.82 万股调整为 2.7720 万股。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周文	335,240,452.00			335,240,452.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将按照其每年持股总数的 25% 解锁
李宏	634,834.00			634,834.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将按照其每年持股总数的 25% 解锁
蔡青	200,000.00		50,000.00	150,000.00	高管锁定股和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将按照其每年持股总数的 25% 解锁
蔡莹	300,000.00		75,000.00	225,000.00	高管锁定股和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将按照其每年持股总数的 25% 解锁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590,382.00		19,590,382.0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2-19
UBS AG	13,446,126.00		13,446,126.0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2-1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260,908.00		9,260,908.0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2-19
张鑫良	8,904,719.00		8,904,719.0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2-19
江苏瑞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瑞华精选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520,926.00		5,520,926.0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2-19

郑晓燕	5,075,690.00		5,075,690.0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2-19
珠海大横琴资本有限公司	4,452,359.00		4,452,359.0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2-19
海南神策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神策星辰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452,359.00		4,452,359.0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2-19
湖南金阳普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76,677.00		4,276,677.0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2-1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185,218.00		4,185,218.0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2-19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7,123.00		4,007,123.0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2-19
孟荣富	4,007,123.00		4,007,123.0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2-19
郭伟松	3,561,887.00		3,561,887.0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2-19
彭浩	2,671,415.00		2,671,415.0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2-19
余波	2,671,415.00		2,671,415.0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2-19
合计	432,459,613.00	0	96,209,327.00	336,250,286.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一、1、股份变动的原因”。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9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1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	--------	---------------------	--------	---------------------	---	-------------------------------------	---

				有) (参见注 8)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文	境内自然人	40.12%	446,987,270	0	335,240,452	111,746,818	质押	102,000,000
郭艺群	境内自然人	3.95%	44,006,976	0	0	44,006,976	不适用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其他	1.72%	19,160,078	-9,681,600	0	19,160,078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7%	13,047,611	2,430,976	0	13,047,611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元新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8%	12,022,377	-3,639,300	0	12,022,377	不适用	0
#张亚	境内自然人	0.92%	10,242,607	10,242,607	0	10,242,607	不适用	0
#葛伟荣	境内自然人	0.57%	6,377,300	6,377,300	0	6,377,300	不适用	0
周武	境内自然人	0.54%	5,985,318	0	0	5,985,318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5,546,040	4,888,700	0	5,546,040	不适用	0
#孟荣富	境内自然人	0.48%	5,395,819	1,388,396	0	5,395,819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周文为有限售条件股东, 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文、郭艺群为夫妻关系, 周文、周武为兄弟关系。未知公司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该专户持有 15,073,540 股。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周文	111,746,818	人民币普通股	111,746,818
郭艺群	44,006,976	人民币普通股	44,006,97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9,160,078	人民币普通股	19,160,07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047,611	人民币普通股	13,047,61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元新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22,377	人民币普通股	12,022,377
#张亚	10,242,607	人民币普通股	10,242,607
#葛伟荣	6,377,300	人民币普通股	6,377,300
周武	5,985,318	人民币普通股	5,985,31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546,040	人民币普通股	5,546,040
#孟荣富	5,395,819	人民币普通股	5,395,81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周文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文、郭艺群为夫妻关系，周文、周武为兄弟关系。未知公司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张亚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242,607 股，实际合计持有 10,242,607 股；公司股东葛伟荣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25,8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377,300 股；公司股东孟荣富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395,819 股，实际合计持有 5,395,819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周文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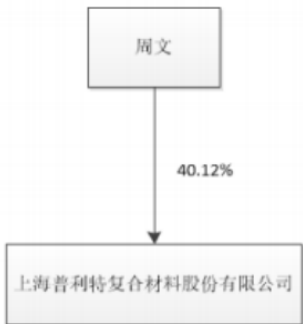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周文	本人	中国	否
上海翼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周文为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上海翼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周文一致行动人，同时，周文也是上海翼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及控股股东。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4 年 01 月 23 日	2,738,160-5,476,320	0.25%-0.49%	5000-10000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9,066,74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会字（2025）第 0391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斯奇、梁雯晶

审计报告正文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利特材料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普利特材料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普利特材料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1. 销售的确认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 5.42 所述普利特材料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业务主要为改性材料业务和电池业务，收入依财务报表附注 3.26 之方法予以确认。

由于销售收入是普利特材料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利润的固有风险，所以我们将销售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普利特材料公司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 通过抽样的方式检查合同或订单、出库单及送货单等单据，评价普利特材料公司收入确认时点是否合理，金额是否准确；
- 4) 通过抽样的方式对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以评价普利特材料公司记录应收账款的准确性；
- 5) 结合存货监盘程序就资产负债表日前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客户签收单，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2. 商誉减值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 5.18 所述，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普利特材料公司商誉账面价值约 37,662.51 万元，普利特材料公司管理层于每一报告期期末采用现金流量净现值估值模型对被收购公司未来可流入现金净现值进行评估，并据此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现金流量净现值估值模型关键假设包含了复合增长率、毛利率及折现率等参数。由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且现金流量净现值估值模型中重要参数的确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及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测试也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审计应对

我们对商誉减值测试所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对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 （2）评估现金流量净现值折现模型中使用的假设及用于确定使用价值模型的方法；
- （3）测试了现金流量净现值折现模型中的计算，并将模型中的关键输入信息与外部信息和历史信息进行比对。主要涉及：

- 将详细预测期收入增长率与公司的历史收入增长率进行比较；
- 将预测的毛利率与以往业绩进行比较，并考虑市场趋势；
- 结合各国的无风险利率及公司债务资本成本及权益资本成本，通过考虑并重新计算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评估了管理层采用的折现率；
- 我们测试了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四、其他信息

普利特材料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普利特材料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普利特材料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普利特材料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普利特材料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普利特材料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普利特材料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普利特材料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普利特材料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斯奇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梁雯晶

中国，上海

2025 年 4 月 18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3,474,801.16	1,436,885,895.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287,620.12	
应收票据	561,517,785.83	337,402,549.65
应收账款	2,923,677,137.51	3,570,203,115.87
应收款项融资	373,334,877.55	324,088,731.39
预付款项	292,651,325.48	228,486,645.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3,555,436.01	27,021,649.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51,406,898.50	1,823,803,974.7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8,433,220.70	91,278,877.35
流动资产合计	7,128,339,102.86	7,870,671,439.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007,340.00	
长期股权投资	77,981,135.48	61,698,571.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3,308,210.08	57,556,683.8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66,126,281.19	2,104,105,695.29
在建工程	833,846,620.73	267,753,154.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6,344,808.60	39,733,236.76
无形资产	476,895,873.99	350,078,159.3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76,625,101.77	417,212,678.77
长期待摊费用	33,732,974.50	18,180,187.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355,212.07	76,903,275.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380,097.66	643,316,695.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80,603,656.07	4,036,538,338.63
资产总计	11,708,942,758.93	11,907,209,778.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28,622,891.15	2,611,488,605.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6,371,999.13	841,034,519.41
应付账款	1,171,731,857.23	1,715,038,282.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0,922,343.49	76,223,591.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0,190,712.06	83,839,258.85
应交税费	110,255,955.12	75,652,650.77
其他应付款	529,196,888.50	474,518,909.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3,955,628.92	207,529,078.45
其他流动负债	25,436,748.75	
流动负债合计	6,006,685,024.35	6,085,324,896.5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00,316,228.41	1,051,751,587.2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1,349,462.11	40,947,042.56
长期应付款	1,107,006.41	1,508,353.0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8,351,514.46	54,588,749.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815,046.91	31,637,392.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9,939,258.30	1,180,433,124.76
负债合计	7,076,624,282.65	7,265,758,021.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14,010,772.00	1,114,146,8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99,152,934.37	1,215,151,924.77
减：库存股	177,122,732.59	113,764,547.59
其他综合收益	75,900,442.43	67,718,476.33
专项储备	2,181,422.04	1,072,653.80
盈余公积	244,387,875.25	212,002,468.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51,680,876.02	1,819,921,974.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10,191,589.52	4,316,249,794.20
少数股东权益	322,126,886.76	325,201,962.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32,318,476.28	4,641,451,757.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708,942,758.93	11,907,209,778.35

法定代表人：周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臻纶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奕豪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3,640,472.57	143,497,394.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7,322,999.66	336,564,654.25

应收账款	2,091,882,626.60	1,837,143,905.02
应收款项融资	292,683,354.00	244,437,296.92
预付款项	29,817,083.59	39,364,088.41
其他应收款	840,721,468.70	672,421,982.09
其中：应收利息	502,230.85	19,444.44
应收股利		
存货	116,542,917.71	80,527,515.5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082,610,922.83	3,363,956,837.0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20,244,372.99	3,005,635,659.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1,808,210.08	57,556,683.8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2,095,970.45	83,070,086.69
在建工程	26,304,985.53	13,094,880.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8,906,437.90	10,377,305.25
无形资产	2,350,358.75	2,074,181.6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018,573.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02,997.13	16,701,878.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61,431,906.54	3,188,510,675.58
资产总计	7,544,042,829.37	6,552,467,512.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91,332,064.61	1,721,342,775.3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2,500,000.00	144,367,623.51
应付账款	271,741,710.20	213,347,676.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2,776,065.05	28,464,677.19
应付职工薪酬	22,299,239.03	18,516,555.48
应交税费	124,024,541.19	69,878,244.22
其他应付款	326,290,570.50	91,231,023.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4,000,000.00	4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54,964,190.58	2,330,148,576.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6,638,000.00	597,638,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9,935,615.74	11,134,973.5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29,771.43	4,430,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2,603,387.17	613,203,473.58
负债合计	3,767,567,577.75	2,943,352,049.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14,010,772.00	1,114,146,8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95,986,121.25	1,211,985,111.65
减：库存股	177,122,732.59	113,764,547.5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4,387,875.25	212,002,468.74
未分配利润	1,399,213,215.71	1,184,745,586.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76,475,251.62	3,609,115,462.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44,042,829.37	6,552,467,512.6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313,536,922.11	8,709,374,461.11
其中：营业收入	8,313,536,922.11	8,709,374,461.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53,184,358.18	8,272,617,208.65

其中：营业成本	7,080,471,861.42	7,272,444,162.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4,646,812.47	44,302,100.01
销售费用	137,656,928.99	114,003,996.19
管理费用	216,561,833.94	239,038,200.79
研发费用	490,456,119.79	514,191,255.58
财务费用	93,390,801.57	88,637,493.22
其中：利息费用	116,398,015.54	105,784,943.50
利息收入	17,199,010.08	14,311,594.74
加：其他收益	134,884,972.94	124,440,972.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455.80	-4,858,654.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43,735.64	-11,740,021.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7,620.12	43,265.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203,036.78	7,760,643.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0,853,600.85	-68,143,9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148.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3,335,063.56	496,118,726.90
加：营业外收入	854,006.99	6,778,019.32

减：营业外支出	8,705,442.92	6,678,965.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483,627.63	496,217,780.91
减：所得税费用	47,180,151.65	23,339,381.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303,475.98	472,878,399.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303,475.98	472,878,399.5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145,337.48	468,373,615.70
2. 少数股东损益	-52,841,861.50	4,504,783.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181,966.10	10,235,290.9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181,966.10	10,235,290.9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181,966.10	10,235,290.9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181,966.10	10,235,290.97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6,485,442.08	483,113,690.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9,327,303.58	478,608,906.67

列)		
加：营业外收入	390,366.06	5,919,833.34
减：营业外支出	320,259.77	347,570.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8,628,999.24	295,564,127.64
减：所得税费用	24,774,934.10	17,428,936.0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3,854,065.14	278,135,191.5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3,854,065.14	278,135,191.5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3,854,065.14	278,135,191.5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21,663,796.18	9,464,214,149.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962,639.86	33,110,556.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410,717.75	163,777,752.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79,037,153.79	9,661,102,458.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51,716,326.87	7,861,405,698.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0,514,449.27	580,682,339.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8,561,365.19	168,102,545.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054,630.87	215,192,351.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75,846,772.20	8,825,382,93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809,618.41	835,719,523.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48,473.76	11,166,655.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08,191.66	526,3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98,431.05	2,349,522.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42,532.2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97,628.75	20,362,477.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6,687,354.64	969,255,956.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14,710.20	45,614,8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8,002,8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0,000.00	93,699,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4,932,064.84	1,346,572,556.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0,634,436.09	-1,326,210,078.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551,160.00	1,113,587,247.5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551,160.00	39,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44,461,270.13	3,616,058,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543,999.19	54,459,74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8,556,429.32	4,784,105,490.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02,352,918.48	2,936,798,904.8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0,876,512.87	219,820,856.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1,295,453.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946,398.40	505,860,342.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9,175,829.75	3,662,480,103.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380,599.57	1,121,625,386.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99,685.02	1,330,958.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163,769.91	632,465,789.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8,436,388.69	195,970,598.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7,272,618.78	828,436,388.6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36,247,628.06	4,633,438,869.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23,610.89	4,470,161.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17,713.17	12,514,988.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4,388,952.12	4,650,424,019.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41,282,116.35	4,197,044,693.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061,314.21	106,815,777.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75,320.36	28,800,349.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330,721.00	108,435,259.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9,049,471.92	4,441,096,07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60,519.80	209,327,939.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48,473.76	20,116,490.5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32,774.06	9,030,838.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98,987.29	123,686.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46,239.88	78,152,964.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26,474.99	107,423,979.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504,094.50	34,992,890.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9,018,188.35	870,2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8,002,8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020,600.63	147,309,426.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542,883.48	1,290,555,116.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516,408.49	-1,183,131,137.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4,487,247.5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50,000,000.00	2,256,374,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084,572.34	58,605,578.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9,084,572.34	3,389,466,825.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78,923,424.79	2,157,334,590.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016,995.51	106,484,413.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821,398.40	113,251,579.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3,761,818.70	2,377,070,583.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322,753.64	1,012,396,242.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2,252.44	221,126.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268,077.79	38,814,171.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497,394.78	95,683,223.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765,472.57	134,497,394.7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 11 4, 14 6, 84 4. 00				1, 21 5, 15 1, 92 4. 77	113, 764, 547. 59	67, 7 18, 4 76. 3 3	1, 07 2, 65 3. 80	212, 002, 468. 74		1, 81 9, 92 1, 97 4. 15		4, 31 6, 24 9, 79 4. 20	325, 201, 962. 82	4, 64 1, 45 1, 75 7. 02
加 ：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 11 4, 14 6, 84 4. 00				1, 21 5, 15 1, 92 4. 77	113, 764, 547. 59	67, 7 18, 4 76. 3 3	1, 07 2, 65 3. 80	212, 002, 468. 74		1, 81 9, 92 1, 97 4. 15		4, 31 6, 24 9, 79 4. 20	325, 201, 962. 82	4, 64 1, 45 1, 75 7. 02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 136, 072. 00				- 15,9 98,9 90.4 0	63,3 58,1 85.0 0	8,18 1,96 6.10	1,10 8,76 8.24	32,3 85,4 06.5 1		31,7 58,9 01.8 7		- 6,05 8,20 4.68	- 3,07 5,07 6.06	- 9,13 3,28 0.74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8,18 1,96 6.10				141, 145, 337. 48		149, 327, 303. 58	- 52,8 41,8 61.5 0	96,4 85,4 42.0 8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 136, 072. 00				- 15,9 98,9 90.4 0	63,3 58,1 85.0 0							- 79,4 93,2 47.4 0	49,7 66,7 85.4 4	- 29,7 26,4 61.9 6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49,5 51,1 60.0 0	49,5 51,1 60.0 0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 14,9 87,3 04.0 0								- 14,9 87,3 04.0 0		- 14,9 87,3 04.0 0
4. 其 他	- 136, 072. 00				- 1,01 1,68 6.40	63,3 58,1 85.0 0							- 64,5 05,9 43.4 0	215, 625. 44	- 64,2 90,3 17.9 6
(三) 利 润分 配									32,3 85,4 06.5 1		- 109, 386, 435. 61		- 77,0 01,0 29.1 0		- 77,0 01,0 29.1 0

1. 提取 盈余 公积									32,3 85,4 06.5 1		- 32,3 85,4 06.5 1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 77,0 01,0 29.1 0		- 77,0 01,0 29.1 0		- 77,0 01,0 29.1 0
4. 其他															
(四) 所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08,768.24					1,108,768.24		1,108,768.24
1. 本期提取								1,851,348.60					1,851,348.60		1,851,348.60
2. 本期使用								742,580.36					742,580.36		742,580.3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4,010,772.00				1,199,152,934.37	177,122,732.59	75,900,442.43	2,181,422.04	244,387,875.25		1,851,680,876.02		4,310,191,589.52	322,126,886.76	4,632,318,476.2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017,431,917.00				257,799,675.61	107,839,348.37	57,483,185.36		184,188,949.58		1,430,130,851.76		2,839,195,230.94	268,947,725.40	3,108,142,956.34
加：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01 7,43 1,91 7.00				257, 799, 675. 61	107, 839, 348. 37	57,4 83,1 85.3 6		184, 188, 949. 58		1,43 0,13 0,85 1.76		2,83 9,19 5,23 0.94	268, 947, 725. 40	3,10 8,14 2,95 6.34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96,7 14,9 27.0 0				957, 352, 249. 16	5,92 5,19 9.22	10,2 35,2 90.9 7	1,07 2,65 3.80	27,8 13,5 19.1 6		389, 791, 122. 39		1,47 7,05 4,56 3.26	56,2 54,2 37.4 2	1,53 3,30 8,80 0.68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10,2 35,2 90.9 7				468, 373, 615. 70		478, 608, 906. 67	4,50 4,78 3.88	483, 113, 690. 55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96,7 14,9 27.0 0				957, 352, 249. 16	5,92 5,19 9.22							1,04 8,14 1,97 6.94	51,7 49,4 53.5 4	1,09 9,89 1,43 0.48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96,7 64,3 27.0 0				977, 722, 920. 51	5,71 2,00 0.00							1,06 8,77 5,24 7.51	39,1 00,0 00.0 0	1,10 7,87 5,24 7.51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17,5 53,6 61.2 0								17,5 53,6 61.2 0		17,5 53,6 61.2 0
4. 其 他	- 49,4 00.0 0				- 37,9 24,3 32.5 5	213, 199. 22							- 38,1 86,9 31.7 7	12,6 49,4 53.5 4	- 25,5 37,4 78.2 3

（三）利润分配									27,813,519.16		-78,582,493.31		-50,768,974.15		-50,768,974.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7,813,519.16		-27,813,519.1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768,974.15		-50,768,974.15		-50,768,974.1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07 2,65 3.80					1,07 2,65 3.80		1,07 2,65 3.80
1. 本期 提取								2,18 4,00 0.00					2,18 4,00 0.00		2,18 4,00 0.00
2. 本期 使用								1,11 1,34 6.20					1,11 1,34 6.20		1,11 1,34 6.20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11 4,14 6,84 4.00				1,21 5,15 1,92 4.77	113, 764, 547. 59	67,7 18,4 76.3 3	1,07 2,65 3.80	212, 002, 468. 74		1,81 9,92 1,97 4.15		4,31 6,24 9,79 4.20	325, 201, 962. 82	4,64 1,45 1,75 7.0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114 ,146, 844.0 0				1,211 ,985, 111.6 5	113,7 64,54 7.59			212,0 02,46 8.74	1,184 ,745, 586.1 8		3,609 ,115, 462.9 8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114 ,146, 844.0 0				1,211 ,985, 111.6 5	113,7 64,54 7.59			212,0 02,46 8.74	1,184 ,745, 586.1 8		3,609 ,115, 462.9 8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 136,0 72.00				— 15,99 8,990 .40	63,35 8,185 .00			32,38 5,406 .51	214,4 67,62 9.53		167,3 59,78 8.64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323,8 54,06 5.14		323,8 54,06 5.14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 136,0 72.00				— 15,99 8,990 .40	63,35 8,185 .00						— 79,49 3,247 .40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 14,98 7,304 .00							— 14,98 7,304 .00
4. 其	—				—	63,35						—

他	136,072.00				1,011,686.40	8,185.00						64,505,943.40
(三) 利润分配									32,385,406.51	-109,386,435.61		-77,001,029.1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385,406.51	-32,385,406.5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001,029.10		-77,001,029.1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4,010,772.00				1,195,986,121.25	177,122,732.59			244,387,875.25	1,399,213,215.71		3,776,475,251.6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17,431,917.00				241,983,408.95	107,839,348.37			184,188,949.58	985,192,887.91		2,320,957,815.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 本年期初余额	1,017,431,917.00				241,983,408.95	107,839,348.37			184,188,949.58	985,192,887.91		2,320,957,815.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714,927.00				970,001,702.70	5,925,199.22			27,813,519.16	199,552,698.27		1,288,157,647.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8,135,191.58		278,135,191.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6,714,927.00				970,001,702.70	5,925,199.22						1,060,791,430.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6,764,327.00				977,722,920.51	5,712,000.00						1,068,775,247.5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553,661.20							17,553,661.20
4. 其他	49,400.00				25,274,879.01	213,199.22						25,537,478.23
（三）利润分配									27,813,519.16	78,582,493.31		50,768,974.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7,813,519.16	-27,813,519.1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768,974.15		-50,768,974.1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4,146,844.00				1,211,985,111.65	113,764,547.59			212,002,468.74	1,184,745,586.18		3,609,115,462.98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前身为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公司”），系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上海普利特化学研究所和职工自然人共同投资，于 1999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注册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101091016969，经营期限为 10 年。初始注册资本为 2,000,000 元，后经多次增资后于股改基准日按原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折合股本 1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255 号文“关于核准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批准，于 2009 年 12 月 9 日公开发行普通股 35,000,000 股。

根据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135,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135,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总计增加注册资本 135,000,000.00 元。

公司经 2017 年 6 月 1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26 号）批准，向自然人池驰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849,978.00 股，共计增加注册资本 849,978.00 元。

经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表决通过，公司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270,849,978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135,424,989 股，每股面值 1 元，总计增加注册资本 135,424,989.00 元。

2019 年 5 月，经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表决通过，公司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406,274,967 股为基数资，按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121,882,490 股，每股面值 1 元，总计增加注册资本 121,882,490.00 元。

2020 年 4 月，经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表决通过，公司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528,157,457 股为基数资，按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158,447,237 股，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分配股票股利总额 158,447,237 股，每股面值 1 元，总计增加注册资本 316,894,474.00 元。

2021 年 5 月，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表决通过，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845,051,931 股为基数资，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分配股票股利总额 169,010,386 股，每股面值 1 元，总计增加注册资本 169,010,386.00 元。

2022 年 11 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25 名激励对象授予 359 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为每股 8.45 元。上述激励对象中最终有 119 名激励对象认购了 336.96 万股限制性股票，据此增加注册资本 3,369,600.00 元。

2023 年 3 月，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73 号）同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96,084,327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 96,084,327.00 元。

2023 年 8 月，经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据此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49,400.00 元。

2023 年 11 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1 名激励对象授予 68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 8.40 元。上述 51 名激励对象全部认购了共计 68 万股限制性股票，据此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80,000.00 元。

2024 年 3 月，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据此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31,232.00 元。

2024 年 5 月，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据此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77,120.00 元。

2024 年 10 月，经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方案的议案》和《关于调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据此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27,720.00 元。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股本及注册资本俱为人民币 1,114,010,772.00 元，注册地：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沪青平公路 2855 弄 1 号 12 楼。

公司主要从事生产销售电子材料、高分子材料、橡塑材料及制品及电池制造等业务，其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周文先生。

本年度合并范围增加宁波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PRET Composite (THAILAND) Co., LTD.、PRET COMPOSITE MATERIALS, S. DE R.L. DE C.V.、邢台徕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河北申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VIETNAM Highstar Battery Co., Limited、Highstar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 Limited 和 Highstar (THAILAND) Co., LTD, 合并范围减少广东普利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 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 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 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 至 (31)。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当金额大于等于 3,000 万元时，认定为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当金额大于等于 3,000 万元时，认定为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

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年度的平均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2）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2）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 1) 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 2) 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或第 2) 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4）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公司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6）金融工具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1)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2)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3)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7）金融工具的减值

1) 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②租赁应收款。

③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 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本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银行承兑票据	将由银行承兑的汇票划分为这一组合
商业承兑票据	将由企业承兑的汇票划分为这一组合
合并范围内组合	将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销售款项划分为这一组合
境内业务账龄组合	境内业务除上述组合外的销售款项为这一组合
境外业务账龄组合	境外业务除上述组合外的销售款项为这一组合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境内业务账龄组合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3.00%
1—2 年	25.00%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境外业务账龄组合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信用期以内至信用期逾期 30 天内	0.00%
信用期逾期 30 天	100.00%

其他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组合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率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商业承兑票据	采用境内账龄组合
合并范围内组合	0.00%

5) 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减值

按照本附注五 10.7/2) 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或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或长期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确信可收回组合	将应收出口退税款项、备用金等确系期后可全额收回的款项划分为这一组合
合并范围内组合	将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其他款项划分为这一组合

其他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组合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率
确信可收回组合	0.00%
合并范围内组合	0.00%

6) 合同资产减值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8) 利得和损失

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1) 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 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且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 是一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1) 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本项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对于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 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本条第 1) 规定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 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 (包括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 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 (债务工具投资), 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 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 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金融资产的, 对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 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 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

(9) 报表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 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 在“债权投资”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 在“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 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

本公司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及本公司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在“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 (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11、应收账款

（1）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10. 金融工具

（2）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10. 金融工具

（3）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 9. 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半成品、产成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及境内子公司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境外（美国）子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计划成本，月末按当月成本差异率将存货的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

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及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成本。

13、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

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40	0%-5%	2.50%—6.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3	0%-5%	7.69%—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0%—33.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0%—33.33%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7、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建工程核算内容主要系需要安装调试的设备、新建厂房项目、软件开发等，在这些项目达到预期设计标准或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8、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

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主要系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和非专利技术。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产证使用年限
专利权、非专利技术	预期可使用年限
软件	5 年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境外（美国）子公司所有拥有的土地所有权为永久所有权且无法预计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故其使用寿命不确定且不予摊销。

2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

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装修费等支出，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未设定受益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3、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4、股份支付

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5、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收入确认原则

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参照本公司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处理。

本公司应付客户（或向客户购买本公司商品的第三方）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或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及其他产品前能够控制该产品，则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认。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改性塑料产品的收入确认方法：本公司在销售合同、销售订单规定的交货期内，将产品运至买方指定的地点，验收合格后，取得销货单回执，本公司确认收入。

（2）电池产品的收入确认方法：本公司在销售合同、销售订单规定的交货期内，将产品运至买方指定的地点，根据双方确认的实际结算量确认收入。其中关于外购电芯业务，本公司认为在该交易中作为代理人以净额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之外，对于其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前述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28、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初始确认

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31、使用权资产以及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租赁分拆的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安全生产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规定，适用子公司按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平均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

安全生产费主要用于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支出（不含“三同时”要求初期投入的安全设施），包括车间、站、库房等作业场所的监控、监测、防火、防爆、防坠落、防尘、防毒、防噪声与振动、防辐射和隔离操作等设施设备支出；配备、维护、保养应急救援器材、设备支出和应急演练支出；开展重大危险源和事故隐患评估、监控和整改支出；安全生产检查、评价（不包括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安全评价）和咨询及标准化建设支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支出；配备和更新现场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用品支出；安全生产适用的新技术、新标准、新工艺、新装备的推广应用支出；安全设施及特种设备检测检验支出；其他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支出。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计提折旧。

当安全生产费用月初结余达到上一年应计提金额 3 倍及以上的，自当月开始暂停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直至安全生产费用结余低于上一年应计提金额 3 倍时恢复提取。

（2）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无影响	0.00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的会计处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无影响	0.0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租赁负债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

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

- 1) 本公司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
- 2) “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
- 3) “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
- 4) “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
- 5) 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

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 1) 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2) 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3) 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租赁负债的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 2) 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3)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4) 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 5) 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已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其基于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并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增值额（应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5%、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浙江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重庆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上海普利特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浙江燕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
上海翼鹏投资有限公司	25%
宁波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上海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上海普利特伴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上海普利特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5%
浙江普利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
天津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5%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1001261）。根据所得税优惠政策，本公司从 2023 年开始减按 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浙江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3004137）。根据所得税优惠政策，该子公司从 2022 年开始减按 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重庆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51102167）。根据所得税优惠政策，该子公司从 2024 年开始减按 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普利特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1007232）。根据所得税优惠政策，该子公司从 2023 年开始减按 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00069）。根据所得税优惠政策，该子公司从 2023 年开始减按 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海四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05411）。根据所得税优惠政策，该子公司从 2023 年开始减按 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海四达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曾用名：南通隆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2009857）。根据所得税优惠政策，该子公司从 2024 年开始减按 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本公司部分不重要子公司适用上述税收政策。

3、其他

境外（美国、德国）子公司、按其所在国相关税收法规，应缴纳的税款在其所在国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4, 249. 32	18, 405. 94
银行存款	947, 985, 322. 18	1, 436, 672, 775. 09
其他货币资金	5, 325, 229. 66	194, 714. 51
合计	953, 474, 801. 16	1, 436, 885, 895. 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6, 499, 584. 53	38, 329, 470. 33

其他说明：

其中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59,940,302.00	585,780,600.00
履约保函保证金	26,261,880.38	22,668,906.85
合计	286,202,182.38	608,449,506.8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31,500,000.00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0.00	31,500,000.00
合计	0.00	31,500,0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货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87,620.12	0.00
合计	287,620.12	0.00

4、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4,949,039.86	81,911,218.72
商业承兑票据	486,334,684.53	263,711,497.24
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承兑票据	25,436,748.75	0.00
坏账准备	-15,202,687.31	-8,220,166.31
合计	561,517,785.83	337,402,549.65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76,720,473.14	100.00%	15,202,687.31	2.64%	561,517,785.83	345,622,715.96	100.00%	8,220,166.31	2.38%	337,402,549.6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64,949,039.86	11.26%	0.00	0.00%	64,949,039.86	81,911,218.72	23.70%	0.00	0.00%	81,911,218.72
商业承兑汇票	511,771,433.28	88.74%	15,202,687.31	2.97%	496,568,745.97	263,711,497.24	76.30%	8,220,166.31	3.12%	255,491,330.93
合计	576,720,473.14	100.00%	15,202,687.31	2.64%	561,517,785.83	345,622,715.96	100.00%	8,220,166.31	2.38%	337,402,549.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64,949,039.86	0.00	0.00%
商业承兑汇票	511,771,433.28	15,202,687.31	2.97%
合计	576,720,473.14	15,202,687.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8,220,166.31	6,982,521.00				15,202,687.31
合计	8,220,166.31	6,982,521.00				15,202,687.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500,000.00
合计	12,500,000.0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71,211,624.38	
商业承兑票据		25,436,748.75
合计	1,471,211,624.38	25,436,748.75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62,075,812.35	3,645,580,595.37
1 至 2 年	181,024,291.80	19,383,348.40
2 至 3 年	13,807,530.25	27,756,493.02
3 年以上	98,133,792.31	82,722,329.86
3 至 4 年	19,008,262.62	12,137,256.58
4 至 5 年	10,554,738.23	2,280,402.84
5 年以上	68,570,791.46	68,304,670.44
合计	3,155,041,426.71	3,775,442,766.6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905,719.85	2.15%	67,905,719.85	100.00%	0.00	77,369,160.98	2.05%	77,369,160.98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87,135,706.86	97.85%	163,458,569.35	5.29%	2,923,677,137.51	3,698,073,605.67	97.95%	127,870,489.80	3.46%	3,570,203,115.87
其中：										
境内业务账龄组合	3,002,659,466.85	95.17%	162,371,510.75	5.41%	2,840,287,956.10	3,624,449,328.72	96.00%	123,886,924.34	3.42%	3,500,562,404.38
境外业务账龄组合	84,476,240.01	2.68%	1,087,058.60	1.29%	83,389,181.41	73,624,276.95	1.95%	3,983,565.46	5.41%	69,640,711.49
合计	3,155,041,426.71	100.00%	231,364,289.20	7.33%	2,923,677,137.51	3,775,442,766.65	100.00%	205,239,650.78	5.44%	3,570,203,115.8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通家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3,660,000.00	33,660,000.00	33,660,000.00	33,6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容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923,592.13	16,923,592.13	14,530,016.85	14,530,016.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野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8,087,703.00	8,087,703.00	8,087,703.00	8,087,70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联英鹏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3,060,000.00	3,060,000.00	3,060,000.00	3,0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崇智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8,568,000.00	8,568,000.00	8,568,000.00	8,56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柳州正远机电有限公司	6,293,023.29	6,293,023.29	0.00	0.00	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风裕隆汽车有限公司	776,842.56	776,842.56	0.00	0.00	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7,369,160.98	77,369,160.98	67,905,719.85	67,905,719.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境内业务账龄组合	3,002,659,466.85	162,371,510.75	5.41%
境外业务账龄组合	84,476,240.01	1,087,058.60	1.29%
合计	3,087,135,706.86	163,458,569.3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	77,369,160.98		2,543,291.76	6,920,149.37		67,905,719.85
境内业务账龄组合	123,886,924.34	39,698,016.21		1,206,488.30	-6,941.50	162,371,510.75
境外业务账龄组合	3,983,565.46		2,934,208.67	35.68	37,737.49	1,087,058.60
合计	205,239,650.78	39,698,016.21	5,477,500.43	8,126,673.35	30,795.99	231,364,289.2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126,673.3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第一名	92,923,067.19	0.00	92,923,067.19	2.95%	2,787,692.02
第二名	79,113,838.11	0.00	79,113,838.11	2.51%	2,373,415.14
第三名	78,826,489.48	0.00	78,826,489.48	2.50%	2,364,794.68
第四名	62,405,904.17	0.00	62,405,904.17	1.98%	9,337,206.57
第五名	56,752,462.16	0.00	56,752,462.16	1.80%	1,702,573.86
合计	370,021,761.11	0.00	370,021,761.11	11.74%	18,565,682.27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373,334,877.55	324,088,731.39
合计	373,334,877.55	324,088,731.39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3,555,436.01	27,021,649.98
合计	43,555,436.01	27,021,649.98

（1） 应收利息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暂支款	4,001,011.22	6,105,582.31
保证金	19,178,341.25	3,114,726.64
业务款	4,131,628.15	4,625,421.39
合作项目保证金	6,000,000.00	6,000,000.00
预付油费	292,970.68	340,103.96
预付电费	188,140.51	135,980.51
其他	11,543,344.20	8,479,835.17
坏账准备	-1,780,000.00	-1,780,000.00
合计	43,555,436.01	27,021,649.9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2,032,623.16	21,235,373.59
1 至 2 年	10,509,390.49	2,658,763.44
2 至 3 年	45,600.00	3,025,451.75
3 年以上	2,747,822.36	1,882,061.20
3 至 4 年	882,661.16	36,061.20
4 至 5 年	19,161.20	30,000.00
5 年以上	1,846,000.00	1,816,000.00
合计	45,335,436.01	28,801,649.9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80,000.00	1,780,000.00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80,000.00	1,780,00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780,000.00					1,780,000.00
合计	1,780,000.00					1,780,000.00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作项目保证金	6,000,000.00	1-2 年	13.23%	
第二名	期货保证金	5,788,410.20	1 年以内	12.77%	
第三名	境外厂房设备订金	5,397,289.02	1 年以内	11.91%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1,860,956.63	1 年以内	4.10%	
第五名	债务重组应收款	1,780,000.00	3 年以上	3.93%	1,780,000.00
合计		20,826,655.85		45.94%	1,780,000.00

8、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9,310,795.90	95.44%	225,451,769.55	98.67%
1 至 2 年	11,962,505.31	4.09%	742,667.99	0.33%
2 至 3 年	325,454.42	0.11%	1,439,656.13	0.63%
3 年以上	1,052,569.85	0.36%	852,551.48	0.37%
合计	292,651,325.48		228,486,645.1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56,154,214.01	19.19%
第二名	37,574,412.91	12.84%
第三名	23,703,700.02	8.10%
第四名	16,043,668.31	5.48%
第五名	15,943,649.63	5.45%
合计	149,419,644.88	51.06%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69,697,650.69	21,223,020.58	748,474,630.11	684,909,674.64	12,955,770.08	671,953,904.56
在产品	715,061,409.51	154,354,142.51	560,707,267.00	735,714,698.34	37,439,058.35	698,275,639.99
库存商品	395,871,149.59	20,696,537.37	375,174,612.22	427,657,504.88	35,009,076.86	392,648,428.02

委托加工物资	23,806,449.04		23,806,449.04	29,930,216.18		29,930,216.18
低值易耗品等	19,204,204.42		19,204,204.42	22,384,025.41		22,384,025.41
工程项目合同	24,039,735.71		24,039,735.71	8,611,760.63		8,611,760.63
合计	1,947,680,598.96	196,273,700.46	1,751,406,898.50	1,909,207,880.08	85,403,905.29	1,823,803,974.7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955,770.08	12,991,751.98	112,963.87	4,837,465.35		21,223,020.58
在产品	37,439,058.35	144,443,310.15		27,528,225.99		154,354,142.51
库存商品	35,009,076.86	4,056,340.78	6,178.41	18,375,058.68		20,696,537.37
合计	85,403,905.29	161,491,402.91	119,142.28	50,740,750.02		196,273,700.46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2,551,686.66
待抵扣增值税	225,643,612.77	84,695,668.73
待摊费用	1,937,022.05	
预缴企业所得税	830,073.92	4,009,010.00
预缴印花税	22,511.96	22,511.96
合计	228,433,220.70	91,278,877.35

11、债权投资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债权投资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股权转让款	8,007,340.00		8,007,340.00				
对联营企业 股东的无息 借款	0.00		0.00	0.00		0.00	
合计	8,007,340.00		8,007,340.00	0.00		0.00	

其他说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应承担联营企业苏州理硕科技有限公司的累计亏损金额已经大于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进而冲减长期应收款。股权转让款系出售子公司分期收款，其中包含未实现融资收益为 677,700.00 元。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高观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50,326.44										350,326.44	
锐腾制造（苏州）有限公司	39,412,332.94		5,000,000.00		-4,409,474.74						40,002,858.20	
宁波联合燕华化工股份			14,226,300.00		1,477,404.23						15,703,704.23	

有限公司												
苏州理硕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新疆华之源科技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1,428.09						1,998,571.91	
高州力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935,911.74				-10,237.04						19,925,674.70	
小计	61,698,571.12		19,226,300.00		-2,943,735.64						77,981,135.48	
合计	61,698,571.12		19,226,300.00		-2,943,735.64						77,981,135.4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83,308,210.08	57,556,683.84
合计	83,308,210.08	57,556,683.84

16、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7、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66,126,281.19	2,104,105,695.2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466,126,281.19	2,104,105,695.2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95,884,520.00	1,950,835,553.25	119,440,769.90	32,352,749.65	3,398,513,592.8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0,709,078.28	416,437,615.12	3,221,567.31	8,133,907.35	628,502,168.06
(1) 购置	243,405.37	13,861,530.34	679,960.66	515,635.59	15,300,531.96
(2) 在建工程转入	200,095,228.59	399,318,570.64	2,297,913.20	7,618,271.76	609,329,984.1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集团内划拨		1,198,282.89	125,716.81		1,323,999.70
(5)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370,444.32	2,059,231.25	117,976.64		2,547,652.21
3. 本期减少金额	3,410,003.31	44,983,560.31	5,541,271.07	572,508.84	54,507,343.53
(1) 处置或报废	3,410,003.31	27,697,737.40	5,335,165.12	460,946.76	36,903,852.59
(2) 集团内划拨		2,050,802.10	125,716.81		2,176,518.91
(3) 处置子公司减少		15,235,020.81	80,389.14	111,562.08	15,426,972.03
4. 期末余额	1,493,183,594.97	2,322,289,608.06	117,121,066.14	39,914,148.16	3,972,508,417.3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07,952,289.38	852,804,001.76	14,778,211.76	18,873,394.61	1,294,407,897.51
2. 本期增加金额	52,698,754.32	183,164,383.32	2,529,080.07	5,512,089.21	243,904,306.92

(1) 计提	52,608,234.51	181,749,940.81	2,450,451.91	5,512,089.21	242,320,716.44
(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90,519.81	1,414,442.51	78,628.16		1,583,590.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748,087.85	30,242,924.22	5,246,453.30	519,200.86	37,756,666.23
(1) 处置或报废	1,748,087.85	24,621,049.89	5,224,178.74	435,907.24	32,029,223.72
(2) 集团内划拨		852,519.21			852,519.21
(3) 处置子公司减少		4,769,355.12	22,274.56	83,293.62	4,874,923.30
4. 期末余额	458,902,955.85	1,005,725,460.86	12,060,838.53	23,866,282.96	1,500,555,538.2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5,826,597.94			5,826,597.94
(1) 计提		5,826,597.94			5,826,597.9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5,826,597.94			5,826,597.9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34,280,639.12	1,310,737,549.26	105,060,227.61	16,047,865.20	2,466,126,281.19
2. 期初账面价值	887,932,230.62	1,098,031,551.49	104,662,558.14	13,479,355.04	2,104,105,695.29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31,396,658.13	267,753,154.87
工程物资	2,449,962.60	0.00
合计	833,846,620.73	267,753,154.8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零星工程	28,624,002.76	2,156,520.00	26,467,482.76	32,800,270.89	2,124,810.00	30,675,460.89
嘉兴技改项目工程设备	15,060,274.71		15,060,274.71	12,104,044.72		12,104,044.72
青浦 LCP 复合材料技改项目	7,251,863.17		7,251,863.17	5,212,939.81		5,212,939.81
武汉年产 5 万吨高分子复合材料项目	14,912,558.01		14,912,558.01	624,641.24		624,641.24
天津新材料北方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104,696,386.53		104,696,386.53	3,186,188.61		3,186,188.61
美国年产 1.2 万吨回收塑料工程及设备	21,269,447.66		21,269,447.66	12,309,073.91		12,309,073.91
美国年产 1 万吨改性塑料工程及设备	16,821,538.89		16,821,538.89	12,040,745.82		12,040,745.82
海四达年产 12GWh 方形锂离子电池一期项目（年产 6Gwh）	122,977,585.46		122,977,585.46	105,036,379.20		105,036,379.20
海四达 21700 项目	41,306,896.74		41,306,896.74	40,066,093.33		40,066,093.33
海四达设备安装项目	33,338,555.54		33,338,555.54	28,407,442.40		28,407,442.40
海四达中试线项目	1,592,920.35		1,592,920.35	16,591,377.36		16,591,377.36
海四达隆力珠海 Pack 基地基建装修项目	7,732,220.34		7,732,220.34			
海四达隆力 6GWh 大型储能系统项目	22,961,246.83		22,961,246.83	1,076,327.28		1,076,327.28
海四达 6GWh 储能电池项目	392,821,109.73		392,821,109.73	373,952.20		373,952.20
海四达 30GWh 钠离子及锂离子电池与系统项目	2,186,571.41		2,186,571.41	48,488.10		48,488.10
合计	833,553,178.13	2,156,520.00	831,396,658.13	269,877,964.87	2,124,810.00	267,753,154.87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例			化金 额		
零星工程		32,800,270.89	44,334,458.60	38,989,604.89	9,521,121.84	28,624,002.76						其他
嘉兴技改项目工程设备		12,104,044.72	7,212,778.73	4,256,548.74		15,060,274.71						其他
青浦LCP复合材料技改项目	65,000,000.00	5,212,939.81	5,247,371.12	3,208,447.76		7,251,863.17		剩余设备调试中				其他
武汉年产5万吨高分子复合材料项目	54,000,000.00	624,641.24	31,949,947.63	9,741,847.37	7,920,183.49	14,912,558.01		剩余设备调试中				其他
天津新材料北方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490,000,000.00	3,186,188.61	101,510,197.92			104,696,386.53		厂房建造中				其他
美国年产1.2万吨回收塑料工程及设备	300 万美元	12,309,073.91	8,960,373.75			21,269,447.66		调试中				其他
美国年产1万吨改性塑料工程及设备	250 万美元	12,040,745.82	5,590,241.26	809,448.19		16,821,538.89		正在安装中				其他
海四达年产12GWh方形锂离子电池一期项	1,334,408,900.00	105,036,379.20	502,327,807.60	484,386,601.34		122,977,585.46		一条产线仍在调试中	6,514,292.62	5,642,749.99	0.13%	募集资金

目 (年 产 6Gwh)												
海四 达 21700 项目		40,06 6,093 .33	1,948 ,768. 01	707,9 64.60		41,30 6,896 .74		调试 中				其他
海四 达设 备安 装项 目		28,40 7,442 .40	21,30 2,756 .97	16,10 6,582 .11	265,0 61.72	33,33 8,555 .54						其他
海四 达中 试线 项目		16,59 1,377 .36	36,10 2,819 .35	51,10 1,276 .36		1,592 ,920. 35						其他
海四 达隆 力珠 海 Pack 基地 基建 装修 项目			7,732 ,220. 34			7,732 ,220. 34						其他
海四 达隆 力 6GWh 大型 储能 系统 项目		1,076 ,327. 28	21,90 6,582 .38	21,66 2.83		22,96 1,246 .83						其他
海四 达 6GWh 储能 电池 项目	700,0 00,00 0.00	373,9 52.20	392,4 47,15 7.53			392,8 21,10 9.73		调试 中	745,5 35.23	745,5 35.23	0.02%	其他
海四 达 30GWh 钠离 子及 锂离 子电 池与 系统 项目		48,48 8.10	2,138 ,083. 31			2,186 ,571. 41		项目 暂缓				其他
合计	/	269,8 77,96 4.87	1,190 ,711, 564.5 0	609,3 29,98 4.19	17,70 6,367 .05	833,5 53,17 8.13			7,259 ,827. 85	6,388 ,285. 22	0.15%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美国零星工程及设备	2,124,810.00	31,710.00		2,156,520.00	PRETAdvanced Materials., LLC 的车间发生起火事故造成设备损坏, 对损坏部分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合计	2,124,810.00	31,710.00		2,156,520.00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2,449,962.60	0.00	2,449,962.60			
合计	2,449,962.60	0.00	2,449,962.60			0.00

19、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境内厂房	境外厂房	境外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179,176.49	19,183,337.13	3,515,306.91	59,877,820.53
2. 本期增加金额	26,234,294.83	31,087,451.88	247,195.09	57,568,941.80
(1) 新增租赁	26,234,294.83	30,661,394.91	193,303.40	57,088,993.14
(2) 外币报表折算		426,056.97	53,891.69	479,948.66
3. 本期减少金额	4,728,400.48	11,772,212.98		16,500,613.46
(1) 处置或报废		11,772,212.98		11,772,212.98
(2) 租赁变更	461,723.89			461,723.89
(3) 处置子公司减少	4,266,676.59			4,266,676.59
4. 期末余额	58,685,070.84	38,498,576.03	3,762,502.00	100,946,148.8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638,760.88	13,215,305.37	1,290,517.52	20,144,583.77
2. 本期增加金额	9,713,989.58	8,729,234.02	903,087.43	19,346,311.03
(1) 计提	9,713,989.58	8,555,812.74	877,336.29	19,147,138.61
(2) 外币报表折算		173,421.28	25,751.14	199,172.42
3. 本期减少金额	3,117,341.55	11,772,212.98		14,889,554.53
(1) 处置或报废		11,772,212.98		11,772,212.98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3,117,341.55			3,117,341.55
4. 期末余额	12,235,408.91	10,172,326.41	2,193,604.95	24,601,340.2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6,449,661.93	28,326,249.62	1,568,897.05	76,344,808.60
2. 期初账面价值	31,540,415.61	5,968,031.76	2,224,789.39	39,733,236.7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8,542,378.36	325,833.35	100,281,499.00	10,843,364.60	429,993,075.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47,260,578.90	0.00	0.00	905,297.01	148,165,875.91
(1) 购置	147,238,061.00			905,297.01	148,143,358.0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22,517.90				22,517.90
3. 本期减少金额			4,666,700.00		4,666,700.00
(1) 子公司处置减少			4,666,700.00		4,666,700.00
4. 期末余额	465,802,957.26	325,833.35	95,614,799.00	11,748,661.61	573,492,251.2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3,249,376.52	325,833.35	16,167,700.00	10,172,006.09	79,914,915.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98,104.59		9,934,160.00	461,396.68	20,493,661.27
(1) 计提	10,098,104.59		9,934,160.00	461,396.68	20,493,661.27
3. 本期减少金额			3,812,200.00		3,812,200.00
(1) 子公司处置减少			3,812,200.00		3,812,200.00
4. 期末余额	63,347,481.11	325,833.35	22,289,660.00	10,633,402.77	96,596,377.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402,455,476.15		73,325,139.00	1,115,258.84	476,895,873.99
2. 期初账面 价值	265,293,001.84		84,113,799.00	671,358.51	350,078,159.35

2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汇率变动	处置	汇率变动	
WPR Holdings LLC	388,053,537.02		5,791,189.64			393,844,726.66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232,264,825.77					232,264,825.77
合计	620,318,362.79		5,791,189.64			626,109,552.4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汇率变动	处置	汇率变动	
WPR Holdings LLC	186,975,684.02	7,135,600.00	2,843,166.64			196,954,450.66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16,130,000.00	36,400,000.00				52,530,000.00
合计	203,105,684.02	43,535,600.00	2,843,166.64			249,484,450.66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于 2015 年支付美金 70,451,000.00 元收购了 WPR Holdings LLC100%的股权，本公司将收购价超过按比例获得的 WPR Holdings LLC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美金 54,788,927.53 元确认为与 WPR Holdings LLC 相关的商誉。

WPR Holdings LLC 于评估基准日与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系相关经营性非流动资产即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其中：经营性使用资产扣减了相应租赁负债）和商誉。

上述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利用了联合中和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结果

2) 本公司于 2022 年以 1,140,973,000.00 元对价收购了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79.7883%的股权，所以本公司将收购价超过按比例获得的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 232,264,825.77 元确认为与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2023 年，本公司通过单方面增资对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即收购部分少数股东股权）的持股比例上升至 87.0392%。本公司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按收购时的持股比例 79.7883%还原 100%商誉为 270,885,362.60 元。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与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系相关经营性非流动资产即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使用权资产（其中：经营性使用资产扣减了相应租赁负债）、其他长期资产和商誉。

上述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利用了联合中和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结果。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重要假设及依据

①公司所在地及国内外的社会经济环境不产生大的变更，所遵循的相关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制度及社会政治和经济政策与现时无重大变化；

②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③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④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⑤企业在存续期间内能平稳发展，即企业资产所产生的未来收益是企业现有管理水平的继续，假定企业为保持其目前的竞争力进行追加投资，并在计划确定的时间内完成；

⑥企业以前年度及当年签订的合同有效，并能得到有效执行。

关键参数

商誉对应公司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销售收入 增长率	稳定期销售收入 增长率	利润率	税前折现率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WPR Holdings LLC	2025 年-2029 年 (后续为稳定期)	8.11%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4.80%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2025 年-2029 年 (后续为稳定期)	15.14%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2.06%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1) WPR Holdings LLC 资产组主营业务为 Engineering Resins 工程树脂、PRETTPO/LFT/ABS、Lanolin 羊毛脂等系列产品，根据该资产组提供未来经营期内的预测指标，通过了解该资产组的财务计划、经营计划，分析资产组在未来年度中的收益、成本和费用变化趋势及预期年限内对收益有重大影响因素，测算预期年限内的净现金流量，同时根据联合中和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出具的联合中和评报字（2025）第 6055 号《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涉及的含并购 WPR Holdings LLC 形成的商誉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现值资产评估报告》中所采用的收益法评估结果。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在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WPR Holdings LLC 包含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 4,200.00 万美元。

本公司遂于报告期内增计商誉减值准备 1,0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7,135,600.00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对该项商誉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27,398,927.53 美元，账面价值为 27,390,000.00 美元。

2)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资产组主营业务为三元、磷酸铁锂的锂离子电池等系列产品，根据该资产组提供未来经营期内的预测指标，通过了解该资产组的财务计划、经营计划，分析资产组在未来年度中的收益、成本和费用变化趋势及预期年限内对收益有重大影响因素，测算预期年限内的净现金流量，同时根据联合中和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出具的联合中和评报字（2025）第 6100 号《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所涉及的含并购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形成商誉的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资产评估报告》中所采用的收益法评估结果。

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在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包含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 292,600.00 万元。

本公司遂于报告期内按收购时的持股比例 79.7883%计提了归属于公司部分的商誉减值准备约 3,64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179,734,825.77 元。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2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1,737,656.65	17,366,744.78	6,421,047.81		22,683,353.62
其他费用	6,442,531.28	7,023,099.89	2,416,010.29		11,049,620.88
合计	18,180,187.93	24,389,844.67	8,837,058.10		33,732,974.50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4,233,334.13	63,294,890.08	287,101,865.82	43,140,143.7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58,919.81	243,373.16		
可抵扣亏损	67,223,990.24	10,083,598.54	160,986,860.91	25,402,036.04
递延收益	90,858,392.27	19,733,350.29	44,699,660.22	8,177,312.51
租赁资产抵扣差异			757,668.33	113,650.25
固定资产折旧与税法差异			266,493.67	70,132.90

合计	593,474,636.45	93,355,212.07	493,812,548.95	76,903,275.46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49,198,799.00	22,379,819.85	158,501,748.47	23,775,262.27
资产折旧摊销与税法差异	41,357,651.21	6,363,322.03	50,620,492.07	7,862,129.97
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87,620.12	71,905.03		
合计	190,844,070.33	28,815,046.91	209,122,240.54	31,637,392.2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355,212.07		76,903,275.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815,046.91		31,637,392.2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96,568,161.42	194,909,791.53
递延收益	9,598,300.00	73,332.97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亏损	26,181,076.26	30,280,652.30
内部未实现收益	9,733,806.91	
费用暂时性差异		24,020,586.00
资产减值准备	8,343,548.53	333,732.58
合计	450,424,893.12	249,618,095.3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2024 年度	0.00	2,182,910.30	
2025 年度	1,939,744.20	1,939,744.20	
2026 年度	12,498,663.48	16,710,361.46	
2027 年度	28,632,344.26	75,006,841.96	
2028 年度	84,011,942.06	99,069,933.61	
2029 年度	269,485,467.42	0.00	
合计	396,568,161.42	194,909,791.53	

2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资产预付款	29,046,193.87		29,046,193.87	28,845,192.25		28,845,192.25
预付 12GWh 方形锂离子电池一期项目设备进度款	14,896,022.69		14,896,022.69	259,476,803.10		259,476,803.10
预付 6GWh 储能电池项目设备进度款	10,437,881.10		10,437,881.10	261,295,699.89		261,295,699.89
湖南土地竞拍出让金				49,100,000.00		49,100,000.00
天津土地竞拍出让金				44,599,000.00		44,599,000.00
合计	54,380,097.66		54,380,097.66	643,316,695.24		643,316,695.24

2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783,500,000.00	790,000,000.00
信用借款	2,439,590,000.00	1,819,444,608.34
利息调整	5,532,891.15	2,043,997.56
合计	3,228,622,891.15	2,611,488,605.90

2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6,371,999.13	841,034,519.41
合计	356,371,999.13	841,034,519.41

2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料采购款	1,171,731,857.23	1,715,038,282.99
合计	1,171,731,857.23	1,715,038,282.99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其他说明：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29,196,888.50	474,518,909.13
合计	529,196,888.50	474,518,909.13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备款	447,564,123.15	311,561,990.92
暂收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款	20,796,674.72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2,327,235.00	33,767,690.00
押金及保证金	18,229,612.57	13,421,047.32

暂收款	5,322,640.00	5,368,000.00
暂估费用	3,030,653.34	2,757,566.49
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拨款		100,000,000.00
其他	11,925,949.72	7,642,614.40
合计	529,196,888.50	474,518,909.13

3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90,922,343.49	76,223,591.07
合计	90,922,343.49	76,223,591.07

3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3,839,258.85	673,343,972.96	667,007,246.67	90,175,985.1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304,409.21	35,289,682.29	14,726.92
合计	83,839,258.85	708,648,382.17	702,296,928.96	90,190,712.0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886,824.14	498,572,562.31	496,767,822.25	73,691,564.20
2、职工福利费	11,850.61	13,940,903.73	13,948,572.10	4,182.24
3、社会保险费	392,133.68	39,337,491.73	39,025,044.35	704,581.0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217,612.81	19,207,833.74	9,779.07
工伤保险费		1,428,017.28	1,428,017.28	
生育保险费		12,326.07	12,326.07	
境外保险费	392,133.68	18,679,535.57	18,376,867.26	694,801.99

4、住房公积金		14,104,752.10	14,091,760.10	12,99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430,399.63	6,824,726.46	3,297,480.24	13,957,645.85
6、劳务人员薪酬	1,118,050.79	100,563,536.63	99,876,567.63	1,805,019.79
合计	83,839,258.85	673,343,972.96	667,007,246.67	90,175,985.1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181,547.92	34,167,205.88	14,342.04
2、失业保险费		1,122,861.29	1,122,476.41	384.88
合计		35,304,409.21	35,289,682.29	14,726.92

3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772,904.31	14,046,601.29
企业所得税	68,273,383.02	36,425,332.88
个人所得税	2,192,957.55	2,319,611.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57,211.70	4,761,659.36
房产税	6,797,190.15	5,728,455.22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4,352,198.21	5,627,467.24
印花税	2,721,432.68	3,374,907.07
土地使用税	2,005,445.91	1,962,467.75
境外税费	1,779,347.42	1,349,759.79
环保税	3,884.17	56,388.27
合计	110,255,955.12	75,652,650.77

3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并购借款	55,000,000.00	3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保证借款	85,239,889.72	70,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信用借款	148,400,000.00	8,6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抵押借款	115,315,739.20	91,418,739.20
利息调整		2,010,339.25
合计	403,955,628.92	207,529,078.45

3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25,436,748.75	
合计	25,436,748.75	

3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79,320,323.83	377,713,587.20
保证借款	144,357,904.58	47,000,000.00
信用借款	47,500,000.00	192,900,000.00
并购借款	329,138,000.00	434,138,000.00
合计	800,316,228.41	1,051,751,587.20

3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90,673,580.80	47,471,641.12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9,324,118.69	-6,524,598.56
合计	81,349,462.11	40,947,042.56

3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107,006.41	1,508,353.04
合计	1,107,006.41	1,508,353.04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分期付款	1,107,006.41	1,508,353.04
合计	1,107,006.41	1,508,353.04

3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4,588,749.72	113,869,000.00	10,106,235.26	158,351,514.46	
合计	54,588,749.72	113,869,000.00	10,106,235.26	158,351,514.46	--

4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14,146,844.00				-136,072.00	-136,072.00	1,114,010,772.00

4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35,379,940.91		1,011,686.40	1,134,368,254.51
其他资本公积	68,955,717.20		14,987,304.00	53,968,413.20
关联交易溢价	10,816,266.66			10,816,266.66
合计	1,215,151,924.77		15,998,990.40	1,199,152,934.37

42、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普通股	79,996,857.59	74,798,640.00		154,795,497.59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3,767,690.00		11,440,455.00	22,327,235.00
合计	113,764,547.59	74,798,640.00	11,440,455.00	177,122,732.59

4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718,476.33	8,181,966.10				8,181,966.10		75,900,442.4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7,718,476.33	8,181,966.10				8,181,966.10		75,900,442.4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7,718,476.33	8,181,966.10				8,181,966.10		75,900,442.43

44、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72,653.80	1,851,348.60	742,580.36	2,181,422.04
合计	1,072,653.80	1,851,348.60	742,580.36	2,181,422.04

4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2,002,468.74	32,385,406.51		244,387,875.25
合计	212,002,468.74	32,385,406.51		244,387,875.25

4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19,921,974.15	1,430,130,851.7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19,921,974.15	1,430,130,851.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1,145,337.48	468,373,615.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385,406.51	27,813,519.16
应付普通股股利	77,001,029.10	50,768,974.1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51,680,876.02	1,819,921,974.15

4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313,536,922.11	7,080,471,861.42	8,709,374,461.11	7,272,444,162.86
合计	8,313,536,922.11	7,080,471,861.42	8,709,374,461.11	7,272,444,162.8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4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52,946.11	82,351.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99,482.57	11,409,932.16
教育费附加	3,244,222.98	9,664,777.50
房产税	12,774,498.17	10,465,544.56
土地使用税	4,109,848.88	865,755.76
印花税	8,899,533.99	10,327,423.59
境外税费	1,781,131.39	1,462,355.41
其他	85,148.38	23,960.00
合计	34,646,812.47	44,302,100.01

4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及福利	131,376,307.86	113,028,361.50
股份支付费	-14,987,304.00	17,553,661.20
折旧及摊销	32,086,450.81	31,523,674.59
专业服务费	13,188,267.97	13,559,176.17
其他	54,898,111.30	63,373,327.33
合计	216,561,833.94	239,038,200.79

5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福利	74,741,041.13	56,615,140.08
认证检测费	9,994,952.13	10,926,335.57
业务招待费	9,104,377.06	8,855,445.61
差旅费	9,015,124.12	7,374,090.43
销售服务费	8,620,608.90	13,691,097.39
保险费	5,420,007.59	900,004.40
租赁费用	3,594,258.80	112,375.69
办公费	1,821,385.09	1,614,543.06
其 他	15,345,174.17	13,914,963.96
合计	137,656,928.99	114,003,996.19

5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耗费用	255,896,858.66	333,715,009.38
职工薪酬及福利	141,307,889.00	116,663,997.08
其他费用	93,251,372.13	63,812,249.12
合计	490,456,119.79	514,191,255.58

5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6,398,015.54	105,784,943.50
利息收入	-17,199,010.08	-14,311,594.74
汇兑损益	-8,770,022.12	-5,706,596.51
其他	2,961,818.23	2,870,740.97
合计	93,390,801.57	88,637,493.22

5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4,224,053.93	51,393,636.56
进项税加计扣除	80,660,919.01	73,047,335.62
合计	134,884,972.94	124,440,972.18

5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货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287,620.12	43,265.00
合计	287,620.12	43,265.00

5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43,735.64	-11,740,021.8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0,520.00	526,3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97,671.66	6,355,067.69
处置子公司的投资收益	-97,911.82	
合计	-133,455.80	-4,858,654.15

5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982,521.00	-2,573,362.7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4,220,515.78	10,334,005.84
合计	-41,203,036.78	7,760,643.08

5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61,491,402.91	-46,886,599.00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826,597.94	0.00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0.00	-2,107,110.00
十、商誉减值损失	-43,535,600.00	-19,150,191.00
合计	-210,853,600.85	-68,143,900.00

5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合同变更损益	0.00	119,148.33
合计	0.00	119,148.33

5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0.00	1,241,670.00	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1,381.06	492,033.61	11,381.06
无法支付的债务	0.00	4,580,941.33	0.00
其他	842,625.93	463,374.38	842,625.93
合计	854,006.99	6,778,019.32	854,006.99

6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对外捐赠	427,519.74	900,000.00	427,519.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911,578.59	3,867,606.93	3,911,578.59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2,829,773.43	1,716,088.72	2,829,773.43
赔偿款	1,402,458.69		1,402,458.69
其 他	134,112.47	195,269.66	134,112.47
合计	8,705,442.92	6,678,965.31	8,705,442.92

6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6,430,617.37	32,254,141.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250,465.72	-8,914,759.98
合计	47,180,151.65	23,339,381.3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5,483,627.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322,544.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92,894.1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660,761.3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45,595.8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750,495.0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0,668,778.3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9,987,988.33
其他	-1,071,938.71
所得税费用	47,180,151.65

62、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8,009,488.38	46,469,507.36
利息收入	17,199,010.08	14,311,594.74
收到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拨款		100,000,000.00
收到保证金	10,360,278.67	
其他	1,841,940.62	2,996,650.78
合计	87,410,717.75	163,777,752.8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58,801,266.62	56,350,608.83
管理费用	59,796,411.87	79,796,771.78
研发费用	73,565,998.86	38,984,409.91
支付押金保证金	10,613,494.70	
支付合作项目前期款		6,000,000.00
支付质量索赔款		24,709,557.64
其他	12,277,458.82	9,351,003.44
合计	215,054,630.87	215,192,351.60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投标保证金	0.00	6,320,000.00
合计	0.00	6,32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投标保证金	3,230,000.00	93,699,000.00
合计	3,230,000.00	93,699,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票据保证金	323,747,324.47	
暂收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款	20,796,674.72	
收到员工持股计划认缴款		54,459,743.00
合计	344,543,999.19	54,459,743.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票据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		425,446,055.23
支付股票回购款	74,798,640.00	79,996,857.59
支付员工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1,147,758.40	417,430.00
合计	75,946,398.40	505,860,342.8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8,303,475.98	472,878,399.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2,056,637.63	60,383,256.9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0,311,889.04	193,051,092.4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9,147,138.61	10,072,674.33
无形资产摊销	18,400,982.71	17,734,159.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837,058.10	7,195,438.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00,197.53	3,361,953.6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7,620.12	-43,265.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4,006,915.88	89,521,800.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455.80	4,858,654.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23,754.34	-1,271,865.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26,711.38	-7,642,894.9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062,113.88	-97,249,794.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1,252,329.09	-1,154,177,736.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07,180,963.30	1,218,432,955.51
其他	-15,378,535.76	18,614,69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809,618.41	835,719,523.3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7,272,618.78	828,436,388.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28,436,388.69	195,970,598.9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163,769.91	632,465,789.73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421,260.00
其中：	
广东普利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421,26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8,727.72
其中：	
广东普利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8,727.72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342,532.28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67,272,618.78	828,436,388.69
其中：库存现金	164,249.32	18,405.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61,783,139.80	828,223,268.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325,229.66	194,714.5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7,272,618.78	828,436,388.69

6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1,064,986.68	7.1884	79,539,550.25
欧元	153,136.74	7.5257	1,152,461.16
港币	5.91	0.9260	5.4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1,205,961.08	7.1884	152,436,930.63

欧元	269,149.00	7.5257	2,025,534.63
其他应收款			
其中：泰国铢	5,652,000.00	0.2126	1,201,615.2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125,275.10	7.1884	8,088,927.53
欧元	51,340.33	7.5257	386,371.9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490,456,119.79	514,191,255.58
合计	490,456,119.79	514,191,255.5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90,456,119.79	514,191,255.58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差额					设	
广东普利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106,300.00	60.00%	现金交易	2024年04月	完成股权交割	-97,911.82	0.00%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分别设立了宁波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PRET Composite (THAILAND) Co., LTD.、PRET COMPOSITE MATERIALS, S. DE R.L. DE C.V.、邢台徕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河北申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VIETNAM Highstar Battery Co., Limited、Highstar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 Limited 和 Highstar (THAILAND) Co., LTD 进而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制造	100.00%		新设
重庆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重庆	重庆	制造	100.00%		新设
上海普利特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95,789,474.00	上海金山	上海金山	制造	95.00%		新设
上海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新设
浙江燕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10,000,000.00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贸易	55.00%		新设
上海普利特伴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制造	70.00%		新设
上海普利特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上海	上海	投资	90.00%		新设

上海翼鹏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上海	上海	投资	100.00%		新设
宁波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42,000,000.00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贸易	100.00%		新设
Pret Holdings LLC	708.27	美国	美国	投资		100.00%	新设
WPR Holdings LLC	7,082.70	美国	美国	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PRET Advanced Materials, LLC	20,325,000.00	美国	美国	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ellman Lanolin LLC	7,082.70	美国	美国	制造		100.00%	分立
D. C. Foam Recycle Incorporated	100,000.00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PRET ADVANCED MATERIALS, S. DE R. L. DE C. V.	708,270.00	墨西哥	墨西哥	贸易		100.00%	新设
PRET Composite MATERIALS, S. DE R. L. DE C. V.	682,898.00	墨西哥	墨西哥	制造		100.00%	新设
PRET Composite (THAILAND) Co., LTD.	28,007,711.40	泰国	泰国	制造		100.00%	新设
PRET EUROPE GMBH	7,696,500.00	德国	德国	制造		100.00%	新设
浙江普利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贸易		100.00%	新设
天津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天津	天津	制造	100.00%		新设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442,039,000.00	江苏启东	江苏启东	制造	87.0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省新动力电池及其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3,000,000.00	江苏启东	江苏启东	研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通力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江苏启东	江苏启东	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启东明辉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3,000,000.00	江苏启东	江苏启东	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启东明悦电源配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苏启东	江苏启东	制造		42.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四达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曾用名：南通隆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江苏启东	江苏启东	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珠海隆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广东珠海	广东珠海	制造		100.00%	新设
江苏海四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江苏启东	江苏启东	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海四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江苏启东	江苏启东	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北檀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工程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海四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广东珠海	广东珠海	制造		100.00%	新设
湖南海四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湖南浏阳	湖南浏阳	制造		70.00%	新设
启东浩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江苏启东	江苏启东	制造		100.00%	新设
VIETNAM Highstar Battery Co., Limited	1,437,680.00	越南	越南	贸易		100.00%	新设
Highstar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 Limited	18,520,800.00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新设
Highstar (THAILAND) Co., LTD	1,063,000.00	泰国	泰国	制造		100.00%	新设

其他说明：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已设立江苏普利特伴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启东浩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市浩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但该些子公司尚未开展经营活动和建立账套。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12.96%	-51,695,075.57		312,674,783.79

其他说明：

上述数据含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自身的少数股东权益或损益。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2,278,510,171.27	2,908,165,095.09	5,186,675,266.36	2,876,473,279.19	573,368,136.63	3,449,841,415.82	3,833,504,725.42	2,509,474,432.18	6,342,979,157.60	3,715,525,611.04	535,293,483.63	4,250,819,094.6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2,090,391,994.00	-405,774,904.07	-405,774,904.07	-235,899,805.79	2,296,362,112.08	29,657,292.24	29,657,292.24	636,552,207.13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2 年 3 月，本公司与倪崇智签署增资协议约定倪崇智以人民币 478.90 万元向上海普利特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后本公司对上海普利特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 100%下降为 95%，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倪崇智尚未履行出资义务所以本公司在编制合并报表未对该公司合并比例进行调整。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7,981,135.48	61,698,571.1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943,735.64	-11,740,021.8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943,735.64	-11,740,021.84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4,588,749.72	113,869,000.00		10,106,235.26		158,351,514.46	与资产/收益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54,224,053.93	51,393,636.56
营业外收入	0.00	1,241,670.00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银行存款等。这些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管理层管理及监控该风险，以确保及时和有效地采取适当的措施防范风险。

（1）信用风险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采用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本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基本都控制在信用期内，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不高。此外，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所以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2）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融资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上年变动较小。本公司将根据各产品市场需求适时进行资本性投资，且仍将通过运用银行借款和其他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于本期末，本公司主要金融负债于 2025 年度到期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合计
银行借款	3,223,090,000.00	403,955,628.92	3,627,045,628.92
应付票据	-	-	356,371,999.13
合 计	3,223,090,000.00	403,955,628.92	3,983,417,628.05

（3）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以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参见本附注（七）64、外币货币性项目。

假设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上升或下降 1%，则可能增加或减少本公司每年利润总额约 224 万元。

（4）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详见附注（七）27、短期借款，3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36、长期借款。

假设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0.25%，则可能减少或增加本公司每年利润总额约 1,107 万元。

（5）风险敞口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从事聚丙烯期货交易的风险敞口（即交易保证金）为 578.84 万元；未平仓合同浮盈 28.76 万元。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 产	287,620.12			287,620.1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287,620.12			287,620.12
（3）衍生金融资产	287,620.12			287,620.12
（二）应收款项融资			373,334,877.55	373,334,877.55
（三）其他非流动金 融资产			83,308,210.08	83,308,210.0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87,620.12		456,643,087.63	456,930,707.75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上述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系根据大连商品交易所本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主要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其期限不超过一年，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本公司认为其公允价值趋近于摊余成本。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系本公司对苏州华业致远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6,000.00 万元投资款，累计已收回本金 819.18 万元；本公司于 2020 年对辽宁航安型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0 万元）和江苏影速集成电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150 万元）增资款，持股比例均低于 5%。本报告期内上述三家公司经营情况稳定，本公司认为上述三项投资现阶段公允价值仍趋近于成本价。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无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周文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周文先生持有公司 40.12%的股份，拥有 40.12%的表决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翼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4、关联交易情况

（1）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675,047.32	6,098,108.00
----------	--------------	--------------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上海高观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83,801.16		783,801.16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1.78	986.44	128.04	963.32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141.30	1,299.96	141.30	1,299.96
合计					263.08	2,286.40	269.34	2,263.28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8.45 元/8.40 元	已到期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8.45 元	已到期		

其他说明：

本期解锁的权益工具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限售期解禁。

本公司约定行权条件为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和个人层面业绩考核，个人层面业绩考核晚于会计年度。第一个考核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并于 2024 年 1 月解锁。第二个考核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

并于 2025 年 1 月解锁。

本期失效的权益工具为第三个考核期未完成考核指标。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市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预计行权数量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4,941,813.2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4,987,304.0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6,320,904.00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8,666,400.00	
合计	-14,987,304.00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对上述股权激励计划进行重大修改或终止。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资产抵押质押情况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六、资产与负债状况分析 3. 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各子公司约 97,632.35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为各子公司约 35,637.20 万元应付票据提供保证；各子公司为约 35,749.47 万元借款提供互相担保。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5
-----------------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业务性质及类型和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改性塑料业务	电池业务	商誉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资产	6,428,568,162.77	5,186,675,266.36	376,625,101.77	-282,925,771.97	11,708,942,758.93
其中：固定资产	694,571,202.78	1,771,555,078.41			2,466,126,281.19
在建工程	199,835,981.62	634,010,639.11			833,846,620.73
无形资产	157,731,645.22	319,164,228.77			476,895,873.99
其他长期资产		54,380,097.66			54,380,097.66
负债	3,909,708,638.80	3,449,841,415.82		-282,925,771.97	7,076,624,282.65
其中：金融机构负债（含应付票据）	3,064,108,994.57	1,725,157,753.04			4,789,266,747.61
营业收入	6,332,052,729.56	2,090,391,994.00		-108,907,801.45	8,313,536,922.11
营业成本	5,152,377,507.59	2,037,002,155.28		-108,907,801.45	7,080,471,861.42

(3) 其他说明

项目	境内	境外	商誉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资产	10,795,417,997.65	669,288,146.27	376,625,101.77	-132,388,486.76	11,708,942,758.93
负债	7,012,053,022.74	196,959,746.67		-132,388,486.76	7,076,624,282.65
营业收入	7,737,173,175.07	609,379,533.58		-33,015,786.54	8,313,536,922.11
营业成本	6,597,405,527.81	516,082,120.15		-33,015,786.54	7,080,471,861.42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25,241,374.27	1,884,234,233.62
1 至 2 年	33,732,053.71	8,839,312.13
2 至 3 年	5,284,282.69	23,816,238.51
3 年以上	24,537,145.58	12,757,524.76

3 至 4 年	15,362,932.88	9,552,469.54
4 至 5 年	7,477,099.08	1,981,846.10
5 年以上	1,697,113.62	1,223,209.12
合计	2,188,794,856.25	1,929,647,309.0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530,016.85	0.66%	14,530,016.85	100.00%		23,993,457.98	1.24%	23,993,457.9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74,264,839.40	99.34%	82,382,212.80	3.79%	2,091,882,626.60	1,905,653,851.04	98.76%	68,509,946.02	3.60%	1,837,143,905.02
其中：										
境内业务账龄组合	2,092,354,441.71	95.60%	82,382,212.80	3.94%	2,009,972,228.91	1,834,707,135.41	95.08%	68,509,946.02	3.73%	1,766,197,189.39
合并范围内公司组合	81,910,397.69	3.74%			81,910,397.69	70,946,715.63	3.68%			70,946,715.63
合计	2,188,794,856.25	100.00%	96,912,229.65	4.43%	2,091,882,626.60	1,929,647,309.02	100.00%	92,503,404.00	4.79%	1,837,143,905.0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容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923,592.13	16,923,592.13	14,530,016.85	14,530,016.85	100.00%	
柳州正远机电有限公司	6,293,023.29	6,293,023.29				
东风裕隆汽车有限公司	776,842.56	776,842.56				

合计	23,993,457.9 8	23,993,457.9 8	14,530,016.8 5	14,530,016.8 5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境内业务账龄组合	2,092,354,441.71	82,382,212.80	3.94%
合并范围内公司组合	81,910,397.69		
合计	2,174,264,839.40	82,382,212.8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23,993,457.9 8		2,543,291.76	6,920,149.37		14,530,016.8 5
境内业务组合	68,509,946.0 2	15,078,755.0 8		1,206,488.30		82,382,212.8 0
合计	92,503,404.0 0	15,078,755.0 8	2,543,291.76	8,126,637.67		96,912,229.6 5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126,637.6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9,113,838.11		79,113,838.11	3.61%	2,373,415.14
第二名	56,752,462.16		56,752,462.16	2.59%	1,702,573.86
第三名	31,617,580.23		31,617,580.23	1.44%	948,527.41

第四名	30,722,487.31		30,722,487.31	1.40%	948,120.00
第五名	27,274,015.15		27,274,015.15	1.25%	818,220.45
合计	225,480,382.96		225,480,382.96	10.29%	6,790,856.86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02,230.85	19,444.44
其他应收款	840,219,237.85	672,402,537.65
合计	840,721,468.70	672,421,982.09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子公司借款利息	502,230.85	19,444.44
合计	502,230.85	19,444.44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应收股利

1）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暂借款	829,359,469.76	662,358,871.87
暂支款	8,962,060.93	9,232,062.62
业务款	783,801.16	783,801.16

预付油费	2,840.00	21,702.00
保证金	1,111,066.00	6,100.00
合计	840,219,237.85	672,402,537.6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37,582,511.84	668,234,077.90
1 至 2 年	1,689,303.65	1,691,346.80
2 至 3 年	45,600.00	2,441,051.75
3 年以上	901,822.36	36,061.20
3 至 4 年	882,661.16	36,061.20
4 至 5 年	19,161.20	0.00
5 年以上	0.00	0.00
合计	840,219,237.85	672,402,537.6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58,179,820.47	1 年以内	30.73%	0.00
第二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26,308,199.01	1 年以内	50.74%	0.00
第三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26,683,276.78	1 年以内	15.08%	0.00
第四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1,130,830.00	1 年以内	1.32%	0.00
第五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452,000.00	1 年以内	0.53%	0.00
合计		826,754,126.26		98.40%	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179,891,188.35		3,179,891,188.35	2,965,873,000.00		2,965,873,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0,353,184.64		40,353,184.64	39,762,659.38		39,762,659.38
合计	3,220,244,372.99		3,220,244,372.99	3,005,635,659.38		3,005,635,659.3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	1,940,973,000.00						1,940,973,000.00	
浙江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538,000,000.00						538,000,000.00	
重庆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宁波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42,000,000.00				142,000,000.00	
天津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46,850,000.00		71,818,188.35				118,668,188.35	
上海翼鹏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上海普利特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91,000,000.00						91,000,000.00	
上海普利特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43,000,000.00		200,000,000.00				43,200,000.00	
浙江燕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上海普利特伴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						550,000.00	
合计	2,965,873,000.00		214,018,188.35				3,179,891,188.3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高观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50,326.44										350,326.44	
锐腾制造（苏州）有限公司	39,412,332.94		5,000,000.00		-4,409,474.74						40,002,858.20	
小计	39,762,659.38		5,000,000.00		-4,409,474.74						40,353,184.64	
合计	39,762,659.38		5,000,000.00		-4,409,474.74						40,353,184.6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78,413,907.71	4,315,413,215.38	4,436,787,397.72	3,814,150,947.13
合计	4,978,413,907.71	4,315,413,215.38	4,436,787,397.72	3,814,150,947.13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09,474.74	-6,339,614.1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0,520.00	526,300.00
子公司分红	0.00	2,673,174.38
借款利息收入	8,567,555.81	6,593,891.49
合计	4,368,601.07	3,453,751.69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998,109.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4,697,818.8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985,291.7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543,291.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51,238.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90,042.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06,376.79	
合计	34,680,635.5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8%	0.1284	0.12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8%	0.0969	0.096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